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HENGDU CO., LTD.

(股票代码: 601838)

二〇二五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六年四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黄建军，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待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罗结，财务部门负责人吴聪敏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4月22日审议通过《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本次会议应出席有表决权董事12名，黄建军、徐登义、王永强、郭令海、付剑峰、陈存泰、顾培东、马骁、余海宗9名董事现场出席，余力、马晓峰、龙文彬3名董事通过视频连线方式参加会议。

1.2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3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董事会建议，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9.21 元人民币（含税），按总股本 42.38 亿股计算，合计分配现金股利 39.04 亿元（含税），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30.04%。

上述预案尚待股东会批准。

1.4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5 本年度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1.6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1.7 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1.8 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风险。公司经营中面临的主要风险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公司已经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经营风险。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董事长致辞	6
第三节 行长致辞	9
第四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2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1
第六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66
第七节 重要事项	104
第八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0
第九节 财务报告	12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文
	载有董事长, 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待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 财务部门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 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文中表述	释 义
本公司/公司/本行/成都银行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监会/银保监会	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3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根据《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基础上组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统一负责除证券业之外的金融业监管，不再保留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川金融监管局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
成都市国资委	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丰隆银行	注册于马来西亚的 Hong Leong Bank Berhad
本行《章程》/本公司《章程》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元	人民币元

第二节 董事长致辞

2025 年，是成都银行“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迈向“十五五”的关键衔接期。这一年，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纵深推进，川陕渝战略叠加释放新动能，我们扎根地方，以服务实体经济的务实行动，交出了一份“稳中有进、向优向实”的答卷。

报告期内，全行资产总额、存款总额、贷款总额分别突破 13900 亿元、9800 亿元、8500 亿元大关，连续五年实现千亿级增长；营业收入、净利润分别跨越 230 亿元、130 亿元关口，自上市以来连续八年实现“双增长”；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达 15.39%；不良贷款率控制在 0.68% 的低位，拨备覆盖率 426%，成本收入比 23.73%；位列《财富》中国 500 强第 324 位、英国《银行家》杂志“全球 1000 家大银行”第 170 位。基于良好的经营表现，董事会建议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9.21 元人民币（含税），该项议案将提交年度股东会审议。

回望这一年，在客户、股东与社会各界的支持下，在全体员工的实干拼搏中，我们应时代之变、顺城市之需、解民生之盼，坚守定位、扎根地方、做优特色，依托区域沃土中蓬勃发展的创新动能，政务金融、储蓄存款、科技金融优势不断巩固，风控体系、客群策略和响应机制持续完善，让“护城河”特质更加鲜明、经营发展更具韧性，在周期波动中续写成都银行的成长故事。

与城市发展共生，锚定地方所需。我们聚焦产业建圈强链，高标准完成成都市重点产业链全景图谱绘制和重点企业产业链落位，实现成都市 17 条重点产业链金融服务全覆盖。紧跟全市“立园满园”行动，组织千人团队深入“3+22+N”园区体系，走访企业超万户，信贷投放超 750 亿元。推出“成小微”品牌，把“小微驿站”建在企业家门口，让金融服务触手可及。践行地方法人银行职责使命，助力本埠债务优化、地方政府专项债发行服务、信用债承销等市场份额领跑全市，在城市发展的“主动脉”与“毛细血管”中，留下了金融赋能的

印记。

与新质生产力同频，把准时代所向。3月25日，成都宏明电子在深交所上市，这家源自“一五”计划的电子元件龙头，与我们的合作始于14年前的一笔“科创贷”，这段历程见证了我们从本土信贷向综合金融服务的迈进。通过打造“政银+场景+供应链”全周期产品体系，创新版权ABN、“秒贴宝”等专属服务，全年科技型企业贷款增长24%，专精特新“小巨人”服务覆盖率达86%，绿色贷款规模居四川省法人金融机构前列。在陪伴地方新质生产力成长的过程中，我们也开拓了自身高质量发展的新空间。

与市民生活相伴，回应民生所盼。从支行网点的“小小银行家”课堂，到深入社区的“移动柜台”，我们让“市民银行”的温度落在细节里。通过持续升级“支付好优惠”等民生品牌、创新社银服务场景、优化全流程客户体验，金融服务正变得更有温度。全年储蓄存款新增份额位列全市第一，个人消费贷余额增长近30%，个人代销理财余额增长超130%。这些数字背后，是市民信任，也是我们扎根地方、服务大众的坚实足迹。

与长远发展共振，夯实办行之基。业务往前推一寸，风控就要深一尺，我们始终将风险防控视为生命线，以底线思维应对周期挑战，高度关注重点领域风险防控，持续深化数智金融创新、行业研究赋能与专才梯队锻造，严守资产质量安全底线。同时，深入实施“红色薪火工程”，积极践行中国特色金融文化，构建独具特色的清廉文化体系，以人才和文化双轮驱动，夯实行稳致远的根基。

2026年，成都银行将迎来而立之年。站在“十五五”开局的新起点，我们将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坚持稳中求进、守正创新的高质量发展总基调，以建设特色特质、创新创造、韧性活力、幸福美好的全国一流标杆城市商业银行为目标再踏新程。

深植区域沃土，让服务更精准。我们坚守主责主业，恪守合规底线，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聚焦区域发展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不断优化资源配置、增强专业供给，践行本土化、特色化、差异化服务，把金融活水精准滴灌到区域发展的每一寸沃土，持

续提升竞争力与认可度。

心系每份托付，让陪伴更有温度。我们始终以客户为中心，用数智化提效增质，用心品读不同客群的需求和期待，构建差异化经营体系，输出适配精准的专业方案；以稳健业绩回报股东信任，以家园文化凝聚员工合力，不辜负每一份选择与信赖。

敬畏行业规律，让发展更具韧性。我们坚定践行规模、效益、质量、风险均衡的长期主义，专注笃定做好“难而正确的事”，深淘滩、低作堰，细水长流、静水深流，扎扎实实推动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在服务国家战略、区域发展、民生福祉中，不断增强核心功能、锻造核心竞争力。

三十而立，笃行不怠。我们坚信，唯有向下扎根、向上生长，方能成就长远。站在新的历史起点，我们对未来充满信心，更对每一位同行者满怀感恩。我们将以百倍努力，在服务中国式现代化的新征程中勇担使命、再展作为，不负时代期许，开创发展新局！

第三节 行长致辞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更是成都银行深化改革创新、奋力迈向高质量发展新阶段的关键之年。一年来，本行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金融强国建设各项部署，凝心聚力、笃行实干，经营发展呈现规模稳中有进、结构持续优化、效益稳步提升、风险总体可控的良好态势。年末全行总资产达 13984.73 亿元、存款总额 9885.57 亿元、贷款总额 8597.25 亿元，较年初分别增长 11.87%、11.59%、15.78%，主要规模指标连续五年实现千亿级跨越。全年营业收入 236.03 亿元，同比增长 2.7%，归母净利润 132.83 亿元，同比增长 3.3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9%，上市以来稳居行业前列；不良贷款率 0.68%，拨备覆盖率 426.17%，风险管控和抵补能力位列行业第一梯队；成本收入比 23.73%，继续保持同业优秀水平。经营质效稳步提升，品牌影响力持续彰显，本行在《银行家》全球银行 1000 强排名升至第 170 位，《财富》中国 500 强排名第 324 位，较上年提升 35 位。

良好业绩的背后，是我们立足城商行功能定位，把服务国家战略与自身经营发展深度融合的坚定抉择；也是我们躬耕难而正确之事，以长期主义视角和稳健经营策略穿越经济周期的坚定信念；更是我们坚持久久为功的深耕笃行，在守正创新中推进高质量发展的坚定实践。

我们深耕本土，全力支撑区域经济发展。主动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成都市“五中心五地”等重大战略布局，紧扣地方发展脉搏，量身打造信贷融资、投资银行、支付结算等一体化综合金融服务，以金融之力赋能区域高质量发展。全力保障重大项目建设，深化“商行+投行”协同联动，为区域内重大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提供稳定可靠的跨周期资金支持，全年信贷投放近 4000 亿元，债务融资工具承销规模与数量稳居区域第一梯队，以全方位、多层次金融服务为实体经济蓄势增能。用心激活内需消费潜力，积极服务国

家扩大内需战略，持续深化“成行消贷”品牌建设，精准对接居民多元化融资需求，全力支持大宗消费、服务消费、新型消费提质扩容，消费信贷保持 20%以上稳健增长，金融服务更有温度、更贴民生。全面助力高水平对外开放，精准运用跨境金融组合拳，全力护航“蓉品蓉企出海”，全年国际结算量再创新高，服务涉外企业数同比增长 22%，以金融联通助力成都加快建设内陆开放高地。

我们深耕产业，全面提升服务实体质效。坚持“产业所向、金融所往”价值坐标，以特色金融实践书写服务产业、赋能实体的生动答卷。支持产业生态构建有力有为，紧扣“链主+配套”脉络精准滴灌，信贷资源持续向优势产业、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倾斜，实现成都市 17 条重点产业链金融服务全覆盖。浇灌科技创新沃土聚势成势，紧扣新质生产力发展脉动，完善科技金融“四专”体系，打造全生命周期服务生态，科技贷款同比增长 24%，对成都市专精特新“小巨人”、科创板上市企业等创新主体的服务覆盖率超 80%，落地全国首批科技创新债券。护航绿色低碳发展提质提效，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构建一体化绿色投融资体系，创新绿色金融服务模式，绿色贷款增幅达 20.48%，绿色贷款规模居四川省法人金融机构前列。

我们深耕客户，持续增强金融供给能力。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推动客群规模与客户黏性同步提升。持续夯实个人客群根基，延伸金融服务半径，新开设 5 家营业网点，强化电子渠道引流效率，个人客户总数突破 1100 万；全面提升财富管理服务质效，丰富产品货架，储蓄存款突破 5000 亿元大关，增量再创历史新高，理财规模增长 15.1%；秉持“亲民、便民、惠民”理念，优化“一老一幼”、新市民等重点群体服务，4 家网点获评“四川银行业文明规范服务五星级网点”，“市民银行”品牌深入人心。纵深推进公司客群拓展，依托成都市“立园满园”“进解优促”行动，开展“润园惠企”专项服务，组建专班团队下沉产业园区，全年实地走访企业超万户，为园区中小企业投放信贷资金超 750 亿元。构建“政银合作+线上服务+供应链金融”产品矩阵，精准适配企业全周期融资需求，公司贷款余

额新增 17.5%，普惠贷款增速持续高于全行贷款平均增速。全面深化同业客群营销，拓展同业合作版图，深化银银、银证、银保等多领域协作，强化资金融通、债券承销、资产托管等业务联动，同业“朋友圈”扩容至近千家，协同效能持续释放。

我们深耕风控，扎实筑牢稳健发展屏障。始终坚持底线思维，强化风险应对处置能力，以高水平安全护航高质量发展。重点领域风险化解有序推进，主动对接一揽子化债方案，积极落实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维护区域金融安全稳定运行。信用风险管控成效显著，迭代完善“两图一表”行业分析体系，赋能目标客群精准营销及前瞻性风险研判；深化全面风险管理系统群应用，进一步增强智能化、精细化风控能力；开展风险隐患“回头看”专项检查，切实做到早预警、早介入、早处置，不良贷款生成率连续五年低于千分之五，资产质量保持行业领先。内控合规管理持续强化，不断完善制度体系，常态化开展合规检查与问责整改，以科技赋能内控合规管理，筑牢稳健经营根基。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成都银行成立 30 周年。三十载栉风沐雨，新征程奋楫争先。我们将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的政绩观，坚持长期主义、深化守正创新，以实干担当推动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坚持服务大局更有力度，坚守金融本源，深度融入国家与区域重大战略，精准赋能新质生产力，统筹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助力区域经济向新向优发展。坚持客户经营更有温度，聚焦客户需求，加快产品创新与场景融合，优化全渠道服务体验，增强需求响应能力与综合服务能力，打造值得客户信任的“市民银行”。坚持运营管理更有精度，深入实施精细化管理专项行动，统筹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快数字化转型、深化降本增效、严守风险底线，锻造可持续发展核心能力。

新程已启，实干为要。面对金融行业深刻变革与机遇挑战并存的新格局，我们将勇担金融报国、服务地方的使命，以更坚定的信念、更务实的作风、更昂扬的姿态，迎难而上、奋勇争先，为广大客户、全体股东及社会各界创造更大价值！

第四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1 法定中文名称：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成都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BANK OF CHENGDU CO., LTD.（简称“BANK OF CHENGDU”）

4.2 法定代表人：黄建军

4.3 董事会秘书：罗结（任职资格待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

证券事务代表：谢艳丽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西御街16号

联系电话：86-28-86160295

传真：86-28-86160009

电子信箱：ir@bocd.com.cn

4.4 注册登记机关：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633142770A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西御街16号

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变更时间	注册地址
本行设立时	成都市春熙路南段 32 号
2000 年 4 月 8 日	成都市西御街 16 号
2023 年 12 月 1 日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西御街 16 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西御街16号

邮政编码：610015

客服与投诉热线：95507

公司网址：<https://www.bocd.com.cn>

电子信箱：ir@bocd.com.cn

4.5 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6 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成都银行

股票代码：601838

4.7 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石海云、薛晨俊

4.8 公司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银行业务；外汇业务；结汇、售汇业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

4.9 公司获奖情况

序号	类别	获奖名称	评奖机构
1	银行排名	“2025 年全球银行 1000 强” 第 170 位	英国《银行家》杂志
2		《财富》中国 500 强	财富中文网
3		“2025 中国品牌价值 500 强” 第 283 位	GYBrand 品牌估值与增长咨询机构
4		“2025 年成长力银行 50 强” 排名第一	《时代周报》《时代财经》
5		2025 成都企业 100 强、2025 成都服务业企业 100 强	成都企业联合会
6		信息科技监管评级“2B”等级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7		网络安全技术应用典型案例—网络基础设施安全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中

			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 14 部门	
8	综合金融服务	成都银行“秒贴宝”数智化票据系统项目荣获 2024 年度金融科技发展奖三等奖	中国人民银行	
9		2024 年度银行间本币市场“市场影响力机构”“市场创新业务机构”称号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10		2024 年度中债成员业务发展质量评价“自营结算 100 强”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1		企业网银用户体验先锋案例、区域性手机银行领航之星	CFCA 中国金融认证中心	
12		第十届 CNABS 中国资产证券化年度评选“金桂奖”——最具创新突破产品奖	中国资产证券化论坛	
13		银行间市场企业资产证券化年度新锐项目	第十一届中国资产证券化论坛（CSF）年会	
14		2024 年度优秀发行人（商业银行金融债）	上海清算所	
15		2024 年度 Wind 最佳投行——债券承销快速进步奖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6		2024 年度“制惠贷”融资试点工作表现突出单位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17		2024 年四川省金融服务民营小微企业技能竞赛团体一等奖	中国人民银行四川省分行；四川省总工会	
18		2025 年四川省存款保险业务职工技能竞赛团体二等奖	中国人民银行四川省分行；四川省总工会	
19		成都银行成华支行营业室、武侯双楠支行、郫都犀浦支行、泸州自贸区支行获评“四川银行业文明规范服务五星级网点”	四川省银行业协会	
20		金融数字化智能化转型积极推进奖	四川省支付清算协会	
21		2024 年度成都国资国企对外合作工作先进集体	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2		2024 “金智奖”——杰出科技金融创新奖、杰出城市商业银行奖、普惠金融优秀实践案例	金融界	
23		2024 中国（成都）金融总评榜——2024 年度用户青睐银行卡、2024 年度用户喜爱手机银行、2024 年度特色金融宣教银行、2024 年度普惠金融服务银行	红星新闻；《成都商报》；红星传媒	
24		2025 第一财经金融价值年会——最佳创新服务城商行	《第一财经》	
25		社会责任	成都银行作品《金融青年的乡村梦》获评第二十届全省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二等奖	中共四川省委组织部研究室
26			2024 年度国资国企法治宣传教育先进单位	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7			四川 2025 年金融教育宣传周活动表现优秀单位	四川金融监管局
28	2023-2024 年度四川银行业履行社会责任工作“年度最佳社会责任实践案例”		四川省银行业协会	
29	2025 年度中国金融传媒宣传“四力”建设优秀工作品牌		四川省银行业协会	

30		2025 年度四川金融教育宣传品牌最佳数字媒体单位	四川省银行业协会
31		2024 年度公益慈善先进单位	成都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成都市关心下一代基金会
32		第七届金融业年度优秀品牌案例—品牌传播年度案例（媒介创新方向）	中国金融杂志社
33		2024 四川金融高质量发展优秀案例	金融投资报社
34		寻找行业之星·2024 传媒大奖金融榜—年度普惠金融责任企业、年度社会责任金融机构、年度金融宣教服务企业	封面新闻；《华西都市报》

4.10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23,602,625	22,981,527	2.70%	21,702,189
营业利润	15,683,929	15,226,559	3.00%	13,905,168
利润总额	15,667,907	15,165,779	3.31%	13,892,333
净利润	13,283,492	12,850,233	3.37%	11,671,9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83,492	12,858,380	3.31%	11,671,1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238,332	12,824,652	3.23%	11,466,7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59,801	-94,226,009	179.45%	-23,753,784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398,472,688	1,250,116,154	11.87%	1,091,243,069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859,724,885	742,568,225	15.78%	625,742,219
贷款损失准备	24,990,648	23,427,539	6.67%	21,372,052
总负债	1,299,129,513	1,164,211,707	11.59%	1,019,923,459
吸收存款	988,556,678	885,859,340	11.59%	780,421,2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343,175	85,855,452	15.71%	71,235,227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88,343,175	79,856,754	10.63%	65,236,529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0.84	19.15	8.83%	17.1

注：贷款损失准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二）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07	3.28	-6.40%	3.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07	2.99	2.68%	2.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06	3.27	-6.42%	2.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9%	17.81%	下降 2.42 个百分点	18.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4%	17.76%	下降 2.42 个百分点	18.4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7.66	-22.6	178.14%	-6.23

注：1. 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计算。

2. 非经常性损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65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计算。

（三）近三年补充财务指标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资产利润率	1.00%	1.10%	1.16%
成本收入比	23.73%	23.93%	25.09%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良贷款率	0.68%	0.66%	0.68%
拨备覆盖率	426.17%	479.29%	504.29%
贷款拨备率	2.91%	3.16%	3.42%

注：1. 资产利润率=净利润/[（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

2. 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3. 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余额/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4. 拨备覆盖率=贷款损失准备/不良贷款余额。

5. 贷款拨备率=贷款损失准备/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四）近三年主要业务数据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吸收存款			
其中：活期公司存款	200,157,120	202,174,175	212,512,948
活期个人存款	56,736,307	53,486,037	50,420,829
定期公司存款	217,576,643	203,280,735	178,133,748
定期个人存款	466,745,439	384,929,475	303,731,169
汇出汇款、应解汇款	110,759	79,310	382,956
保证金存款	23,250,290	21,627,146	19,469,813
财政性存款	144	130,259	135,404
小计	964,576,702	865,707,137	764,786,867
应计利息	23,979,976	20,152,203	15,634,422
吸收存款总额	988,556,678	885,859,340	780,421,289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707,967,403	602,616,836	501,117,055
个人贷款和垫款	150,427,742	138,702,248	123,331,334
小计	858,395,145	741,319,084	624,448,389
应计利息	1,329,740	1,249,141	1,293,83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859,724,885	742,568,225	625,742,219

（五）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核心一级资本	89,121,212	88,324,234	80,442,482	79,749,439	65,773,635	65,193,240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7,435	1,060,049	10,547	870,754	13,245	787,960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89,113,777	87,264,185	80,431,935	78,878,685	65,760,390	64,405,280
其他一级资本	11,107,371	11,000,000	6,086,139	5,998,698	6,070,312	5,998,698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	-	-	-	-	-
一级资本净额	100,221,148	98,264,185	86,518,074	84,877,383	71,830,702	70,403,978
二级资本	37,953,648	37,585,064	36,756,191	36,451,252	31,315,114	31,081,199
二级资本扣减项	-	-	-	-	-	-
资本净额	138,174,796	135,849,249	123,274,265	121,328,635	103,145,816	101,485,177
风险加权资产	1,000,536,212	985,972,185	888,055,299	875,487,937	800,078,670	790,488,777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934,651,430	922,190,173	840,885,985	830,351,442	759,122,694	751,777,086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22,224,067	22,224,067	6,471,182	6,471,182	2,918,831	2,918,831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43,660,715	41,557,945	40,698,132	38,665,313	38,037,145	35,792,86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91%	8.85%	9.06%	9.01%	8.22%	8.1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02%	9.97%	9.74%	9.69%	8.98%	8.91%
资本充足率	13.81%	13.78%	13.88%	13.86%	12.89%	12.84%

注：自 2024 年起，资本充足率相关指标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计算，其中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采用简化标准法、操作风险采用标准法计量，资本构成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网站（<http://www.bocd.com.cn>）投资者关系中的“监管资本”栏目。

（六）杠杆率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级资本净额	100,221,148	86,518,074	71,830,702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460,031,702	1,307,663,981	1,145,967,211
杠杆率	6.86%	6.62%	6.27%

注：自 2024 年起，杠杆率相关指标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计算，杠杆率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网站（<http://www.bocd.com.cn>）投资者关系中的“监管资本”栏目。

（七）流动性覆盖率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51,227,729	132,578,687	164,558,464
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量	91,799,671	62,806,967	80,986,738
流动性覆盖率	164.74%	211.09%	203.19%

（八）净稳定资金比例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可用的稳定资金	876,276,937	878,191,656	874,519,366
所需的稳定资金	748,683,832	745,982,617	755,336,476
净稳定资金比例	117.04%	117.72%	115.78%

（九）近三年其他监管指标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贷比	90.91%	87.33%	83.20%
流动性比例	89.96%	95.57%	77.85%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0.35%	0.44%	0.38%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25.81%	32.76%	47.59%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44.09%	56.84%	18.86%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54.07%	64.77%	86.94%

注：1. 以上指标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管机构颁布的公式及依照监管口径计算。

2. 正常、关注、次级、可疑贷款迁徙率为母公司口径数据。

4.11 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项目	一季度（1-3月）	二季度（4-6月）	三季度（7-9月）	四季度（10-12月）
营业收入	5,816,960	6,452,691	5,491,062	5,841,9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11,878	3,604,689	2,875,972	3,790,9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2,992,774	3,601,238	2,870,724	3,773,5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63,207	-14,979,913	8,407,163	17,269,344

4.1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政府补助	81,073	113,604	280,17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414	12,254	9,733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164	-5,345	-3,466
久悬未取款	11,734	2,820	1,573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5,592	-58,255	-10,94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1,465	65,078	277,0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305	31,306	72,513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	44	1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5,160	33,728	204,377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1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一）公司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紧扣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国家战略腹地建设、成德眉资同城化等重大战略，主动担当地方金融主力军职责，持续加大对省市重大基础设施、民生保障工程的资金投放力度，深化川渝金融协同联动，为城市功能完善、互联互通升级提供稳固支撑，助力打造西部高质量发展重要增长极。同时，报告期内，本公司紧密围绕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以科技金融等领域为重点发展方向推动公司金融业务贷款投放。

科技金融。本公司持续深耕科技金融赛道，以创新举措赋能科技产业高质量发展。围绕成都市 17 条重点产业链开展深度调研，聚焦入圈上链科技型企业核心需求，持续深化“专营机构+专业团队+专项授信+专属产品”服务模式，构建全方位、全周期、全链条的科技金融服务生态。以“成小微”品牌为核心抓手，强化“政银企”协同联动，推动“成小微驿站”深度入驻产业园区，实现金融服务直达；聚焦科技型企业梯度培育，重点加大对创新型主体的支持力度，截至 2025 年末，对成都市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科创板上市企业等优质创新主体的服务覆盖率超 80%，以金融活水滋养科技创新沃土，为区域科技产业创新发展注入强劲、持久的动能。

绿色金融。本公司深入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扎实推进绿色金融工作，加大绿色产业支持力度，提高绿色金融服务质效成效显著。聚焦清洁能源、节能环保、资源循环利用等领域，重点支持基础设施绿色升级以及节能降碳产业，助力海绵城市、污水处理及湿地公园等项目建设，为城市环境提质、美丽城市建设注入强劲动能；不断提升绿色领域服务保障，建立绿色战略客户对接机制，深度对接绿色战略客户及清洁能源企业，提升服务精准度。全行绿色贷款增速与占比稳步提升，2025 年末绿色贷款余额较年初增长 20.48%，市场占有率稳居四

川省市级法人机构首位，以金融力量助推经济社会绿色低碳转型。

普惠金融。本公司坚守普惠金融战略定位，秉持“亲、近、懂”服务理念，以机制、科技、产品、行研、品牌、渠道多维协同攻坚，实现普惠信贷余额与户数双提升，余额创历史新高。通过动态调节考核权重、层层压实主体责任，健全长效推进机制；引入 AI 大模型、RPA 等智能化工具对信贷流程进行再造优化，实现业务办理资料由 70 项精简至 16 项，服务效率显著提升；创新推出“满园贷”“惠园贷”等多项小微特色产品，持续巩固“天府科创贷”“天府服保贷”“科创贷”“壮大贷”等政银合作产品的市场领先地位，持续深化政银联动与精准触达。围绕实体经济需求，构建“政银合作+线上服务+供应链金融”立体化产品矩阵，全面覆盖科创与产业场景；线上端“秒贴宝”累计办理贴现超 320 亿元，流程与时效大幅优化；供应链端“惠成信”服务核心企业 300 家、授信规模 180 亿元，赋能小微供应商超 8000 户。深度融入地方发展大局，全力推动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走深走实，积极参与“进解优促”“立园满园”重点工作，开展“润园惠企”专项行动，建立“一园一主办行”服务机制，充分运用园区专项产品支持园区提质扩容，走访园区企业超万户，精准打通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以高质量普惠金融服务助力地方经济提质增效与小微企业稳健成长。

投资银行。报告期内，信用债承销业务稳步推进，年度承销规模、只数均位列四川省“第一梯队”，围绕科创金融、绿色金融切实服务企业债券融资需求，推动全国首批科技创新债券项目落地，助力企业成功发行绿色债券。市场口碑进一步提升，荣获“银行间市场企业资产证券化年度新锐项目”“第十届 CNABS 中国资产证券化年度评选‘金桂奖’—最具创新突破产品奖”等多个行业内奖项。

国际业务。积极融入省市高水平对外开放大局，加快推动国际业务本外币一体化发展，报告期内国际结算量同比增长 13%，服务涉外企业数同比增长 22%。持续完善线上产品服务，上线实时牌价，推出委托挂单、夜盘等交易，打造形成覆盖结售汇、外汇收付款、跨境

人民币、外汇衍生品等业务的线上业务办理平台，跨境金融服务效能进一步提升。推动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服务提质扩面，办理便利化业务超过 1 万笔，金额 12.19 亿美元，同比增长 102%，持续构建跨境结算高效服务链。

（二）个人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亲民、便民、惠民”特色，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立足客群、渠道、产品三大发展要素，以多元化营销场景、精细化服务质效，进一步增强客户黏性，实现业务规模稳健增长，区域市场优势持续巩固，推动“市民银行”“本土银行”品牌形象深入人心。

财富管理。一是在做精做优传统存贷产品基础上，不断丰富代销理财、代销基金等产品供给。2025 年新上架多只代销理财产品，覆盖长期限非标、含权“固收+”等产品类型，进一步完善理财产品矩阵，同时结合市场热点新增准入多只指数基金产品，进一步充实基金产品货架。截至 2025 年末，全行个人储蓄存款余额 5235 亿元，较年初新增 851 亿元，全行个人理财余额 832 亿元，较年初增长 109 亿元，其中代销理财余额 316 亿元，较年初增长 181 亿元。二是聚焦零售客群经营，打造差异化场景营销策略，依托数字化转型成果与线上渠道赋能，推动实现价值提升的有效传导与线上场景拓客获客的可视可达。截至 2025 年末，全行个人客户数达到 1125 万人，较年初新增 33 万人。

消费金融。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提振消费的政策要求，持续加大消费信贷支持力度，有效满足居民日常消费、教育医疗等多元需求。2025 年末个人消费贷款余额较年初新增 66 亿元。积极响应政府最新贴息政策，推进贴息系统服务升级，简化贴息手续，将政策红利转化为直观便利的客户获得感。深化产品迭代升级，优化“随意分”消费信贷产品最高授信额度，利用产品在线申请、资料精简、审批高效、使用灵活、随借随还等优势，充分满足客户多元化融资需求。积极响应政府号召，深入参与购车消费补贴等促消费活动。通过优化消费补贴发放平台功能，有效提升服务效率与市民体验，助力激发市场消费活力。

按揭业务。全面落实国家关于房地产贷款的相关政策，持续优化客户体验，积极支持居民合理购房需求。2025 年正式上线零售信贷数字化与智能化升级项目，实现按揭业务流程线上化与风控智能化的转型升级，改变了原传统业务线下填写和流转纸质资料的作业模式，缩短了业务受理与流转时长，有效提升客户体验。同时，推动风控模式从“人工经验”到“数据智能”全面转型，实现贷前精准评估、贷中动态监测、贷后智能预警的全流程闭环管理。

渠道建设。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持续提升线上渠道服务体验。个人电子银行方面，引入 NFC 身份证件识读、“云证书”认证服务，覆盖 30 余个交易场景，便捷性与安全性双向提升，全力打造客户友好线上服务渠道；以客户经营为核心，丰富产品货架、客群专区，全年数智化触客引流超 4900 万次，持续增强客户活跃度与黏性。报告期末个人手机银行签约数达 521.77 万户，月活峰值达 164.39 万户，个人手机银行荣获“2025 数字银行·臻选之光——区域性手机银行领航之星”。网络支付方面，上线新一代统一收单平台，实现智能化风控与商户线上化进件，适配多种营销模式，数字化运营能力大幅提升。远程银行方面，以账户管理、零售营销、风险控制为三大抓手，创新打造个人账户回访、营销邀约、消贷催收等 12 个远程业务场景，以科技赋能实现服务提质、成本压降、效能提升。网点建设方面，持续优化线下渠道布局，稳步推进机构建设与资源整合，有效提升线下渠道覆盖面与服务效能。将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改建为雅安分行，新设 4 家网点，完成 5 家网点布局优化及 1 家社区支行升格。截至 2025 年末，全行分支机构总数达 261 家，包括 15 家分行、31 家直属支行和下辖的 215 家支行。

（三）金融市场业务

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以及利率持续低位的严峻挑战，公司始终坚守合规稳健经营理念，充分落实监管政策要求和风控标准，紧跟市场变化，积极提升资产组合收益，持续推动金融市场业务稳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市场活跃度和认可度稳步提升，荣获银行间本币市场年度“市场影响力机构”“市场创新业务机构”，上海清算所年度“优秀发行人”，以

及中债“自营结算 100 强”等多个行业内奖项。

投资交易。加强债市研判，把握高位建仓机会，着力提升优质债券占比，全年配置低风险利率债超千亿，品种结构持续优化，组合收益率优于市场表现。紧跟市场变动趋势，主动发掘债券交易机会，多样化基金配置策略，整体投资收益稳步提升。持续强化外汇跨币种、债券借贷、利率互换等策略型交易能力，创新推进量化实盘，交易模型不断丰富，稳中求变，挖掘稳定获利新点位。

同业业务。综合运用回购、信用拆借、同业存单和央行货币工具等各类负债品种，持续拓宽同业融资渠道，有力保障投资需求和流动性安全。强化同业负债组合管理，精细规划负债品种和期限结构，同业负债成本显著下降，同业存单发行价格位于同等评级城商行前列。持续深化同业营销工作，不断完善同业客户分层管理体系，强化债券承分销总分联动，信用债销售成效显著，客群覆盖度和客盘参与比例双双提升。

资产管理。报告期内，本公司始终坚持“审慎尽责，稳健理财”的经营理念，紧密围绕监管政策导向与理财客户多元化理财需求，多措并举夯实理财业务核心竞争力。大力加强投研分析，提升资产配置精准度；优化资产结构，聚焦优质资产，降低波动风险。全年持续巩固以“芙蓉锦程”为品牌，以“稳健低波”为核心优势的区域理财品牌形象，切实履行受托责任，进一步满足广大居民的财富管理需求。

资产托管。作为本公司一项新兴业务，托管业务紧紧围绕全行整体经营战略和托管业务定位展开，通过“投托联动”“销托联动”等手段，重点推进公募基金托管布局，公募债基、权益性基金托管成功实现落地；不断推动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管计划、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信托计划等托管业务上量，助力托管规模实现较快增长。同时，持续优化托管运营管理流程，提升对不同产品类型与投资品种的托管承接能力，有效履行投资监督责任，稳步推进资产托管业务系统优化和建设，实现各类托管产品安全、稳健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5.2.1 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情况

2025 年，全球经济展现出一定韧性，但受地缘局势、贸易壁垒、债务压力等影响增长乏力。我国经济顶压前行、向新向优发展，展现强大韧性和活力。国民经济延续稳中有进发展态势，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顺利实现，全年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 5%，经济总量突破 140 万亿元，“十四五”圆满收官，中国式现代化迈出新的坚实步伐。

金融体系持续发挥支持实体经济的重要作用，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效果逐步显现。2025 年，金融总量保持较快增长，年末社会融资规模存量、广义货币供应量（M2）同比分别增长 8.3%和 8.5%，明显高于名义 GDP 增速。人民币贷款还原地方化债影响后增长 7%左右，信贷支持力度持续较强。社会综合融资成本进一步下行，12 月新发放企业贷款利率、个人住房贷款利率均在 3.1%左右。信贷结构持续优化，年末科技贷款、绿色贷款、普惠贷款、养老产业贷款、数字经济产业贷款分别同比增长 11.5%、20.2%、10.9%、50.5%、14.1%，均保持两位数增长，持续高于全部贷款增速。

银行业深化高质量发展，运行稳健。2025 年末，银行业总资产平稳增长，银行业金融机构本外币资产总额 480 万亿元，同比增长 8.0%；金融服务持续加强，银行业金融机构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37 万亿元，同比增长 11.0%；资产质量总体稳定，商业银行不良贷款率 1.50%；流动性等各项监管指标保持稳健。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服务国家战略和区域经济发展，持续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经营规模和品牌影响力稳步提升。在英国《银行家》杂志(The Banker)2025 年全球银行 1000 强最新榜单中，成都银行排名至全球第 170 位，较上一年度提升 14 位，在全球银行业中的地位进一步巩固。

5.2.2 新公布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行业政策对所处行业的重大影响

2025 年，金融政策与监管制度协同完善，引领银行业在稳增长与防风险之间实现更加均衡的发展。

货币政策精准发力，引导信贷资源优化配置。保持货币信贷合理增长，综合运用存款准备金率、公开市场操作等多种货币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充裕。推动社会综合融资成本低位下行，下调政策利率、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利率和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加大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支持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增加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支农支小再贷款额度各 3000 亿元，创设 5000 亿元服务消费与养老再贷款、2000 亿元科技创新债券风险分担工具。重点领域金融风险持续收敛，整合设立中国人民银行宏观审慎和金融稳定委员会，进一步健全宏观审慎管理和金融稳定保障体系。

监管制度持续完善，强化行业合规与风险管控。系统加强金融法治建设，统筹推进金融法律法规立改废释，金融政策体系进一步优化。持续增强政策取向一致性，密集出台服务国家重大发展战略、提振消费等领域政策，发挥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作用。建立完善金融“五篇大文章”政策体系，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指导意见》发挥引领作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会同有关部门分别出台银行业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金融管理部门联合印发《金融“五篇大文章”总体统计制度（试行）》，为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提供全方位政策指导。

5.3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保持战略发展定力，提升金融服务质效，各项业务稳健发展。

（一）规模持续增长，经营结构稳健。报告期末，总资产达 13,984.7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483.57 亿元，增幅 11.87%；存款总额 9,885.5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026.97 亿元，增幅 11.59%；贷款总额 8,597.2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71.57 亿元，增幅 15.78%。存款占总负债的比例为 76.09%。

（二）盈利能力良好，效益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36.03 亿元，同比增长 6.21 亿元，增幅 2.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83 亿元，同比增长 4.25 亿元，增幅 3.31%；基本每股收益 3.07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9%。

（三）资产质量稳健，风险控制有效。报告期末，全行不良贷款率 0.68%，拨备覆盖率 426.17%，风险抵御充足。流动性比例 89.96%，流动性持续充裕。

5.4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区域环境优势突出**。成都作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极核城市，是西部经济社会发展、改革创新和对外开放的重要引擎，叠加新时代西部大开发、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国家战略腹地、“三中心一基地”等重大战略部署和功能布局赋能，在战略定位、经济活力、交通枢纽、产业生态及人才资源等方面具有显著的核心区位优势。川陕渝地区丰富的客户资源和广阔的发展前景，为我行金融业务的发展提供了坚实支撑与广阔空间。报告期内，本公司深度融入和积极服务国家区域重大战略和省市发展规划，将区位优势深度转化为业务增长动能、资产质量保障、客户结构优化的支持和创新能力源泉，实现与区域经济同频共振、协同发展。

（二）**大零售品牌价值稳步提升**。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立足川陕渝核心区域，充分发挥地缘深耕、资源整合与千万级存量客群积淀优势，推动零售业务规模、效益与品牌价值协同稳健增长，区域渗透力持续增强。报告期内，持续完善全谱系个人金融产品体系，强化财富管理、消费信贷、养老金融等重点领域布局，构建“基础结算+财富增值+融资支持”一体化服务模式。以数字化创新为驱动，深化大零售“一平台、四系统”建设与场景化运用，依托大数据实现客群分层经营与精准营销，全面提升服务效率与客户体验。通过数字化赋能与精细化管理深度融合，客户黏性持续增强，客户价值提档升级成效显著，零售业务盈利贡献与抗周期韧性持续增强，大零售品牌影响力与市场竞争力稳步提升。

（三）**精细化风控管理筑牢根基**。公司以高质量服务实体经济发展、纵深推进风险管理

精细化和数智化转型为导向，持续健全全面、精准、高效的风险管理体系。一是坚持以精准营销“名单制”为引领，以多维度精细化管理为支撑，既保证业务营销的精准性，同时兼顾风险与收益的均衡性。二是持续加强行业趋势研究，围绕区域重点发展产业和关键细分行业领域，搭建宏观、中观、微观一体化的行业分析体系，前瞻性进行信贷投放及风险管理决策。三是贯彻“早警早解”风险预警模式，定期开展重点领域风险排查，针对不同客群分层匹配差异化贷后通道，针对重点客户“一户一策”制定风险管控方案，及时有效化解和降低风险。四是依托全面风险管理系统群落地显效，通过深化数据应用、优化风险预警和重大事项管理体系，强化风险识别能力、区分能力及计量能力，持续提升风控精细化、数智化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质量稳健优异、行业领先，拨备覆盖率保持较高水平、居于行业第一梯队。

（四）企业文化涵养竞争软实力。2025 年，公司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文化思想为指引，将培育和弘扬中国特色金融文化深度融入公司治理与经营管理全过程，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一是筑牢诚信根基，坚守“诚于心、信于行”的企业核心价值观，号召全员恪守行业规则和职业操守，确保诚信要求全面嵌入授信审批、产品销售及客户服务全过程，切实保护广大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二是弘扬义利之道，秉承“服务城乡居民，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地方经济”的市场定位，积极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以义取利、义利兼顾。三是恪守审慎稳健，坚持行稳致远的风险原则、精准主动的风险策略、早警早解的风险方法，通过数智化赋能提升风险管理能力，实现对客户的精准画像及各类风险的智能识别、早期预警。四是坚持守正创新，践行“以创新为动力”的经营理念，始终坚守金融本源和合规底线，坚持“三个聚焦”，大力推动产品、服务及科技创新，持续提升金融服务质效。五是厚植合规清廉，倡导融合合规文化、风控文化与清廉文化的“大风险观”，构建“活水金融清廉成行”清廉金融文化体系，同时以数字化赋能强化员工行为管理，持续优化“依法合规、风清气正”的经营生态。

5.5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5.5.1 主营业务分析

(一) 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6.03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2.83亿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2.70%和3.31%。下表列出报告期内本公司利润表主要项目：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增减幅度
一、营业收入	23,602,625	22,981,527	2.70%
其中：利息净收入	20,005,808	18,460,724	8.3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99,762	709,775	-29.59%
二、营业支出	7,918,696	7,754,968	2.11%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5,600,014	5,499,852	1.82%
三、营业利润	15,683,929	15,226,559	3.00%
四、利润总额	15,667,907	15,165,779	3.31%
五、净利润	13,283,492	12,850,233	3.3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83,492	12,858,380	3.31%

(二) 利润表中变化幅度超过30%的项目及变化原因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增减幅度	变化原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446	691,826	-97.19%	基金及黄金掉期业务估值变动
资产处置损益	6,414	12,254	-47.66%	资产处置收益减少
营业外收入	21,002	5,512	281.02%	其他营业外收入增加
营业外支出	37,024	66,292	-44.15%	其他营业外支出减少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2,111	-107,410	42.17%	设定受益计划精算损失变动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14,215	1,162,092	-238.91%	债券投资估值变动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06,139	46,499	128.26%	债券投资减值计提
--------------	---------	--------	---------	----------

（三）报告期各项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4 年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10,292	1.92%	1.20%	899,46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9,439	0.23%	17.23%	93,351
拆出资金	2,000,026	4.23%	-19.29%	2,478,0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1,938	0.64%	-58.83%	733,406
发放贷款和垫款	32,385,181	68.47%	6.97%	30,274,734
债券及其他投资	7,943,094	16.79%	-3.35%	8,218,35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55,636	1.18%	-27.06%	761,743
投资收益	3,481,774	7.36%	-3.91%	3,623,558
汇兑损益	-513,614	-1.09%	20.78%	-648,31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446	0.04%	-97.19%	691,826
其他业务收入	21,962	0.05%	21.33%	18,101
资产处置损益	6,414	0.01%	-47.66%	12,254
其他收益	81,073	0.17%	-28.64%	113,604
合计	47,302,661	100.00%	0.07%	47,270,149

（四）报告期营业收入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千元

地区	营业收入	占比	比去年增减	营业利润	占比	比去年增减
成都	19,213,449	81.40%	133,807	12,281,830	78.31%	21,414
其他地区	4,389,176	18.60%	487,291	3,402,099	21.69%	435,956

（五）利息净收入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10,292	2.09%	899,467	2.1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9,439	0.25%	93,351	0.22%
拆出资金	2,000,026	4.58%	2,478,061	5.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1,938	0.69%	733,406	1.72%
发放贷款和垫款	32,385,181	74.19%	30,274,734	70.90%
债券及其他投资	7,943,094	18.20%	8,218,359	19.25%
利息收入小计	43,649,970	100.00%	42,697,378	100.00%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715,023	3.02%	1,284,079	5.3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1,670	0.73%	105,286	0.43%
吸收存款	18,012,299	76.18%	17,883,231	73.79%
拆入资金	339,044	1.44%	361,577	1.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95,925	2.52%	482,673	1.99%
应付债券	3,810,201	16.11%	4,119,808	17.00%
利息支出小计	23,644,162	100.00%	24,236,654	100.00%
利息净收入	20,005,808	-	18,460,724	-

（六）非利息净收入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55,636	761,743
其中：理财及资产管理业务	203,830	410,976
清算与结算业务	29,250	27,961
代理及委托业务	78,103	56,151

担保及承诺业务	126,346	126,878
投资银行业务	50,276	55,947
银行卡业务	16,911	18,727
其他	50,920	65,10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5,874	51,96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99,762	709,775

2. 投资收益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77,365	1,713,065
债权投资	1,317,660	1,378,567
其他债权投资	945,734	572,435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85,242	102,532
黄金掉期交易	-514,233	-128,550
贴现	698	-2,432
其他	-30,692	-12,059
合计	3,481,774	3,623,558

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6,923	579,062
黄金掉期交易	523,333	98,248
衍生金融工具	-6,964	14,516
合计	19,446	691,826

(七) 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职工薪酬	3,305,844	3,155,167
折旧与摊销	515,531	541,792
租赁费	5,606	5,896
其他业务费用	1,773,033	1,796,997
合计	5,600,014	5,499,852

(八) 所得税费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当期所得税	2,644,618	110.91%	2,566,815	110.85%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13,289	0.56%	41,256	1.78%
递延所得税	-273,492	-11.47%	-292,525	-12.63%
合计	2,384,415	100.00%	2,315,546	100.00%

5.5.2 现金流量表分析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59,801	-94,226,0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79,334	17,071,8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4,179	60,888,928

报告期内，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60 亿元，净流入同比增加 1,690.86 亿元，主要是向中央银行借款、资金拆借及为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净流入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52.79 亿元，净流出同比增加 723.51 亿元，主要是金融

资产投资现金流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82.24 亿元，净流出同比增加 691.13 亿元，主要是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增加。

5.5.3 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一）概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资产总额 13,984.7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87%。负债总额 12,991.3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59%。股东权益 993.4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5.64%，规模实现稳步增长。主要资产负债情况见下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存放央行及现金	60,075,721	67,819,073	-11.42%
同业及货币市场运用	88,784,305	94,470,702	-6.02%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834,753,169	719,144,831	16.08%
金融投资	399,996,951	355,324,371	12.57%
资产总计	1,398,472,688	1,250,116,154	11.87%
吸收存款	988,556,678	885,859,340	11.59%
-公司客户	417,733,763	405,454,910	3.03%
-个人客户	523,481,746	438,415,512	19.40%
-保证金存款	23,250,290	21,627,146	7.51%
-财政性存款	144	130,259	-99.89%
-汇出汇款、应解汇款	110,759	79,310	39.65%
-应计利息	23,979,976	20,152,203	18.99%
向中央银行借款	52,655,315	20,818,661	152.92%
同业及货币市场融入	44,286,979	42,538,885	4.11%
应付债券	199,031,125	204,933,888	-2.88%

负债总计	1,299,129,513	1,164,211,707	11.59%
股东权益合计	99,343,175	85,904,447	15.64%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1,398,472,688	1,250,116,154	11.87%

（二）资产负债表中变化幅度超过30%的项目及变化原因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587,690	4,135,772	-37.43%	存放同业清算款项减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810,965	389,777	2,160.51%	买入返售债券业务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226,896	94,455,368	-32.00%	债券及基金投资业务减少
其他债权投资	107,452,640	70,648,134	52.10%	债券投资业务增加
向中央银行借款	52,655,315	20,818,661	152.92%	中期借贷便利业务增加
拆入资金	11,123,736	3,812,786	191.75%	同业拆入增加
交易性金融负债	5,601,314	1,464,894	282.37%	结构化主体并表规模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353,240	245,003	44.18%	衍生业务估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	11,000,000	6,071,770	81.17%	发行永续债
其他综合收益	-261,565	1,308,622	-119.99%	债券估值变动

（三）主要资产项目

1. 贷款

（1）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结构（不含应计利息）及贷款质量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贷款和垫款	673,191,907	4,091,120	0.61%	588,531,639	3,676,942	0.62%
贴现	21,635,470	-	-	1,452,480	-	-
贸易融资	13,140,026	100,200	0.76%	12,632,717	122,435	0.97%

小计	707,967,403	4,191,320	0.59%	602,616,836	3,799,377	0.63%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购房贷款	104,994,004	1,209,989	1.15%	99,906,553	774,906	0.78%
个人消费贷款及其他	28,703,964	258,152	0.90%	22,094,648	152,244	0.69%
个人经营贷款	16,729,774	204,554	1.22%	16,701,047	161,456	0.97%
小计	150,427,742	1,672,695	1.11%	138,702,248	1,088,606	0.78%
合计	858,395,145	5,864,015	0.68%	741,319,084	4,887,983	0.66%

(2) 报告期末，贷款（不含应计利息）按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千元

行业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30,018,681	339,785	0.1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0,451,638	23,216	0.02%
批发和零售业	63,492,016	1,506,397	2.37%
制造业	49,039,396	834,845	1.70%
建筑业	30,568,530	403,576	1.32%
房地产业	27,746,845	791,655	2.8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7,061,939	20,091	0.1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655,856	2,592	0.02%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2,788,835	55,545	0.4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220,538	38,479	0.31%
教育	6,922,134	13,703	0.20%
金融业	5,897,090	-	-
采矿业	5,590,712	28,380	0.51%
卫生和社会工作	3,991,965	-	-
农、林、牧、渔业	2,597,514	37,985	1.4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795,879	77,000	4.29%
住宿和餐饮业	976,073	9,700	0.99%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516,292	8,371	1.62%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	-	-
个人贷款	150,427,742	1,672,695	1.11%
贴现	21,635,470	-	-
合计	858,395,145	5,864,015	0.68%

(3) 报告期末，贷款（不含应计利息）按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成都	624,082,246	3,605,154	0.58%
其他地区	234,312,899	2,258,861	0.96%
总计	858,395,145	5,864,015	0.68%

(4) 报告期末，贷款（不含应计利息）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单位：千元

担保方式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信用贷款	379,060,267	44.16%
保证贷款	266,954,364	31.10%
抵押贷款	166,530,746	19.40%
质押贷款	45,849,768	5.34%
合计	858,395,145	100.00%

(5) 全行前十名贷款（不含应计利息）客户情况

单位：千元

借款人	客户所属行业	贷款余额	五级分类	占贷款总额比例	占资本净额比例
客户 A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979,000	正常类	0.81%	5.05%
客户 B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906,765	正常类	0.80%	5.00%

客户 C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882,940	正常类	0.69%	4.26%
客户 D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850,670	正常类	0.68%	4.23%
客户 E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648,615	正常类	0.66%	4.09%
客户 F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483,950	正常类	0.64%	3.97%
客户 G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434,622	正常类	0.63%	3.93%
客户 H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171,840	正常类	0.60%	3.74%
客户 I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147,970	正常类	0.60%	3.73%
客户 J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076,750	正常类	0.59%	3.67%
合计		57,583,122		6.71%	41.67%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单位：千元

品种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债券	8,810,965	100%	389,777	100%
合计	8,810,965	100%	389,777	100%

3. 金融资产投资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226,896	16.06%	94,455,368	26.58%
债权投资	228,317,415	57.08%	190,220,869	53.54%
其他债权投资	107,452,640	26.86%	70,648,134	19.88%
合计	399,996,951	100.00%	355,324,371	100.00%

4.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1)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资产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权利受到其他限制的情况和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负债项目

本公司持续强化负债质量管理，夯实稳健经营基础。报告期内，本公司负债规模稳步增长，负债质量状况保持稳健。

1. 存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存款余额 9,885.5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59%；其中活期存款 2,568.93 亿元，定期存款 6,843.22 亿元。详细存款情况见下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其中：公司存款	200,157,120	202,174,175
个人存款	56,736,307	53,486,037
定期存款		
其中：公司存款	217,576,643	203,280,735
个人存款	466,745,439	384,929,475
保证金存款	23,250,290	21,627,146
财政性存款	144	130,259
汇出汇款、应解汇款	110,759	79,310
应计利息	23,979,976	20,152,203
合计	988,556,678	885,859,340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余额 60.69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9.79%。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	4,877,018	709,314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1,030,964	5,881,481
境外银行	34,920	34,398
应计利息	126,555	103,291
合计	6,069,457	6,728,484

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270.94亿元，较上年末下降15.33%，主要由于卖出回购业务规模减少。

5.5.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455,368	64,226,896	-30,228,472
其他债权投资	70,648,134	107,452,640	36,804,506
衍生金融资产	324,633	954,779	630,1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452,480	21,635,470	20,182,99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合计	166,880,615	194,269,785	27,389,1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64,894	5,601,314	4,136,420
衍生金融负债	245,003	353,240	108,237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合计	1,709,897	5,954,554	4,244,657

5.5.5 投资状况分析

(一) 重大的股权投资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1,606,634	1,282,086
其他股权投资	10,400	10,400
合计	1,617,034	1,292,486

注：其他股权投资包括对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城银服务中心的投资。

2. 对外股权投资详细情况

单位：千元、千股

被投资企业	投资金额	持股数量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 损益	会计科目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34,000	0.34%	10,000	6,4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城银服务中心	400	400	1.29%	40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417,917	399,900	39.99%	1,055,476	62,975	长期股权投资
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176,000	5.30%	551,158	22,267	长期股权投资

（二）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三）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5.6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2024 年 7 月 22 日，经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本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协议，转让所持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 62% 股权。该交易已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获江苏金融监管局批复（苏金复〔2025〕13 号），并完成股权变更，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不再纳入本行并表范围。

5.5.7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一）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四川锦程消费金融公司”）

四川锦程消费金融公司由本公司与马来西亚丰隆银行于 2010 年共同发起设立，为全国首批消费金融公司之一，成立于 2010 年 2 月 26 日，注册地为四川省成都市，注册资本 3.2 亿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持有 16,320 万元出资额。2018 年 10 月 23 日，四川锦程消费金融公司注册资本由 3.2 亿元增至 4.2 亿元，股权变更后成都银行持股占比 38.86%。2025 年 3 月 17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核发《四川金融监管局关于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调整股权结构的批复》（川金监复〔2025〕59 号），同意四川锦程消费金融公司注册资本由 4.2 亿元增加至 10 亿元，成都银行出资比例提升至 39.99%。四川锦程消费金融公司经营范围为：个人耐用消费品贷款；一般用途个人消费贷款；办理信贷资产转让；境内同业拆借；向境内金融机构借款；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与消费金融相关的咨询、代理；代理销售与消费贷款相关的保险产品；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 2025 年末，四川锦程消费金融公司总资产 1,982,565.12 万元，净资产 264,599.30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17,557.33 万元，当年实现净利润 15,816.59 万元。

（二）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西藏银行”）

西藏银行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30 日，注册地为西藏拉萨市，注册资本 15 亿元。本行出资人民币 1.5 亿元，持股比例 10%。2014 年 12 月，西藏银行引入新的投资者，增加股本至人民币 30.1785 亿元，本行的出资比例从 10%稀释至 5.3018%。2018 年 9 月，西藏银行以资本公积人民币 3.01785 亿元转增股本，股本增至人民币 33.19635 亿元，本行持有西藏银行 1.76 亿股股份，占其股本总额的 5.3018%。西藏银行经营范围为：办理存款、贷款、结算业务；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银行卡业务；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提供保险箱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它业务（以上项目，凭行业许可部门有效资质证经营）。

截至 2025 年末，西藏银行总资产 6,094,230.15 万元，净资产 1,037,940.33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00,586.24 万元，当年实现净利润 42,310.89 万元。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2024 年 7 月 22 日，经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本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协议，转让所持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 62% 股权。该交易已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获江苏金融监管局批复（苏金复〔2025〕13 号），并完成股权变更，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不再纳入本行并表范围。

2024 年我行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及四川金融监管局批复（川金监复〔2024〕410 号），完成收购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并启动改建雅安分行工作，同步成立清算组推进业务承接及处置债权债务工作。2025 年 5 月雅安分行获批复开业、7 月正式挂牌，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获四川金融监管局注销批复，正式退出并表范围。

5.5.8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一）在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发起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为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理财产品净资产规模为人民币 531.00 亿元。2025 年，本集团在理财业务相关的管理费收入为人民币 2.04 亿元。

理财产品出于资产负债管理目的，向银行同业提出短期融资需求。本集团无合同义务为其提供融资。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期间，本集团未向未合并理财产品提供过融资支持。

2、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金融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包括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以及资产支持证券。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二)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委托第三方机构发行管理的基金投资、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由于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相关活动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因此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中合计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 290.17 亿元。

5.6 银行业务情况分析

5.6.1 报告期分级管理情况及各层级分支机构数量和地区分布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末，本公司共有分支机构261家，包括15家分行、31家直属支行和下辖的215家支行，具体经营网点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机构数	员工数	资产规模（千元）
0	总行	成都市西御街 16 号	0	1472	223,021,026
1	重庆分行	重庆市江北区建新北路 38 号附 5 号及建新北路 38 号 2 幢 17、18 层	12	303	33,432,879
2	西安分行	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18 号唐洋国际广场 D 座 1 至 3 层	6	232	47,857,427
3	广安分行	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朝阳大道二段 29、31、33 号	5	103	11,042,324
4	资阳分行	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建设北路二段 136、138、138-1、138-2 号	3	94	8,444,315
5	眉山分行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湖滨路南一段眉山东坡国际酒店附属建筑	6	130	17,198,490
6	内江分行	四川省内江市东兴区汉安大道西 289 号附 265-287 号、附 263 号	4	87	9,418,050

7	南充分行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环都大道二段55、57、59、61、63、65、67号	5	92	8,729,507
8	宜宾分行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长江大道东段13号	4	95	29,885,379
9	乐山分行	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白燕路 559、565、571、577、583、587、591号	4	87	13,653,046
10	德阳分行	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沱江路 188 号“知汇华庭”裙楼 1、2 层	4	89	21,381,022
11	阿坝分行	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马尔康市马江街 203-204 号州级周转房 2 期 5 单元 1、2 层	1	25	1,417,052
12	泸州分行	四川省泸州市江阳区一环路江阳南路段 17 号 2 号楼	4	92	28,232,016
13	绵阳分行	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 113 号樊华广场 1-3 层	5	102	26,067,000
14	雅安分行	四川省雅安市名山区蒙顶山镇皇茶大道中段 756、758、770 号	1	31	376,247
15	天府新区分行	成都市天府新区湖畔路西段 30 号、32 号、34 号、36 号，湖畔路西段 6 号 8 栋 201 号、301 号	8	220	24,957,521
16	西御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西御街 16 号 14 楼、26 楼	1	15 (兼)	1,212,090
17	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西御街 16 号	8	184	176,746,784
18	科技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 539 号	5	120	11,014,085
19	琴台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正街 14 号	9	260	38,121,102
20	德盛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草市街 123 号“新锦江时代锋尚”	9	248	26,156,697
21	华兴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人民中路三段 2 号万福大厦	11	246	50,595,854
22	武侯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一环路南四段 30 号	11	279	40,251,154
23	长顺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商业街 71 号	10	216	35,241,367
24	青羊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江汉路 230 号	10	252	36,468,487
25	金牛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沙湾路 268 号 1 栋 1 楼 2 号	10	238	38,479,026
26	成华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双林路 251 号附 6 号	15	313	50,814,631
27	金河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上南大街 4 号 1 栋 1 层 1 号	4	155	24,147,323

28	高升桥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高升桥东路 15 号	6	156	18,747,431
29	高新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顺路 4、6、8、10 号	12	305	60,188,578
30	锦江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书院西街 1-33 号	8	177	23,549,684
31	成都简阳支行	四川省简阳市石桥镇金绛路 5 号	2	25	7,238,247
32	东部新区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东部新区公园大道 2568 号金融创新中心三号楼 3-1-2 号	1	21	3,107,651
33	双流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东升街道丛桂街 26、28、30、32、34、36、38 号	11	236	39,891,513
34	温江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柳台大道东段 1 号	5	140	26,265,914
35	大邑支行	四川省大邑县晋原镇东濠沟南段 55 号、57 号、59 号、61 号、63 号、67 号	3	73	9,217,402
36	邛崃支行	四川省邛崃市临邛镇永丰路 348 号	3	87	11,085,862
37	都江堰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都江堰市幸福街道永丰社区宝莲路 626 号附 1 号	3	79	9,351,596
38	新都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马超西路金荷大厦一单元一层	6	124	29,781,689
39	青白江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凤凰西二路第 1 层 89-99 号、105 号第 2 层 209-220 号及第 3 层 315-326 号	3	73	11,644,656
40	龙泉驿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北京路 57 号	5	113	19,056,143
41	彭州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彭州市天彭镇朝阳南路 469、471、473、475、477 号	4	107	27,746,517
42	郫都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郫筒镇成灌东路 38 号	6	122	21,706,165
43	新津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区五津东路 50、52 号、88 号 5 栋 2 单元 2 楼 202 号	3	82	16,140,387
44	崇州支行	四川省崇州市崇阳镇蜀洲北路 317、319、321 号	3	73	10,372,381
45	金堂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赵镇迎宾大道 188 号“金阳丽景”1 栋底层商铺 118、120、122、124 号	1	46	9,824,723
46	蒲江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蒲江县鹤山街道朝阳大道 154、156、158、160、162 号	1	43	3,573,993

5.6.2 贷款资产质量情况

(一) 贷款（不含应计利息）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类	849,605,837	98.98%	733,263,948	98.91%
关注类	2,925,293	0.34%	3,167,153	0.43%
次级类	1,652,781	0.19%	1,720,510	0.23%
可疑类	971,801	0.11%	705,336	0.10%
损失类	3,239,433	0.38%	2,462,137	0.33%
合计	858,395,145	100.00%	741,319,084	100.00%

按照监管五级分类政策规定，本行的不良贷款包括分类为次级、可疑及损失类的贷款。本行以“严控新增、化解存量”的工作思路为引领，持续加强内部管理，提升风险管控能力，同时多渠道、多方式积极化解贷款风险，当前信用风险总体可控。本行一方面通过制定信贷政策指引，强化客户准入，营销优质客户，强化贷款全流程管理，在源头上控制风险；另一方面通过现金清收、诉讼清收以及核销等方式，加快存量不良贷款处置。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总额58.6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9.76亿元；不良贷款比例0.68%，较上年末上升0.02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总额29.25亿元，较上年末减少2.42亿元；关注贷款比例0.34%，较上年末下降0.09个百分点。

(二) 重组贷款和逾期贷款情况**1. 重组贷款（不含应计利息）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本期变动+、-	变动原因
重组贷款	1,779,022	1,837,159	+58,137	重组贷款增加

注：本行的重组贷款是指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为促使债务人偿还债务，商业银行对债务合同作出有

利于债务人调整的金融资产，或对债务人现有债务提供再融资，包括借新还旧、新增债务融资等。对于现有合同赋予债务人自主改变条款或再融资的权利，债务人因财务困难行使该权利的，相关资产也属于重组资产。

报告期末，本行重组贷款中不良贷款为 11.22 亿元。

2. 逾期贷款（不含应计利息）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逾期 1 天至 90 天	2,163,767	30.06%	1,386,697	26.58%
逾期 90 天至 1 年	1,646,418	22.87%	1,255,794	24.08%
逾期 1 年至 3 年	2,480,795	34.47%	1,487,184	28.51%
逾期 3 年以上	906,777	12.60%	1,086,606	20.83%
逾期贷款合计	7,197,757	100.00%	5,216,281	100.00%

5.6.3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和核销情况

（一）贷款减值准备计提的依据和方法

本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为基础，基于客户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等风险量化参数，结合宏观前瞻性的调整，及时、足额地计提贷款减值准备，其中，第一阶段资产按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第二、三阶段资产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

（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金额
年初余额	23,423,394
因处置合并子公司减少	-33,732
本年净增加	1,998,408
转销及其他	-469,137

收回以前核销	52,783
年末余额	24,971,716

(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金额
年初余额	4,145
本年净增加	14,787
年末余额	18,932

(四) 除贷款和垫款外其他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减值准备	528	263	-26	765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48,828	-9,133	-	39,6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2	1,233	-	1,245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376,253	-50,660	-	1,325,593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82,679	126,733	-	309,412
信用承诺减值准备	221,082	-59,265	-8	161,80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0,770	8,442	-31,512	57,700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83,620	-	-	183,62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989	-	-	2,989
合计	2,096,761	17,613	-31,546	2,082,828

5.6.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本年变动
其他应收款	2,095,139	2,035,541	-59,598
坏账准备	80,770	57,700	-23,070

5.6.5 抵债资产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抵债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类别	期末		期初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房产	512,676	183,278	506,017	183,278
土地	4,031	342	4,031	342
合计	516,707	183,620	510,048	183,620

5.6.6 资产负债平均余额及平均利率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支	平均利率
生息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817,041,915	32,385,181	3.96%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673,910,735	28,007,819	4.16%
个人贷款和垫款	143,131,180	4,377,362	3.0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3,970,199	910,292	1.42%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8,559,059	2,109,465	2.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508,413	301,938	1.83%
债券及其他投资	284,269,821	7,943,094	2.79%
总生息资产	1,260,349,407	43,649,970	3.46%
付息负债：			
客户存款	945,810,596	18,012,299	1.90%
其中：公司活期存款	209,088,250	1,440,275	0.69%
公司定期存款	238,134,047	5,129,490	2.15%
个人活期存款	54,093,080	34,034	0.06%

个人定期存款	444,495,219	11,408,500	2.57%
向中央银行借款	37,024,324	715,023	1.9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	22,240,185	510,714	2.30%
卖出回购借入款	40,175,967	595,925	1.48%
应付债券	194,774,921	3,810,201	1.96%
总付息负债	1,240,025,993	23,644,162	1.91%
利息净收入	20,005,808		
净利差	1.55%		
净息差	1.59%		

注：1. 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平均余额为本公司管理账户的日均余额。

2. 净利差=生息资产平均利率-付息负债平均利率；净息差=利息净收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5.6.7 期末所持金融债券

(一) 报告期末持有金融债券按类别分布情况

单位：千元

债券类别	面值
政策性金融债券	52,240,000
金融债券	7,484,812
合计	59,724,812

(二) 报告期末持有面值最大十只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千元

序号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
1	金融债券 1	14,200,000	1.85%	2029-07-24	5,148
2	金融债券 2	4,980,000	1.66%	2035-01-09	1,770
3	金融债券 3	2,670,000	2.69%	2027-06-16	968
4	金融债券 4	2,130,000	1.78%	2035-05-15	760
5	金融债券 5	2,120,000	3.86%	2029-05-20	806

6	金融债券 6	1,940,000	2.01%	2031-09-11	697
7	金融债券 7	1,680,000	2.96%	2030-04-17	623
8	金融债券 8	1,670,000	1.69%	2030-08-07	598
9	金融债券 9	1,400,000	1.82%	2035-08-07	497
10	金融债券 10	1,260,000	2.50%	2026-10-13	393
合计		34,050,000			12,260

（三）报告期末持有衍生金融工具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合约/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42,818,386	323,252	347,320
利率衍生工具	26,003,650	227	1,396
贵金属衍生工具	4,026,235	631,298	-
信用衍生工具	741,000	2	4,524
合计	73,589,271	954,779	353,240

5.6.8 报告期理财业务、资产证券化、托管、信托、财富管理等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一）理财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始终坚持“审慎尽责，稳健理财”的经营理念，紧密围绕监管政策导向与理财客户多元化理财需求，多措并举夯实理财业务核心竞争力。大力加强投研分析，提升资产配置精准度；优化资产结构，聚焦优质资产，降低波动风险。全年持续巩固以“芙蓉锦程”为品牌，以“稳健低波”为核心优势的区域理财品牌形象，切实履行受托责任，进一步满足广大居民的财富管理需求。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存续理财产品净资产规模 531.00 亿元，实现理财中间业务收入 2.04 亿元。

（二）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托管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公司有关托管业务的开展情况详见“5.1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四）信托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财富管理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持续夯实财富管理业务发展根基。一是进一步丰富代销理财、代销基金等产品供给，有效满足客户多元化资产配置需求。二是强化客户经营与服务，优化客户投资体验，从“产品销售”向“客户陪伴”转型，切实提升客户金融获得感。三是加强财富管理人才队伍建设，打造专项课程体系，提升专业培训频次，切实加强一线人员的资产配置与综合服务能力。四是强化合规管理，严格落实销售适当性管理要求，筑牢业务发展合规底线，推动财富管理业务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5.6.9 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余额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承诺	50,258,802	49,051,68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39,521,200	34,754,661
开出保函	7,675,299	9,597,152
开出信用证	69,663	1,799,264
信用卡承诺	2,992,640	2,900,603
资本性支出承诺	494,984	673,887

5.6.10 面临的主要风险与风险管理情况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于到期时未能及时、足额偿还全部欠款而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

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涉及贷款组合、投资组合、各种形式的担保和其他表内外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已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构建了涵盖董事会及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和授信审批特别授权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下设行级信用审批委员会、风险管理部和稽核审计部等部门在内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形成了有效的信用风险全流程管理体系，并依托岗位知识图谱等专业化培训机制，提高信贷队伍履职能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聚焦精细化和数智化转型战略，在加强行业趋势研判、前瞻性管控风险、强化金融科技赋能等方面主动作为，主要举措如下：

一是以行业研究为抓手，持续优化信贷资源配置。搭建宏观、中观、微观三位一体的行业分析框架，紧扣“五篇大文章”导向，围绕经营区域的重点产业和关键细分行业，动态优化授信政策，实施差异化的信贷投放和风险管控策略；制定多维度风险限额管控方案，适配业务发展及管理需要，不断推进信贷结构调优提质。

二是以精准主动为目标，提升风险管理前瞻性。前端实行名单制营销，精准定位目标客群；后端构建全面监测与重点领域盯防结合的动态预警体系，综合运用贷后分级管理、风险事项报告、重点领域风险排查、“一户一策”监控、大数据风险预警、风险经理派驻等机制，提高风险识别和化解的前瞻性，实现信用风险早警早解。

三是以金融科技赋能为支撑，增强智慧风控水平。深化内外部数据资源的整合和应用，从优化风险预警模型和传导机制、完善风险事项全生命周期闭环管理、拓展智能工具应用广度和深度等方面进一步提升风险管理数智化水平，持续推进信贷业务全流程管理能力提档升级和全面风险管理系统群落地显效。

四是以激励约束为抓手，压实管理责任。坚持将信用风险管理过程和成效纳入 KPI 绩效考核体系，通过权、责、利相结合，压实信用风险管理主体责任。同时加强对不良贷款的责任追究，严肃信贷纪律。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

本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已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构建了涵盖董事会及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经营管理层及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计划财务部等部门在内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分工明确、职责清晰，为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奠定了坚实的基础。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负责全行的流动性风险管理，计划财务部在经营管理层的指导下负责流动性管理的具体实施工作，稽核审计部负责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审计。

本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坚持审慎原则，将流动性保持在合理水平，保证到期负债的偿还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平衡资金的安全与效益。本公司综合运用指标限额、缺口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管理流动性。建立健全预警、监测、限额指标体系，有效识别、计量并管控流动性风险；开展模型化的现金流分析，提前预测资金缺口，发现融资差距；实行大额资金变动预报制度，强化日间流动性监测，完善头寸管理；建立多层级流动性资产储备，提升风险应急能力和资产变现能力；优化融资策略，保持相对分散稳定的资金来源及良好的市场融资能力；定期/不定期进行压力测试和应急演练应对危机情景下的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采取以下措施管理流动性风险：一是强化客群建设，促进存款增长，提升核心负债稳定性；二是拓宽融资渠道，通过发行债券等手段增加稳定长期负债来源；三是加大债券投资，保持充足优质资产储备；四是持续优化流动性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功能，提升数字化管理水平；五是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压力测试结果显示在设定的各压力情景下，本公司均能通过监管规定的最短生存期测试。

报告期末，公司主要流动性风险指标分析如下：

1、流动性比例

主要受流动性资产减少影响，本年末流动性比例 89.96%，较上年末下降 5.61 个百分点，高于 25% 的监管要求。

2、流动性覆盖率

主要受净现金流出增加影响，本年末流动性覆盖率 164.74%，较上年末下降 46.35 个百分点，高于 100% 的监管要求。

3、净稳定资金比例

主要受可用的稳定资金增加影响，本年末净稳定资金比例 117.04%，较上年末上升 1.49 个百分点，高于 100% 的监管要求。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等）的不利变动而使本公司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已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构建了涵盖董事会及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经营管理层及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等部门在内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形成了有效的组织保障和管理决策机制。董事会承担市场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监事会承担市场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经营管理层承担市场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风险管理部牵头履行市场风险管理职能，稽核审计部负责市场风险管理的内部审计。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一是持续完善制度规范，修订市场风险管理相关办法，进一步健全交易账簿市场风险治理框架。二是结合市场形势和业务发展规划，动态优化市场风险限额结构及业务授权体系，强化政策导向约束，明确风险底线，将市场风险规模与敞口控制在本公司风险偏好区间内。三是依托新一代市场风险管理系统，实现对市场风险管理指标的动态监测与实时预警，提高风险管理的主动性与前瞻性。四是持续提升市场风险计量能力，通过市值重估、资本占用分析、压力测试、模型验证等工作，增强风险识别与评估的敏感性与精准度。

本公司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部分交易涉及美元、港币、欧元、日元、澳元及英镑。外汇交易主要为本公司的自营资金营运和代客平盘交易。对于自营外汇交易汇率风险管理，本公司采取确定敞口限额、交易期限限额、基点价值限额、风险价值限额、损失限额以及估值损失预警值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管理。代客交易本公司实现全行统一报价、动态管理，通过业务系统向辖内营业网点发送牌价，并根据当日全国外汇交易中心银行间外汇市场的价格变化进行实时更新，实现与外汇市场、分支行、客户之间外汇价格的有效衔接，及时在银行间市场平仓，并对外汇平盘交易的损益进行测算以规避汇率风险。

（四）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主要包括缺口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采用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对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开展计量、监测和管控，定期评估利率波动对银行近期收益变动以及经济价值变动的潜在影响。

（五）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本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已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构建了涵盖董事会及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风险管理部、条线主管部门、分支机构等在内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形成了有效的组织保障和管理决策机制。本公司建立了操作风险管理体系，明确了操作风险识别与评估、控制与缓释、监测与报告的工作机制。

报告期内，本公司修订优化操作风险管理办法、流程，进一步提升操作风险管理水平。通过做好与业务连续性、外包风险管理、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突发事件应对、恢复与处置计划等体系机制的有机衔接，持续提升运营韧性。本公司严格执行操作风险管理制度，通过

定期召开条线会议，明确条线操作风险管理要求，提高全行操作风险防范意识；通过开展专项排查工作，查找问题并落实整改，强化业务运营过程中的风险管控；通过搭建操作风险问题反馈和解决平台，形成良好沟通机制，提升操作风险管理质效；通过定期开展操作风险识别、评估、控制、监测，将操作风险控制在风险偏好内。本公司持续收集、分析外部重点领域操作风险事件，强化操作风险事件分析和应用，防范本公司类似操作风险事件发生。报告期内操作风险总体可控，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六）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因金融机构经营管理行为或者员工履职行为违反合规规范，造成金融机构或者其员工承担刑事、行政、民事法律责任，财产损失、声誉损失以及其他负面影响的可能性。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强化合规风险意识，紧密围绕公司战略规划，按照内控合规管理重点工作安排，切实把依法合规融入到经营管理中，不断提升全行合规管理水平。对标监管要求，坚守合规经营底线，将依法合规作为高质量发展的生命线。持续完善“三道防线”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压实各级主体责任。聚焦合规监管重点领域，常态化开展排查，针对性防范合规风险。根植合规文化，加强合规培训宣贯，强化监管政策传导与落地，提升全员合规履职能力，切实防范各类合规风险。

（七）信息科技风险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商业银行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始终紧跟监管部门政策指引，依照信息科技风险管理计划，全面推进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持续优化 IT 制度流程，完善科技管理领域的控制机制；优化网络安全架构，提升信息安全处置能力；强化软件开发数字化管理，提升资源调配精准性和软件开发质效；拓展监控覆盖范围，健全限流机制，优化系统性能，保障生产运行平稳；积极开

展同城及异地灾备切换演练，切实验证风险处置应对能力和业务连续性保障能力；通过信息科技专项风险评估，有效识别薄弱环节，并整改落实；优化信息科技风险关键指标，持续对指标进行监测、分析、报告，提升信息科技风险防控能力。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信息科技风险事件。

（八）声誉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完善声誉风险管理体系，构建了 7×24 小时网络舆情监测机制，形成网络舆情月报、季报、半年报等舆情监测报告，内容涵盖本公司舆情形势分析、行业及同业舆情分析、风险研判等内容。针对可能引发社会关注的潜在事件，提前策划部署，加大监测力度和频次，实时研判舆情走势并制定应对策略，形成舆情专报，确保舆情态势总体平稳。同时，将消费者投诉类舆情进行专项梳理，第一时间推送给本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部门和相关业务部门，提升响应效率。进一步健全突发声誉事件应对机制，堵塞漏洞和薄弱环节，完善声誉风险排查、事前评估、舆情监测、分析研判、舆情转办、报告处置、考核评价的全流程闭环管理。通过强化事前、事中、事后各环节管控，切实提升在复杂多变环境中的舆情研判和迅速反应处置能力。积极开展声誉风险培训及应急演练，全员声誉风险意识得到显著增强。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九）新增风险

本报告期内无新增风险因素。

5.6.11 报告期内商业银行推出创新业务品种情况

详见本章“5.1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5.6.12 金融科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紧密围绕“数智赋能”工作主线，聚焦“提升用户体验、提升业务效率、提升管理质效”三大核心目标，深入推进“业、数、技”融合，全面提升数字化和智能化水平。一是聚焦流程重构，依托先进数智技术，重塑金融服务流程，完成对公与零售信贷

业务的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实现信贷业务全流程的数智化升级，大幅减少线下资料和业务办理时间，对内实现减负增效，对外提升服务体验，真正实现“数据多跑路、用户少跑腿”。二是深耕核心场景，以“智能能力+业务场景”双轮驱动，优化资源配置，聚焦关键场景，推动智能技术从“工具赋能”向“流程重构、能力内嵌”跃迁，建成并规模化推广了大模型分析系统、光学字符识别（OCR）系统及机器人流程自动化（RPA）系统，显著提升了业务效率、服务质量和管管理效能。三是筑牢数据底座，深入开展数据治理与挖掘应用，充分发挥数据的支撑与引领作用，统一报表平台顺利上线，构建全行统一的监管指标体系，实现统计数据的可追溯性，为数字化转型工作提供坚实保障。

5.6.13 不良资产管理的主要政策、措施及其结果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全面提高表内外不良贷款清收效率、提升抵债资产处置率”为政策导向，坚持“账销案存、权在力催”，以实现表内外不良贷款一体化管理。从资产经营角度出发，做好不良资产清收，根据清收难易程度对公司类不良贷款进行管理分类，实行动态化分层管理，提升不良资产清收效果。

5.6.14 关联客户的授信业务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依据集团客户管理、统一授信管理等相关制度，持续加强关联客户的授信管理。一是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加强关联客户的识别和认定，利用疑似线索查询机制进一步提升集团家谱建立的准确性；二是强化关联客户的统一授信管理，在差异化分级授权体系下，根据客户实际情况合理确定授信额度，并通过系统进行全流程额度管控；三是根据《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落实关联客户授信集中度管控要求。

5.6.15 逾期未偿债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逾期未偿债务情况。

5.7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5.7.1 行业格局和趋势

展望 2026 年，银行业将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机遇与挑战并存。经济持续稳中向好有条件、有支撑。当前外部环境变化影响加深，世界经济增长动能不足，贸易壁垒增多，通胀走势和货币政策调整存在不确定性。但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2026 年，我国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持续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做优增量、盘活存量，持续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

行业发展将紧扣监管导向呈现四大核心趋势。一是继续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灵活运用降准降息等工具，保持流动性充裕和社会融资条件相对宽松，引导金融总量合理增长、信贷均衡投放，降低银行负债成本，促进综合融资成本低位运行。二是不断提升金融服务经济社会质效，充分发挥货币信贷政策导向作用，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加强对扩大内需、科技创新、中小微企业、绿色金融、养老金融等重点领域的金融支持，助力房地产发展新模式。三是积极稳妥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完善宏观审慎管理工具箱，稳步推进融资平台、中小金融机构等重点领域风险化解，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四是持续提高行业高质量发展能力，推进中小金融机构减量提质，合理优化机构布局，银行机构专注主业、错位发展，持续规范行业竞争秩序。

5.7.2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及金融监管各项决策部署，以服务实体经济为根本宗旨，扎实做好“五篇大文章”，在服务国家战略、区域发展和民生福祉中创造金融价值，奋力打造西部领先、全国一流的特色化金融机构。

一是树立和践行正确的政绩观。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主动将全行工作置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和省市发展大局中思考和谋划，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稳

中求进为工作总基调，坚守定位、完善治理，盯住风险、守牢底线，守正创新、强基提质，锻长板补短板育新板，践行“五要五不”中国特色金融文化，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推动全行“十五五”规划开好局、起好步。

二是融入新发展格局，助力区域高质量发展。更加用心服务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强化行业研究和专业化服务能力，建立完善“一园一主办行”“产业金融专营支行”“客群梯度培育”精准服务模式，构建全周期、全链条的产业金融服务生态，不断提升全行产业类贷款占比及产业客群覆盖率，全力赋能新质生产力发展。更加用情服务民生改善和消费升级。统筹落实惠民生和促消费部署要求，进一步做强“成行消贷”品牌，优化消费金融产品，创新金融服务模式，为区域消费市场注入更多优质金融动能。更加有力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紧扣“强县活区”发展战略，统筹推进中心城区分支行“强引领”、新兴七区支行“强支撑”、县市新城支行“强突破”，一区一策、一行一策，在全域范围内强化信息共享与资源协同，以差异化精细化金融服务助力区域协调发展。

三是坚持战略引领，全面增强发展韧性。树立规模、效益、质量、风险均衡协调的长期主义发展观，巩固信用风险管控、政务金融、储蓄存款三大优势长板，激发产业金融、零售资产、财富管理、降本增效新动能，提升人才建设、数智赋能、内控合规、区域协同、精细化管理等七大支撑能力，突出党建领航，加快构建更具韧性、更加协调、更富特色的高质量发展“第二增长曲线”，推动实现根基不断巩固、动能加速迸发、结构持续优化、价值全面拓展的可持续内涵式发展。

5.7.3 2026 年度经营计划

（一）公司金融业务。一是紧密围绕省市重点项目、重点产业及金融“五篇大文章”相关领域，加强对全域产业布局与行业发展的深度研究，着力提升重点项目及重点客群开户率与信贷覆盖率，为城市高质量发展贡献坚实的金融力量。二是紧扣国家“双碳”战略部署，聚焦机制优化、产品创新、场景拓展与风险管控，全面提升绿色金融服务质效，助力区域经

济绿色低碳转型。三是服务省市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战略部署，大力推动国际业务本外币一体化高质量发展，持续夯实核心客户群体，提升业务规模，积极推进跨境贸易投融资便利化和汇率避险工作，为客户提供本外币综合金融服务。四是持续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普惠金融政策要求，强化创新驱动，丰富普惠金融服务供给，迭代优化存量“惠”系列产品功能，探索适配供应链核心企业及链上小微企业的金融产品体系，强化“成小微”品牌提升，聚焦科技型、专精特新、民营及新市民等重点客群，深化“园区+金融+场景”服务生态，持续推广“一园一行一策”精准对接，持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二）个人金融业务。2026年，个人金融业务将坚持“精细化管理驱动高质量发展”理念，筑牢风险合规底线，持之以恒推进大零售转型。延续成熟打法与传统优势，巩固储蓄存款、个人理财、住房按揭等传统业务优势；大力发展财富管理业务，推动零售业务从“储蓄型”向“资产配置型”转型；依托资源禀赋开展错位竞争，以客户为中心建立渠道协同体系，提升拓客与服务场景运用能力；守正创新推进个贷稳增提质，深化公私联动扩大消贷授信覆盖；深化客户精细化经营，打造差异化场景营销策略，推动各类便民惠民政策落地，增强老百姓获得感与幸福感；持续深化数字渠道建设，构建客户体验优化与流程革新管理体系，优化迭代线上渠道功能，全力推进场景金融展业，推进远程银行服务中心数智化升级，以科技创新赋能全行业务发展。

（三）金融市场业务。持续跟踪债券市场走势，积极把控债券配置节奏和上量时点，稳步增配优质债券，争取合理稳定的利差空间；持续优化公募基金产品结构，推动持仓向绩优产品集中，力争投资收益优于市场表现；拓展多元化交易策略组合运用，增强交易主动性和敏锐度，着力提升息差收益贡献；持续拓宽同业融资渠道，丰富融资交易品种，强化负债对资产配置和流动性管理的支撑，合理规划短中长期同业负债配比，实现主动负债成本有效压降；扩大同业营销客户覆盖面，充分挖掘客户需求和合作点位，强化多条线业务联动与协作，大力提升客户综合贡献。资产托管业务。以公募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为重点，以其他类型

托管产品为补充，加强对基金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商业银行和理财子公司营销力度，持续推动公司托管业务规模不断上量。持续提升运营管理效率，完善托管业务系统功能，加强托管业务专业团队建设，有效提升客户体验并防控风险，不断提升托管业务合规经营水平。

5.7.4 可能面对的风险

当前宏观经济运行面临挑战，叠加息差行业性收窄、同业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银行业经营环境的复杂性仍将延续，可能面临一些潜在风险。一是受部分行业或区域内企业经营波动影响，银行资产质量管控存在阶段性压力；二是在数智化转型过程中，新兴金融科技广泛应用，可能存在信息安全风险；三是利率市场化和地缘政治变化等背景下，对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形成考验；四是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其他风险，以及不可抗力的突发事件，也可能对银行经营带来不确定性影响。

第六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6.1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6.1.1 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加强党的领导，推动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构建了党委全面领导、股东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战略决策、监事会依法监督、管理层负责经营的公司治理格局，并健全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

2025 年 11 月 28 日，本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不再设立监事会的议案》。2026 年 3 月 26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核准修订后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本公司监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正式撤销，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和监管制度规定的监事会职权。

本公司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6.1.2 股东会职责

根据本行《章程》第五十六条，本行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一）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 （二）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三）审议批准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四）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五）对发行本行债券作出决议；

- (六) 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本行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七) 修改本行章程；
- (八) 对聘用、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九) 审议批准本行章程第五十七条规定的对外担保事项；
- (十) 审议本行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
- (十一)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十二) 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
- (十三) 对本行上市作出决议；
- (十四) 审议批准股东会和董事会议事规则；
- (十五) 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行股份作出决议；
- (十六)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行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6.1.3 董事会职责

根据本行《章程》第一百五十四条，董事会承担本行经营和管理的最终责任，依法履行以下职责：

- (一) 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 (二) 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 (三) 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四) 决定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五) 制订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六) 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
- (七) 拟订本行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本行公司形式的

方案；

（八）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本行章程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本行对外投资、收购出售或核销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数据治理等事项；

（九）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

（十）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长、董事会秘书及首席审计官；根据行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财务负责人等除董事会秘书、首席审计官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一）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二）制订本行章程的修改方案；制订本行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

（十三）负责本行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十四）向股东会提请聘用或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五）监督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确保高级管理人员有效履行管理职责；

（十六）听取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

（十七）制定本行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

（十八）制定本行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十九）制定本行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二十）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公司治理；

（二十一）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二十二）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二十三) 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二十四)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本行章程或者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6.1.4 高级管理层职责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认真执行股东会决议及董事会决议。同时接受监事会监督，按照董事会、监事会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报告公司经营管理情况。

6.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均承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和机构方面与公司保持相互独立，保持公司在上述方面的独立性及独立面向市场的能力，不利用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若因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公司实际控制人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系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的行政机关，主要职责包括监督、管理成都市市属国有企业国有资产，并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职责，与公司的业务存在本质区别，不存在与公司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未从事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6.3 股东会召开情况

2025 年 6 月 25 日，本公司在成都银行大厦 5 楼 3 号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在任董事 13 人，列席 12 人，董事马晓峰先生因公务未列席；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列席 5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陈海波先生、公司其他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聘请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投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相关事项的议案》。会议还向股东报告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

2025 年 8 月 26 日，本公司在成都银行大厦 5 楼 3 号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在任董事 12 人，列席 12 人；公司在任监事 4 人，列席 4 人；公司党委书记黄建军先生、董事会秘书陈海波先生、公司其他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增持主体拟变更增持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2025 年 9 月 22 日，本公司在成都银行大厦 5 楼 3 号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列席 11 人；公司在任监事 4 人，列席 4 人；董事候选人黄建军先生、张育鸣先生、董事会秘书陈海波先生、公司其他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5 年 11 月 28 日，本公司在成都银行大厦 5 楼 3 号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列席 9 人，董事余力先生、马晓峰先生因公务未列席；公司在任监事 4 人，列席 3 人，监事孙波先生因公务未列席；拟任董事张育鸣先生、董事会秘书

陈海波先生、公司其他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 2026 年资本工具的议案》《关于发行 2026 年专项金融债券、普通金融债券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不再设立监事会的议案》《关于修订<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5 年 6 月 25 日	www.sse.com.cn	2025 年 6 月 26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	www.sse.com.cn	2025 年 8 月 27 日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9 月 22 日	www.sse.com.cn	2025 年 9 月 23 日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11 月 28 日	www.sse.com.cn	2025 年 11 月 29 日

6.4 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6.5.1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期	年初持股数 (股)	年末持股数 (股)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按月预发的税前薪酬总额 (万元)	报告期清算 2024 年度税前薪酬差额 (万元)	报告期单位缴存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企业年金 (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黄建军	男	1975 年 11 月	党委书记、董事长	党委书记：2025 年 8 月至任职期满 董事长：	55,000	50,000	-5,000	就任前二级	18.9	-	7.52	否

				2025年9月至任职期满				市场减持				
徐登义	男	1968年9月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首席合规官	党委副书记：2024年4月至任职期满 副董事长：2024年6月至任职期满 行长：2024年5月至任职期满 首席合规官：2026年4月至任职期满	0	0	0		56.7	23.41	22.76	否
张育鸣	男	1979年1月	副董事长（任职资格待监管部门核准）	2025年9月至任职期满	0	0	0		19.72	-	-	是
王永强	男	1970年12月	董事	2023年4月至任职期满	0	0	0		-	-	-	是
郭令海	男	1953年5月	董事	2008年6月至任职期满	0	0	0		-	-	-	是
付剑峰	男	1982年10月	董事	2024年6月至任职期满	0	0	0		-	-	-	是
余力	男	1969年6月	董事	2024年6月至任职期满	0	0	0		-	-	-	是
马晓峰	男	1973年9月	董事	2023年4月至任职期满	0	0	0		-	-	-	是
陈存泰	男	1954年8月	独立董事	2020年7月至任职期满	0	0	0		18	3.6	-	是

龙文彬	男	1963年10月	独立董事	2024年6月至任职期满	0	0	0	18	2.67	-	否
顾培东	男	1956年11月	独立董事	2024年6月至任职期满	0	0	0	18	1.27	-	否
马骁	男	1963年1月	独立董事	2024年6月至任职期满	0	0	0	18	1.27	-	否
余海宗	男	1964年5月	独立董事	2024年6月至任职期满	0	0	0	18	1.27	-	否
龚民	男	1967年3月	党委委员、副行长	党委委员：2024年11月至任职期满 副行长：2022年8月至任职期满	0	0	0	50.69	31.64	22.76	否
青云忠	男	1971年9月	成都市纪委监委驻成都银行纪检监察组组长，党委书记	成都市纪委监委驻成都银行纪检监察组组长：2025年6月起 党委委员：2025年6月至任职期满 纪委书记：2025年6月至任职期满	0	0	0	25.34	-	11.34	否
李婉容	女	1967年9月	副行长	2016年9月至任职期满	106,300	106,300	0	50.69	30.93	22.76	否
罗结	男	1970年10月	副行长、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待监管	副行长：2022年8月至任职期满 董事会秘书：2026年4月至任职期满	47,000	47,000	0	50.69	30.93	22.68	否

			部门核准)									
齐姣姣	女	1979年8月	副行长 (任 资格待 监管部门 核准)	2026年3月 至任职期 满	0	0	0	-	-	-	否	
周志晨	男	1988年3月	副行长 (任 资格待 监管部门 核准)	2026年3月 至任职期 满	0	0	0	-	-	-	否	
游先伟	男	1969年5月	总经济师	2024年12 月至任职 期满	0	0	0	50.69	-	22.68	否	
王晖	男	1967年10月	原党 委书记、 原董 事长	原党 委书记： 2018 年7月至 2025年8 月 原董 事长： 2018 年8月至 2025年8 月	174,700	174,700	0	37.80	35.12	15.17	否	
何维忠	男	1955年7月	原副 董 事 长	2008年6 月至2025 年9月	268,397	268,397	0	66.77	37.58	5.10	否	
孙波	男	1968年9月	原党 委委 员、 原监 事 长、 原职 工监 事	原党 委委 员： 2018 年11月至 2025年12 月 原监 事 长： 2017 年1月至 2025年12 月 原职 工监 事： 2017	0	0	0	50.69	31.61	22.76	否	

				年 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李良 华	男	1963 年10 月	原外 部监 事	2024年6月 至2026年3 月	0	0	0		14.00	3.40	-	是
司马 向林	男	1966 年9 月	原外 部监 事	2024年6月 至2026年3 月	0	0	0		14.00	3.40	-	是
张蓬	女	1967 年12 月	原党 委委 员、 原工 会主 席、 原职 工监 事	原党 委 委 员：2023 年 5 月 至 2025年7月 原工 会 主 席：2017 年 1 月 至 2025年7月 原职 工 监 事：2017 年 1 月 至 2025年7月	71,700	71,700	0		29.57	31.64	13.27	否
李良 裕	男	1970 年9 月	原职 工监 事	2024年6月 至2026年3 月	10,000	10,000	0		68.57	28.13	20.17	否
赵洪 成	男	1968 年12 月	原成 都市 纪委 监委 驻成 都银 行纪 检监 察组 组长， 原党 委委 员、 原纪 委书记	原 成 都 市 纪 委 监 委 驻 成 都 银 行 纪 检 监 察 组 组 长： 2023 年 2 月 至 2025年6月 原党 委 委 员：2020 年 12 月 至 2025年6月 原纪 委 书 记：2020 年 12 月 至 2025年6月	0	0	0		25.34	31.61	11.37	否
魏小 瑛	女	1965 年6 月	原人 力资 源总 监	2017年1月 至2025年9 月	40,000	40,000	0		38.02	31.64	17.06	否
陈海 波	男	1979 年11	原副 行	原 副 行 长：2022	65,000	65,000	0		50.69	30.93	20.17	否

		月	长、 原董 事会 秘书	年 8 月 至 2026年4月 原 董 事 会 秘 书： 2023 年 12 月 至 2026 年4月								
--	--	---	----------------------	-----------------------------------------------------------------------	--	--	--	--	--	--	--	--

注：1.2025年6月3日，青云忠先生担任成都市纪委监委驻成都银行纪检监察组组长，本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职务。赵洪成先生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成都市纪委监委驻成都银行纪检监察组组长，本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职务。

2.2024年12月24日，本公司公告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聘任游先伟先生为本公司总经济师。2025年7月23日，本公司公告，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任职资格核准文件，核准游先伟先生公司总经济师的任职资格。

3.2025 年 7 月 30 日，张蓬女士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职工监事等职务。

4.2025年8月17日，根据中共成都市委决定，黄建军同志任中共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委员、书记，免去王晖同志中共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书记、委员职务。中共成都市委同意提名黄建军同志任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免去王晖同志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2025年9月23日，本公司公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选举黄建军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日，本公司公告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选举黄建军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2026年3月12日，本公司公告，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任职资格核准文件，核准黄建军先生公司董事、董事长的任职资格。

5.2025年8月17日，因组织工作调动另有任用，王晖先生辞去本公司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主任及委员、董事会授信审批特别授权委员会主任及委员职务。

6. 2025年9月5日，本公司公告何维忠先生因退休，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及委员、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授信审批特别授权委员会委员职务。

7.2025年9月20日，本公司公告魏小瑛女士因退休，辞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职务。

8.2025年9月23日，本公司公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选举张育鸣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日，本公司公告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选举张育鸣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9.2025 年 12 月 31 日，孙波先生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本公司党委委员、监事长、职工监事等职务。

10.2026 年 3 月 21 日，本公司公告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聘任齐姣女士、周志晨先生为本公司副行长，其任职资格尚待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薪酬数据。

11.2026 年 3 月 26 日，本公司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获监管部门核准，监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正式撤销，李良华先生、司马向林先生、李良裕先生不再担任监事及监事会相关职务。

12.2026 年 4 月 3 日，本公司公告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行长徐登义先生兼任本公司首席合规官，其任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13.2026 年 4 月 14 日，本公司公告陈海波先生因组织工作调动另有任用，辞去公司副行长、董事会秘书职务。同日，本公司公告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副行长罗结先生兼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罗结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尚需报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在获得任职资格核准前，其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14.自 2016 年 1 月起，公司纳入成都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成都市对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改革制度相关政策执行，未纳入成都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薪酬考核办法执行。

15.本行董事长、行长、副董事长、监事长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税前薪酬总额仍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后再另行披露。

16.以上报告期内新任或离任人员薪酬按报告期内实际任职时间计算。

17.报告期内清算原副行长李金明 2024 年度任职期间税前薪酬差额为 15.46 万元；报告期内清算原总经济师郑军 2024 年度任职期间税前薪酬差额为 27.90 万元。

此外，成都市国资委在报告期内确定了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任期（2022-2024 年）经营业绩考核结果，本行据此兑现了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激励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期激励收入（税前，万元）
徐登义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首席合	16.75

	规官	
龚民	党委委员、副行长	54.02
李婉容	副行长	66.77
罗结	副行长、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待监管部门核准）	53.84
王晖	原党委书记、董事长	74.41
王涛	原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	47.23
孙波	原党委委员、监事长、职工监事	66.97
张蓬	原党委委员、工会主席、职工监事	66.95
赵洪成	原成都市纪委监委驻成都银行纪检监察组组长，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66.97
李爱兰	原党委委员、副行长	11.09
蔡兵	原副行长、首席信息官	36.94
魏小瑛	原人力资源总监	66.95
李金明	原副行长	55.55
郑军	原总经济师	64.87
陈海波	原副行长、董事会秘书	53.84

注：新任或离任人员任期激励收入按任期内实际任职时间折算。

6.5.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日期	姓名	担任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2025-6-3	赵洪成	原成都市纪委监委驻成都银行纪检监察组组长，原党委委员、原纪委书记	不再担任成都市纪委监委驻成都银行纪检监察组组长，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工作调动
2025-6-3	青云忠	成都市纪委监委驻成都银行纪检监察组组长，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担任成都市纪委监委驻成都银行纪检监察组组长，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工作调动
2025-7-30	张蓬	原党委委员、原工会	不再担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职工监事等职务	工作调动

		主席、原职工监事		
2025-8-17	黄建军	党委书记、董事长（提名人选）	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中共成都市委同意提名黄建军同志任本公司董事长	工作调动
2025-8-17	王晖	原党委书记、原董事长	不再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主任及委员、董事会授信审批特别授权委员会主任及委员职务	工作调动
2025-9-5	何维忠	原副董事长	辞去本公司副董事长、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及委员、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授信审批特别授权委员会委员职务	退休
2025-9-20	魏小瑛	原人力资源总监	辞去本公司人力资源总监职务	退休
2025-9-23	黄建军	董事长、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担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选举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选举
2025-9-23	张育鸣	副董事长、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担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选举为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选举
2025-12-31	孙波	原党委委员、原监事长、原职工监事	不再担任本公司党委委员、监事长、职工监事等职务	工作调动
2026-3-21	齐姣姣	副行长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聘任	聘任
2026-3-21	周志晨	副行长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聘任	聘任
2026-3-26	李良华	原外部监事	不再担任本公司外部监事	监事会撤销
2026-3-26	司马向林	原外部监事	不再担任本公司外部监事	监事会撤销
2026-3-26	李良裕	原职工监事	不再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监事会撤销
2026-4-3	徐登义	兼任首席合规官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聘任	聘任
2026-4-14	陈海波	原副行长、原董事会秘书	辞去本公司副行长、董事会秘书职务	工作调动
2026-4-14	罗结	兼任董事会秘书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聘任	聘任

6.5.3 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及任职情况

（一）主要工作经历

1. 董事

黄建军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四川大学政治经济学专业毕业，博士研究生，正高级经济师。曾任成都市商业银行办公室秘书科科长、办公室副主任兼目标督查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公司业务部总经理、中小企业部总经理；成都银行高新支行行长，公司业务部总经理，西安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成都市商业银行董事会秘书，成都银行行长助理、党委委员、副行长，其间挂职广东省佛山市金融局副局长；成都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代理董事长、董事、行长；成都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曾兼任四川省金融学会第七届理事会理事、副会长；四川省银行业协会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徐登义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首席合规官，兼任四川省银行业协会第十届理事会理事，中国银行业协会城市商业银行工作委员会第五届委员会常委。西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专业毕业，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市分行财务会计处会计科副科长、第一支行副行长（挂职锻炼）、会计处副处长；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营业部计部副经理；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市第一支行党总支委员、副行长（挂职锻炼）；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会计结算部副总经理；中国建设银行泸州分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主持工作）、党委书记、行长；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财务会计部总经理、机构业务部总经理、资深副经理（专业技术二级）兼分行纪委副书记兼纪委办公室主任；成都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

张育鸣先生 (Teoh Yih Min) 马来西亚国籍

本公司副董事长（任职资格待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澳大利亚乐卓博大学

金融、管理与国际贸易学专业毕业，学士学位。现任马来西亚丰隆银行有限公司中国业务董事总经理。曾任花旗银行马来西亚分行客户经理，南方银行马来西亚分行客户经理，马来西亚大华银行全国销售总裁，马来西亚丰隆银行中小企业银行业务全国总裁，柬埔寨丰隆银行首席执行官。

王永强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董事。国际关系学院汉语言文学专业毕业，大学学历，文学学士，经济师。现任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成都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成都市复旦西部国际金融研究院理事。曾任中国人民银行遵义市中心支行党委委员、副行长，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金融稳定处副处长，中国人民银行巴中市中心支行党委书记、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巴中市中心支局局长，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等职。

郭令海先生（Kwek Leng Hai） 新加坡国籍

本公司董事。取得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协会特许会计师资格。现任香港国浩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执行主席，新加坡国浩房地产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马来西亚丰隆银行母公司 Hong Leong Company (Malaysia) Berhad (及其附属公司统称“丰隆集团”) 董事，马来西亚丰隆银行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南顺（香港）有限公司主席、非执行董事。曾任香港道亨银行有限公司（现为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及海外信托银行有限公司行政总裁。

付剑峰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董事。四川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公司金融专业毕业，博士研究生，副研究员。现任成都交子资本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书记、董事长，简阳市政府党组成员（挂职），四川简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挂职）。曾任中国科学技术发展战略研究院科技投资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成都市金融工作局局长助理（挂职）；成都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局长助理（挂职）、资本市场处处长、地方金融监管三处处长、中共成都市地方

金融监督管理局资本市场处支部委员会书记；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挂职）；成都金控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成都市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金融梦工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余力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董事。四川大学经济学系经济学专业毕业，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经济师。现任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成都工投美吉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明达玻璃（成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任成都飞机工业公司党校教员；成都证券上海业务部交易员；蜀都大厦营业部交易部副经理；成都证券（后更名为国金证券）宁夏街营业部副总经理兼交易部经理，交易管理总部总经理，经纪业务部、经纪业务管理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上海朝阳永续理财顾问有限公司总裁；上海普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

马晓峰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董事。四川美术学院美术教育专业毕业，大学本科学历，编审。曾任四川民族出版社编辑、美术编辑室副主任、艺术编辑室主任；四川画报社副社长；四川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社长；省委宣传部出版处（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办公室）副处长、二级调研员；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总经理助理；四川读者报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四川看熊猫杂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文轩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陈存泰先生（Tan Choon Thye） 马来西亚国籍

本公司独立董事。马来西亚马来亚大学工程学士、美国夏威夷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马来西亚启顺造纸业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马来西亚合盈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马来西亚主道咨讯私人有限公司顾问。曾任日立半导体（马）私人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工程师；马来西亚国际投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金融执行员、助理经理；马来西亚青年经

济发展合作社有限公司总经理；马来西亚澄心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员；马来西亚联昌投资银行执行员、高级经理、企业金融主管和管理委员会成员；印度尼西亚联昌尼阿嘎证券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马来西亚纳鲁力机构股份有限公司企业金融总监；马来西亚联昌投资银行企业金融总监顾问；中国辽宁省营口市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董事；马来西亚联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行长。

龙文彬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独立董事。四川大学计算数学专业毕业，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宜宾地区分行、中国人民银行四川省分行货币金银处、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货币金银处干部；四川银监局股份处副处长、四川银监局国有大型银行处副处长、攀枝花银监分局党委书记、局长、四川银监局办公室主任；泸州市商业银行董事长；四川省城市商业银行协会秘书长。曾兼任本公司外部监事。

顾培东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独立董事。西南政法学院民事诉讼法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现任四川大学法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案例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华司法文化研究会常务理事，最高人民法院第三届特约监督员，入选“四川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曾任四川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研究所副所长、副研究员、研究员、所长、四川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秘书长；四川康维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西南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马骁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独立董事。西南财经大学财政学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教授。现任西南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教育部高等学校财政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第三届决策咨询委员会社会发展组副组长，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经济学与财政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西南财经大学财政系副系主任，财政税务学院副院长，教务处处长（期间曾

兼任人文与自然科学教学部主任、教务处党支部书记），市委常委、副校长，党委副书记。

余海宗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独立董事。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毕业，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学位，注册会计师（非执业）。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兼任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钒钛磁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曾任四川威远钢铁厂财务科会计。

2. 高级管理人员

徐登义先生简历详见董事部分。

龚民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党委委员，副行长，兼任成都市蓉商总会第一届理事会理事、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成都现代金融产业生态圈联盟第一届理事会副理事长。四川大学光学专业毕业，理学学士，四川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曾任成都灯泡厂二车间副主任、企业管理办公室主任、光学中心副主任；成都技术改造投资公司综合部主任兼企划部经理；成都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担保部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其间兼任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其间兼任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本公司总行首席客户经理（副行级技术序列）。曾兼任成都市财政会计学会第四届理事会理事。

青云忠先生 中国国籍

成都市纪委监委驻成都银行纪检监察组组长，本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西北政法大学法学专业毕业，法学学士，西南财经大学法学硕士。曾任成都市纪委案件审理室副主任、第一纪检监察室主任；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其间抽调担任市委第二巡察组副组长、市委第六巡察组副组长）；成都市纪委监委驻成都交子金控集团纪检监察组组长、成都交子金控集团党

委委员、纪委书记（其间抽调担任市委第一提级巡察组组长、市委第八巡察组组长）。

李婉容女士 中国国籍

本公司副行长，兼任四川省会计学会第八届理事会理事、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四川省委党校行政管理专业毕业，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会计师。曾任建设银行成都市信托投资公司计划财会部副经理、经理；成都城市合作银行筹备领导小组办公室财务会计组副组长；本公司营业部副主任，资金清算中心副总经理、总经理，会计结算部总经理，长顺支行行长，个人金融部总经理，本公司行长助理。曾兼任四川省支付清算协会第五届副会长。

罗结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副行长、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待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经济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四川省分行稽核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内审处副主任科员、系统审计二科科长、系统审计一科科长；中国人民银行楚雄州中心支行行长助理；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内审处副处长、处长；中国人民银行攀枝花市中心支行党委书记、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攀枝花市中心支局局长；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四川省分局）国际收支处处长；本公司行长助理、董事会秘书。曾兼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第三届理事会会员代表（会员理事）。

齐姣姣女士 中国国籍

本公司副行长（任职资格待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曾任成都市政府金融办证券与保险处副主任科员；成都市金融工作办公室地方金融发展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成都市金融工作局地方金融发展处副处长、处长；成都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地方金融监管二处处长；市委金融办市委金融工委（市金融局）风险防控处处长。

周志晨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副行长（任职资格待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英国伯明翰大学国际货币与银行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副研究员（经济管理）。曾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成都分行公司业务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南区营销部总经理兼公司业务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成都农商银行投资银行事业部副总经理；成都农商银行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成都农商银行公司金融部（绿色金融部）总经理兼投资银行部总经理。

游先伟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总经济师，兼任成都市财政会计学会第四届理事会理事。四川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毕业，大学学历。曾任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财政局办公室副主任；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财政局基本建设科科长；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财政局副局长（其间任武侯区财政局党组成员）；成都市武侯城建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武侯区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经济与科技信息化局党工委书记、局长，区知识产权局局长，区科协主席；成都市武侯新城建设党工委委员、区工投公司董事长、西部智谷公司董事长；本公司中小企业部总经理等职。

（二）在股东和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张育鸣	马来西亚丰隆银行有限公司	中国业务董事总经理	2025年9月至今
王永强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党委书记：2022年6月至今 董事长：2022年8月至今
郭令海	马来西亚丰隆银行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1994年1月至今
余力	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年9月至今
马晓峰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原副总经理	2022年1月至2026年4月

2. 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其他单位名称
徐登义	第十届理事会理事	四川省银行业协会
	第五届委员会常委	中国银行业协会城市商业银行工作委员会
王永强	党委书记、董事长	成都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	成都市复旦西部国际金融研究院
郭令海	董事、执行主席	香港国浩集团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新加坡国浩房地产有限公司
	董事	Hong Leong Company(Malaysia) Berhad(及其附属公司统称“丰隆集团”)
	主席、非执行董事	南顺(香港)有限公司
付剑峰	党总支委员、书记、董事长	成都交子资本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党组成员(挂职)	简阳市政府
	副主任(挂职)	四川简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余力	董事长	成都工投美吉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明达玻璃(成都)有限公司
陈存泰	独立非执行董事	马来西亚启顺造纸业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马来西亚合盈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顾问	马来西亚主道咨讯私人有限公司
顾培东	二级教授, 博士生导师	四川大学法学院
	副会长	中国法学会案例法学研究会
	常务理事	中华司法文化研究会
	第三届特约监督员	最高人民法院
马骁	教授, 博士生导师	西南财经大学
	副主任委员	教育部高等学校财政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社会发展组副组长	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第三届决策咨询委员会

	主任委员	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经济学与财政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独立董事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余海宗	教授	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独立董事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中国钒钛磁铁矿业有限公司
龚民	第一届理事会理事	成都市蓉商总会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理事会副理事长	成都现代金融产业生态圈联盟
李婉容	第八届理事会理事	四川省会计学会
	党支部书记、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游先伟	第四届理事会理事	成都市财政会计学会

6.5.4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近三年，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证券监管机构处罚。

6.5.5 年度薪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本公司股东会决定董事、监事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监事薪酬办法，授权董事会/监事会制定相关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并负责考核和兑现。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纳入成都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人员的薪酬和考核按照成都市对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的薪酬与考核相关规定执行；未纳入成都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人员的薪酬和考核，按照本行相关薪酬和考核制度的规定呈董事会或监事会审议。任职中层管理人员的职工监事薪酬与考核按照本公司员工薪酬管理制度规定的决策程序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纳入成都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人员的薪酬按照成都市对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的薪酬管理规定执行；未纳入成都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人员的薪酬根据成都银行《董事、监事薪酬办法》《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办法执行。任职中层管理人员的职工监事薪酬依据本公司员工薪酬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纳入成都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待上级部门考核确定；未纳入成都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待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进行考核确定；任职中层管理人员的职工监事薪酬由本公司薪酬管理办法及考核结果确定。

报告期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薪酬合计	报告期内本公司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税前薪酬总额为 10,664.32 千元（本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税前薪酬总额仍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后再行披露）；清算 2024 年度绩效薪酬总额为人民币 4,641.97 千元；根据成都市国资委在报告期内确定的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任期（2022-2024 年）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兑现了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期激励收入 8,031.56 千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纳入成都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人员，其薪酬结合成都市国资委对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规定，以及本公司董事会年度考核结果综合确定并执行；未纳入成都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人员，其薪酬按照本公司相关薪酬和考核制度确定，考核结果经董事会或监事会审议后执行；任职中层管理人员的职工监事，其薪酬按照本公司员工薪酬和考核制度确定并执行。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及止付追索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按照成都银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相关董事、监事参照执行。

6.6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6.6.1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徐登义	14	14	0	0	4
王永强	14	11	3	0	4
郭令海	14	13	1	0	4
付剑峰	14	13	1	0	4
余力	14	13	1	0	3
马晓峰	14	13	1	0	2
陈存泰	14	14	0	0	4
龙文彬	14	14	0	0	4
顾培东	14	14	0	0	4
马骁	14	14	0	0	4
余海宗	14	14	0	0	4
王晖（已离任）	8	8	0	0	1
何维忠（已离任）	9	9	0	0	2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情况			本行董事在会议及闭会期间提出的多项意见和建议，全部得到本行采纳或回复。		

6.6.2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忠实履职、勤勉尽责，依规出席董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真阅研公司经营、财务等报告，积极参与董事会决策并对所议事项发表明确意见；对关联交易、聘请承办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选举董事、利润分配等事项进行监督，并发表客观审慎的独立意见；对公司经营发展提出专业、客观的建议等，在董事会中有效发挥了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对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起到了积极作用。

6.7 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会议次数	会议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战略发展委员会	黄建军、徐登义、张育鸣（任职资格待核准）、王永强、郭令海、余力、龙文彬	7	2025年1月10日 2025年3月3日 2025年4月21日 2025年6月9日 2025年10月20日 2025年10月31日 2025年12月29日	投资、被投企业管理等相关议案	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章程、董事会授权及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审议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无
风险管理委员会	张育鸣（任职资格待核准）、付剑峰、陈存泰、余海宗	12	2025年1月20日 2025年2月21日 2025年3月21日 2025年4月16日 2025年5月8日 2025年5月14日 2025年6月12日 2025年7月8日 2025年8月8日 2025年11月12日 2025年12月12日	全面风险管理相关议案	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章程、董事会授权及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审议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无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授信审批特别授权委员会	黄建军、徐登义、张育鸣（任职资格待核准）、陈存泰、余海宗	39	2025 年 1 月 9 日 2025 年 1 月 16 日 2025 年 1 月 24 日 等	对超出经营管理层审批权限的授信业务进行特别授权	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章程、董事会授权及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审议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无
关联交易控制与审计委员会	余海宗、顾培东、马骁	10	2025 年 1 月 9 日 2025 年 2 月 24 日 2025 年 3 月 14 日 2025 年 4 月 17 日 2025 年 5 月 9 日 2025 年 7 月 23 日 2025 年 8 月 15 日 2025 年 9 月 15 日 2025 年 10 月 21 日 2025 年 10 月 24 日	关联交易管理、审计与内部控制等相关议案	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章程、董事会授权及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审议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马骁、张育鸣（任职资格待核准）、余力、余海宗	4	2025 年 4 月 18 日 2025 年 5 月 19 日 2025 年 10 月 20 日 2025 年 12 月 9 日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相关事项，全行薪酬预算执行情况及完善计划等议案	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章程、董事会授权及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审议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顾培东、余力、马骁	1	2025 年 9 月 4 日	相关董事任职资格初审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章程及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审议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无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龙文彬、徐登义、余力、马晓峰、顾培东	2	2025 年 4 月 27 日 2025 年 11 月 11 日	消费者权益保护监管评价情况、消费者投诉情况等议案	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章程、董事会授权及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审议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无

6.8 监事会及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6.8.1 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贯彻落实监管要求，积极履行过渡期监督职责。组织召开监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会议 18 次，审议议案 44 项，听取工作报告 14 项。监事出席监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会议，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出席（列席）会议的次数和方式符合监管要求。持续关注本公司战略发展、财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情况，积极发表意见和建议。推进重点领域审计监督检查，组织开展董事、高管人员离任审计。深入开展履职评价监督，动态调整评价维度内容，依规向监管部门和股东大会报告 2024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

6.8.2 外部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外部监事出席（列席）会议情况

外部监事姓名	报告期内应参加监事会及下设委员会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报告期内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报告期内列席董事会次数（不含书面传签会议）
李良华 （已离任）	15	15	0	0	4	9
司马向林 （已离任）	8	8	0	0	4	9

注：2026 年 3 月 26 日，本公司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获监管部门核准，监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正式撤销，李良华先生、司马向林先生不再担任监事及监事会相关职务。

（二）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外部监事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本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监督职责，对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做出了独立、专业、客观的判断。规范召集专门委员会会议，推动开展监事会履职评价、审计监督等工作。围绕本公司战略发展、风险管理、内控合规等领域，深入实地开展专题调研，提出监督意见和建议。积极参加监管部门举办的专题培训。

6.9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6.10 公司及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6.10.1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84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控股子公司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84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78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类	1173
业务类	6117
支持保障类	557
合计	784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硕士研究生学历	1724
大学本科学历	5561
大学专科学历	479
中专及以下学历	83
合计	7847

6.10.2 员工薪酬政策

本行根据工资与效益联动机制，综合考虑经济效益、劳动生产率、职工工资水平市场对标情况及政府职能部门发布的工资增长指导线，合理制定年度薪酬方案，并按规定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按照本行薪酬总额管理相关制度，本行所辖各级机构薪酬总额主要与绩效考核结果挂钩分配，绩效考核包含经营业绩指标、内控管理指标、社会责任指标等，综合反映长期绩效、管理支撑、重点工作落实情况。本行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津贴和福利等

组成，并根据岗位特点，分别确定基本工资、绩效等工资组成部分的构成和比例，其中基本工资和津贴等固定薪酬在职工工资中占比不超过35%。按照监管规定，本行建立健全了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机制。

本行薪酬政策适用于所有与本行建立劳动合同关系的员工，不存在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6.10.3 培训计划

2025 年，本行以服务战略规划、助推业务发展、助力人才成长为目标，构建多层次、多方位的人才培养体系，全年开展管理人员、业务专题等各项培训 979 期，覆盖员工 9.7 万余人次。深化知识图谱建设与运用，优化课程评审机制，实施员工常态化学习和岗位资格认证考试，搭建会计和信审条线中级课程体系。加强管理人员履职能力培养，举办中高层管理人员“领航计划”高校研修班、经理级管理人员“远航计划”培训班。完善内部讲师队伍建设，开展内部讲师训练营、规纪法讲师评选、公开课评价及内部讲师评聘管理工作。

2026 年，本行将聚焦“上承战略、下接业务”，紧扣人才培育与业务发展深度融合要求，加强育才固本，推动人才提质。强化管理与业务双轮驱动，举办中高层管理人员“领航计划”研修班、经理级管理人员“远航计划”培训班，开展个金、公司条线的专业能力提升培训；优化实施新员工“启航计划”，构建敏捷高效的培训体系；推进培训管理信息化建设，推动人才培养精细化管理；常态化开展专业资格认证考试，逐步启动中级课程学习与运用；开展梯次化、常态化内部讲师评聘及训练营工作；完善职称与职业资格管理，为全行员工专业能力提升提供制度保障。

6.10.4 劳务外包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劳务外包情况见下表：

单位：小时，千元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5,340,022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千元）	202,939

6.11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6.11.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按 2025 年度审计后净利润 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共计人民币 13.30 亿元；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按年末风险资产 1.5%的比例差额提取一般风险准备，共计人民币 21.00 亿元；拟以总股本 42.38 亿股为基数，按下述方案分配现金股利：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9.21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39.04 亿元。上述分配方案执行后，余下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利润分配预案尚待股东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符合《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政策，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充分考虑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6.11.2 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本行在公司现行《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本行将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本行的股利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本行的可持续发展。本行拟采用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本行盈利、符合资本充足率等监管要求及本行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本行将采取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本行一般按照年度进行股利分配。本行年度报告期内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本行每年给普通股股东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税后净利润的30%。

本行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和清晰，保持了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了公司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现金分红既结合了公司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盈利水平、资本需求等因素，又兼顾了投资者分享公司成长、发展成果，取得合理投资回报等要求。本行董事会就股东回报

事宜进行了专项研究论证，通过多种渠道充分听取股东、独立董事等的意见，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责履职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本行根据行业监管政策、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因为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确需调整本章程有关利润分配政策内容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董事会根据本行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并提交股东会审议决定。

6.11.3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6.11.4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11.5 近3年现金红利分配情况统计

年度	每股分红 (元)	总股数 (股)	现金分红总额 (万元)	分红年度归属于母公司 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万元)	现金分红与归属于 母公司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比率
2025	0.921	4,238,435,356	390,360	1,299,549	30.04%
2024	0.891	4,238,435,356	377,645	1,257,038	30.04%
2023	0.8968	3,813,949,587	342,035	1,138,312	30.05%

6.12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13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遵循全覆盖、制衡性、审慎性和相匹配的管理要求，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坚持“业务发展制度先行”的原则，做到内控先行、制度先行。

6.14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控股子公司，不涉及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事项。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6.15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6.15.1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编制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6.15.2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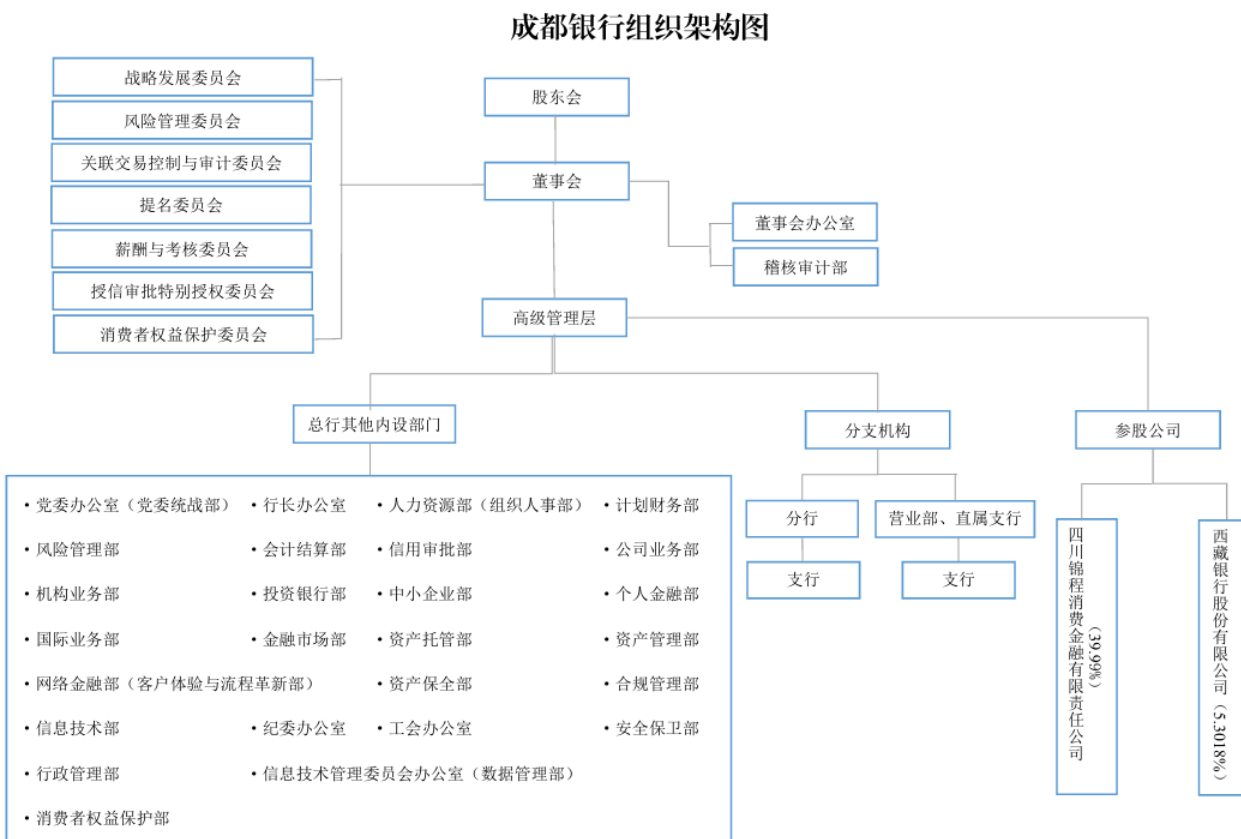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出具了“成都银行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意见。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6.16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通知要求，本行已开展公司治理专项自查行动，自查内容主要包括公司基本情况、组织机构的运行和决策、股东及关联方、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机构及境外投资者等方面。经自查，本行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完善，公司治理整体规范，不存在需要整改的情况。

6.17 公司组织架构图



6.18 公司治理情况整体评价

本公司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加强党的领导，推动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构建了党委全面领导、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战略决策、监事会依法监督、管理层负责经营的公司治理格局，并健全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本公司持续完善公司《章程》、议事规则、董事会授权等制度，形成了较为完备的公司治理制

度体系，为公司治理的规范运行奠定了良好的制度基础。充分发挥董事会的战略引领与科学决策的重要作用，坚持合规经营理念，持续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水平，努力实现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制衡作用，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员工、债权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各机构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公司治理体系高效、规范。

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6.19 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公司积极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制度要求，遵循合规、公平、诚信、透明等原则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本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调研、上证 e 互动、邮箱和电话等多渠道和多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向资本市场传导本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业务亮点及投资价值等，增进投资者对本公司的了解和认同，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6.20 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按照信息披露相关监管规定，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在符合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同时，持续做好内幕信息管理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

6.21 环境信息情况

6.21.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1.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一）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具体内容请参阅本公司网站刊登的《成都银行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三）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21.3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22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始终坚守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牢牢把握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本源，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主动将自身发展融入地方发展大局，深度对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成都都市圈建设、西部金融中心建设等中央和地方重大发展战略。公司聚焦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产业体系构建等重点领域，厚植“与城市共美好”品牌文化，践行“亲民、便民、惠民”服务理念，深化“有温度、高速度、可信赖”的服务体系，将社会责任融入经营全流程，努力实现经济价值、社会价值、环境价值的和谐统一。具体内容请参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本公司网站刊登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6.23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一）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2025 年本公司按照上级相关安排部署继续对口帮扶成都市东部新区草池街道石梁村、勤耕村；与都江堰市青城山镇五里社区、大邑县王泗镇永乐村、崇州市道明镇天民村、邛崃市南宝山镇木梯村开展结对共建；派出优秀干部在阿坝州黑水县挂职“金融副县长”，认真落实托底性帮扶工作；派出优秀员工在东部新区董家埂镇大屋沟村任驻村第一书记（第一片区组长）、深洞村任驻村工作队员，参与开展乡村振兴工作。

2025 年本公司对外捐赠 214 万余元。主要包括：向对口帮扶村捐赠 22 万余元，用于乡

乡村振兴相关项目；向成都市公安民警优抚基金会捐赠 100 万元，用于其对我市公安机关烈士、因公牺牲、因公伤残、重疾、特困公安民警及其家属开展帮扶救助；向成都市关心下一代基金会捐赠 50 万元，用于贫困地区学校改善办学条件或本公司指定的对弱势少年儿童帮困助学、助残、成长项目；向成都市慈善总会捐赠 20 万元，用于其开展以“阳光”品牌命名，涵盖助学、助医、助残等方面的慈善项目；向成都市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捐赠 18 万元，用于支持成都市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美丽工坊·蓉光闪耀文创产业园提升改造”公益项目；向马边彝族自治县教育局捐赠 3.5 万元，用于支持民族地区教育事业发展，关心关爱乡村学生健康成长。

（二）金融支持乡村振兴工作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在以下方面支持乡村振兴工作：

（1）提高政治站位压实工作责任，持续加大涉农贷款投放力度。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本行涉农贷款余额保持持续增长，增速超 10%；

（2）切实增强乡村振兴服务质效。借助市级“农贷通”平台的贷款贴息政策等举措，进一步降低涉农主体综合融资成本。截至 2025 年末，我行“农贷通”平台累计投放金额成都市排名第三位；

（3）有力有效支持涉农重点领域。提升对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金融扶持，探索对农业科技企业的信贷服务适配模式，促进涉农实体经济健康发展。

6.24 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认真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切实承担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法定义务，切实履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主体责任，不断提升金融消费者的获得感、满意度和期待值。

报告期内，切实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组织架构，正式成立消费者权益保护一级部门，明确部门职责，配备管理团队，设置内部科室，组建专职队伍，严格按照监管要求专司消费者

权益保护工作。消费者权益保护一级部门成立后，重新搭建消保职责分工体系，修订印发《成都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成都银行高级管理层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会议事规则》，进一步筑牢消保工作制度根基。

报告期内，围绕“环节”“角色”“任务”，对各渠道投诉处理流程进行系统性重塑，并明确投诉结案标准、有责投诉认定标准，加强投诉闭环管理，为每一笔投诉处理划好句号。着力完善投诉情况及典型案例的统计、分析、通报和总结机制，定期分析投诉趋势及成因等，形成问题溯源整改建议，同时坚持问题导向，加强投诉问题的督导整改、跟踪整改、限期整改、提级整改等，切实压降全行投诉量。2025 年，本行受理处理客户投诉 4114 件。按投诉地区划分，四川省为主要投诉地区，投诉占比 92.82%；陕西省投诉占比 3.14%，重庆市投诉占比 4.04%。按投诉业务类型划分，涉及个人业务占比 96.55%，涉及对公业务占比 3.45%。

报告期内，着力抓好消保培训。线下培训方面，以“提升有效沟通技能 促进良好客户关系”为主题，面向分支机构接访接诉人员组织开展 2025 年度消保工作线下培训会；线上培训方面，以“政策筑基、实务赋能、按需选修”为思路，覆盖全行全员组织开展 2025 年度消保线上知识培训，并设置测试环节对必修课程内容进行学习效果评估。

报告期内，按照“可调尽调快调”原则，主动运用调解手段，妥善化解各类消费矛盾纠纷，进一步巩固消费者的信心。2025 年本行应调率、调解执行率均保持较高水平。同时积极宣传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渠道，继续向调解机构推荐兼职调解员 3 名，大力配合行业调解工作，保证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高效运转。2025 年，本行被四川银行业纠纷调解中心评为“调解工作先进单位”和“十佳调解助力单位”。

报告期内，扎实推进适老化金融服务工作，持续升级电话银行、手机银行对老年人的服务，有效缓解老年客户线上渠道操作难的问题，提升老年客户使用满意度。电话银行针对 60 岁以上老年客户提供优先转接人工服务，2025 年共接待 9640 人次，老年客户服务满意度

99.28%。优化适老服务机制，畅通助老绿色通道，对因特殊原因不能亲临网点的老年客户，做好上门便民服务。2025 年度我行累计为老年客户提供上门服务 465 次，远程视频服务 216 次，开展老年人支付知识宣传 4786 次，覆盖受众约 15.2 万人次。

报告期内，常态长效抓好金融知识宣传工作，注重凝聚多方合力，提升宣传实效，联合成都市财政局、四川省反诈中心、电子科技大学、成都商报、金牛区驷马桥街道等各方力量，开展“坝坝龙门阵·共守钱袋子”主题沙龙、“反诈打非筑防线 清风廉育启新程”主题宣教等金融宣教特色化活动，持续深化“嘟嘟反诈小课堂”品牌。积极顺应数字化趋势，全面强化线上自媒体矩阵协同发声，制作并发布视频、动画、长图等多形式的金融知识宣传内容。依托手机短信推送定制化金融反诈提示信息，精准触达目标群体。通过发放宣传折页、播放宣教视频、举办“微沙龙”等方式，覆盖老年、学生、新市民等重点人群，强化公众风险防范意识。

第七节 重要事项

7.1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财政部 人民银行 银监会 证监会 保监会关于规范金融企业内部职工持股的通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前述 3 年期限届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5%，5 年内转让的股份总数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0%。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除上述承诺外，本人也将持续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是	2018 年 1 月 31 日至 2026 年 1 月 30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有本公司股份超过 5 万股的职工	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 3 年内，本人不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上述期限（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每年所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是	2018 年 1 月 31 日至 2026 年 1 月 30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前述 3 年期限届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5%，五年内转让的股份总数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除上述承诺外，本人也将持续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是	2018 年 1 月 31 日至 2026 年 1 月 30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	本人所持成都银行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成都银行上市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	是	2018 年 1 月 31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行相关的承诺	事、高级管理人员	后 6 个月内如成都银行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成都银行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成都银行股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对发行价调整的计算公式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除权（息）参考价计算公式。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承诺。	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至 2028 年 1 月 30 日			
--------	----------	--------------------------------------------------------------------------------------------------------------------------------------------------------------------------------------------------	------------	--	-------------------	--	--	--

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欣天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增持本公司股份相关承诺，请详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9 日、2026 年 4 月 9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增持计划进展暨增持计划调整的公告》《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毕暨增持股份结果公告》。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2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7.3 违规担保情况

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7.4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7.5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6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7.6.1 聘任、解聘年度财务报告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93 万元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石海云、薛晨俊
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签字注册会计师累计服务 3 年

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

7.6.2 聘任、解聘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6 万元

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7.6.3 聘任、解聘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聘任、解聘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7.7 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终止上市情形的公司，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终止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 报告期内破产重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9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日常业务过程中因收回借款等原因涉及若干诉讼事

项。本公司预计这些诉讼事项不会对财务或经营结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7.10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的情况。

7.11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况。

7.12 关联交易事项

（一）本行与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定义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

1.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执行情况

本行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并进行了披露。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与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定义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控制在预计额度内，有关预计额度的详情请参阅本行此前披露的相关公告。

2. 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及时披露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本行与关联自然人发生关联交易的余额及其风险敞口的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对关联自然人的授信余额为 545.26 万元，风险敞口余额为 545.26 万元。

（二）本行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定义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

1. 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本行对单个关联方的最大授信余额为 690,676.47 万元，占资本净额 5.08%；对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最大合计授信余额 1,262,121.91 万元，占资本净额 9.29%；对包含银行关联方的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为 2,369,691.92 万元，占资本净额 17.44%，上述指标均在监管指标控制范围之内。

2. 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方发生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总额为 35,900 万元，系根据工程进度及合同约定支付购置本行总部办公自用商品房款项。

3. 服务类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方发生的主要服务类关联交易总额 15,813.98 万元。

4. 存款类关联交易

截至 2025 年末，本行关联方存款余额为 1,961,795.37 万元。

5. 其他类型关联交易

基于审慎原则，本行将与关联担保公司的银保合作业务纳入其他类型关联交易管理，2025 年度本行与关联担保公司签订银保合作协议金额 4,120,000 万元。

（三）本行与企业会计准则定义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与企业会计准则定义关联方依据会计准则界定的关联交易情况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的“七、关联方关系及交易”内容。

7.13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7.13.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托管、承包、租赁等重大合同事项。

7.13.2 重大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正常业务范围之外的重大担保事项。

7.13.3 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正常业务范围之外的委托理财事项。

7.13.4 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事项。

7.14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

7.15 期货和衍生品交易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合约金额	期末合约金额	当期变动	期末合约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
货币衍生工具	46,086,529	42,818,386	-3,268,143	43.10%
利率衍生工具	20,710,305	26,003,650	5,293,345	26.18%
贵金属衍生工具	1,133,490	4,026,235	2,892,745	4.05%
信用衍生工具	654,000	741,000	87,000	0.75%
合计	68,584,324	73,589,271	5,004,947	74.08%

7.16 “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情况

具体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执行情况评估报告》。

7.17 其他重大事项

除上述及其他已披露事项外，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第八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1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8.1.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可转债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377,158	0.18	-	-	-	-	-	-	7,377,158	0.17
1、国家持股	0	0.00	-	-	-	-	-	-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	-	-	-	-	-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7,377,158	0.18	-	-	-	-	-	-	7,377,158	0.1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	-	-	-	-	-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377,158	0.18	-	-	-	-	-	-	7,377,158	0.17
4、外资持股	0	0.00	-	-	-	-	-	-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	-	-	-	-	-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	-	-	-	-	-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162,591,334	99.82	-	-	-	68,466,864	-	68,466,864	4,231,058,198	99.83
1、人民币普通股	4,162,591,334	99.82	-	-	-	68,466,864	-	68,466,864	4,231,058,198	99.8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	-	-	-	-	-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	-	-	-	-	-	0	0.00
4、其他	0	0.00	-	-	-	-	-	-	0	0.00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4,169,968,492	100.00	-	-	-	68,466,864	-	68,466,864	4,238,435,356	100.00

8.1.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2022年9月9日，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开始进入转股期，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2年9月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银转债”开始转股的公告》。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2月5日，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68,466,864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由4,169,968,492股增加为4,238,435,356股，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5年2月7日披露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银转债”赎回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8.1.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行普通股股份由4,169,968,492股增加至4,238,435,356股，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2025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3.07元、稀释每股收益为3.07元，2025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20.84元；

2024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3.28元、稀释每股收益为2.99元，2024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19.15元。

8.1.4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限售股变动。

8.2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8.2.1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8.2.2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详见本节“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和第五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2.3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价格（元）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数量（股）
2002 年	1.00	27,970,000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限售条件内部职工股股东尚有 161 名，持股总额 7,354,558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0.17%。
---------------	-------------------------------------------------------------------------------

8.3 股东情况

8.3.1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0,2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22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8.3.2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615,124	847,633,810	19.999	0	-	-	国有法人
Hong Leong Bank Berhad	0	753,532,373	17.779	0	-	-	境外法人
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044,750	256,926,336	6.062	0	-	-	国有法人
成都欣天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1,871,237	182,805,235	4.313	0	-	-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697,038	155,991,268	3.680	0	-	-	其他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0	80,000,000	1.887	0	-	-	国有法人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0	61,243,800	1.445	0	-	-	国有法人
上海东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48,409,800	1.142	0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63,926	42,024,554	0.992	0	-	-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15,027,636	35,901,666	0.847	0	-	-	其他

基金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47,633,810	人民币普通股	847,633,810
Hong Leong Bank Berhad	753,532,373	人民币普通股	753,532,373
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6,926,336	人民币普通股	256,926,336
成都欣天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2,805,235	人民币普通股	182,805,23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5,991,268	人民币普通股	155,991,268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0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61,243,800	人民币普通股	61,243,800
上海东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8,409,800	人民币普通股	48,409,8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2,024,554	人民币普通股	42,024,55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5,901,666	人民币普通股	35,901,666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及成都欣天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均系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实际控制的企业。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系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其余股东之间本行未知其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8.3.3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3.4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

变化

适用 不适用

8.3.5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叶键	170,400	2026/1/31	0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年内不转让；3年（持股锁定期）期满后，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15%，5年内不超过持股总数的50%。
2	曾建生	164,050	2026/1/31	0	
3	韩月	147,950	2026/1/31	0	
4	兰福龙	141,300	2026/1/31	0	
5	陆祖蓉	131,850	2026/1/31	0	
6	於维忠	128,000	2026/1/31	0	

7	艾平	102,500	2026/1/31	0
8	张忠秀	78,950	2026/1/31	0
9	徐亚文	78,650	2026/1/31	0
10	周亚西	77,500	2026/1/3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本行未知其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1. 表中“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为该股东所持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在报告期内锁定期届满上市流通的股份数；

2. 表中“可上市交易时间”若该日期为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

8.3.6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8.4.1 控股股东情况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9 月 3 日，住所为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480 号高新孵化园，注册资本为 100 亿元。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投资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资本经营，风险投资，资产经营管理，投资及社会

经济咨询，金融研究及创新。（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法定代表人：王永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6796561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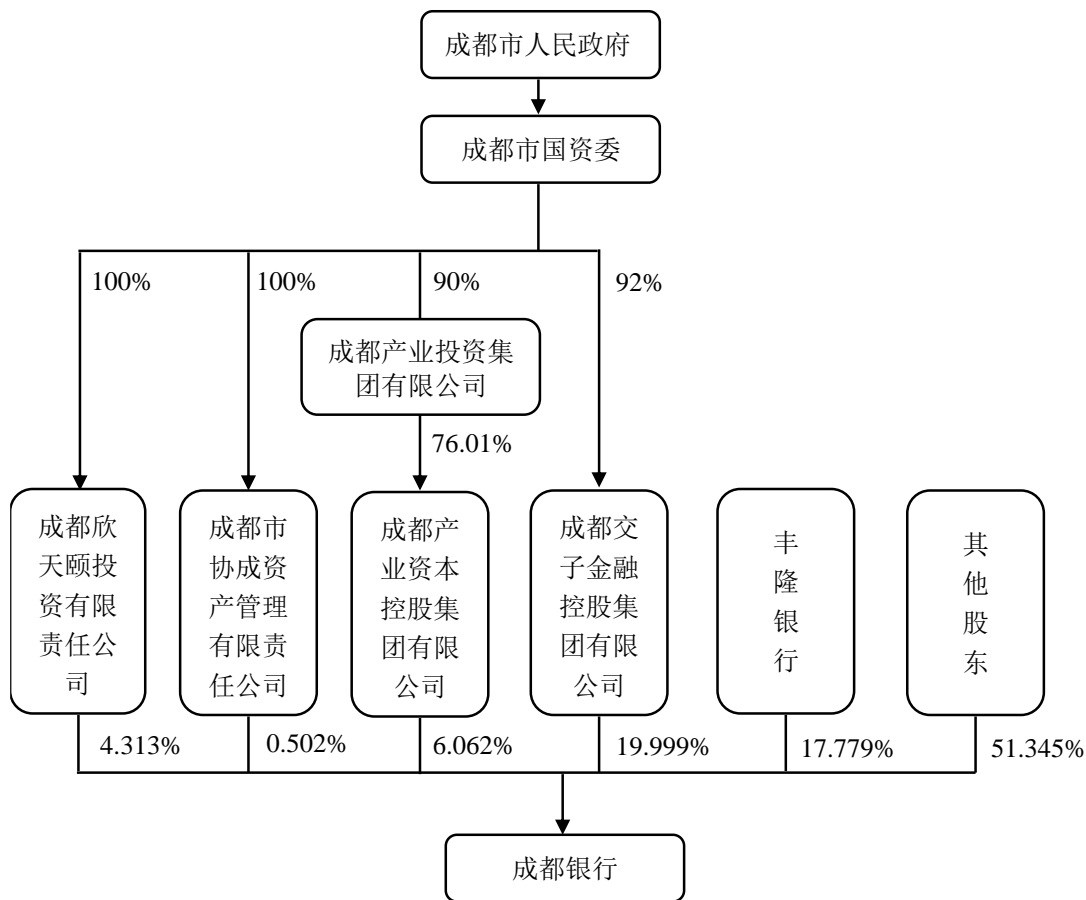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按监管规定向本公司申报关联方，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名董事，该公司所持成都银行股份不存在股份出质的情形。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如下：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000 万股，占比 3.02%；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及集团下属公司合计持股 2.1 亿股，占比 5.64%；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集团下属子公司持股 815.8 万股，占比 0.01%；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110 万股，占比 0.206%。

8.4.2 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成都市国资委。成都市国资委代表成都市政府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对授权监管的国有资产依法进行监督和管理，不开展具体生产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末，成都市国资委通过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欣天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市协成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有成都银行30.876%的股份，前述成都市国资委所间接持有的本行股份均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受限制的情况。



8.5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6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根据马来西亚苏天明及纳斯娜律师楼出具的《关于丰隆银行的存续情况的法律意见书》，丰隆银行于 1934 年 10 月 26 日设立在马来西亚，是一家有效存续的经许可的有限责任商业银行，已取得并保持马来西亚财政部颁发的银行业经营许可证。其商业注册号码为 193401000023（97141-X），其注册地为 Level 30, Menara Hong Leong, No. 6 Jalan Damanlela Bukit Damansara, 50490 Kuala Lumpur, Malaysia。注册资本为 77.39 亿林吉特。

丰隆银行已按监管规定向本公司申报关联方，其控股股东为Hong Leong Financial Group Berhad，实际控制人为Hong Leong Company (Malaysia) Berhad。丰隆银行向公司提名董事，该公司所持成都银行股份不存在股份出质的情形。

8.7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8 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9 报告期末其他主要股东相关情况

（一）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12 月 30 日，住所为成都市高新区天和西二街 38 号 2 栋 3 层 314 号，注册资本为 22.43 亿元，经营范围为：资产经营、资本运营、企业产权转让、租赁、承包、出售、投资经营、投资咨询（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法定代表人为陈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6331271244。

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按监管规定向本公司申报关联方，其控股股东为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名董事，该公司所持成都银行股份不存在股份出质的情形。

（二）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6 月 11 日，住所为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 238 号 1 栋 1 单元，注册资本为 12.34 亿元，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出版物批发；中小学教科书发行；出版物互联网销售；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餐饮服务（分支机构经营）；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食品销售；旅游业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版权代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日用百货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玩具销售；日用家电零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餐饮管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柜台、摊位出租；销售代理；咨询策划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批准）；文化场馆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图文设计制作；工程管理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图书管理服务；日用品出租；文化用品设备出租；中小学生校外托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平面设计；广告制作；包装服务；企业管理；家具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化妆品零售；针纺织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办公设备销售；化妆品批发；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体育保障组织；体育竞赛组织；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票务代理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商务代理代办服务；自习场地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乐器零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照相器材及望远镜零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皮革制品销售；幻灯及投影设备销售；纸制品销售；音响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珠宝首饰零售；自动售货机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金银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教育教学检测和评价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软件开发；复印和胶印设备销售；油墨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教

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照明器具销售；数字技术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母婴用品销售；图书出租；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游乐园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0007758164357，法定代表人周青。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监管规定向本公司申报关联方，其控股股东为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推荐董事，该公司所持成都银行股份不存在股份出质的情形。

第九节 财务报告

9.1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见附件）

9.2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报表（见附件）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
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 1 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898 号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银行”)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成都银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业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独立于成都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898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7 金融工具和附注三、27 主要会计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五、6 发放贷款和垫款和附注五、7.2 债权投资。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成都银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修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p> <p>成都银行就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建立了相关的内部控制。</p>	<p>与评价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评价与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减值准备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评价信用审批、记录、监控、定期风险分类重评、以及减值准备计提等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利用毕马威信息技术专家和金融风险管理专家的工作，了解和评价相关信息系统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包括：系统的信息技术一般控制、系统间数据传输、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数的映射，以及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和债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系统计算逻辑设置等。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898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续)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7 金融工具和附注三、27 主要会计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五、6 发放贷款和垫款和附注五、7.2 债权投资。</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成都银行基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三个风险阶段，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p> <p>除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企业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外，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采用风险参数模型法，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前瞻性调整及其他调整等，参数评估考虑的因素包括历史逾期数据、历史损失率及内部信用评级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利用毕马威金融风险管理专家的工作，评价成都银行评估减值准备时所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和参数的可靠性，包括发生信用减值的阶段划分，评价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折现率、前瞻性调整及其他调整等，以及其中所涉及的关键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 评价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参数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针对与原始档案相关的关键内部数据，我们将管理层用以评估减值准备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清单总额分别与总账进行比较，以评价清单的完整性。我们选取样本，将单项贷款或债权投资的信息与相关协议以及其他有关文件进行比较，以评价清单的准确性；针对关键外部数据，我们将其与公开信息来源进行核对，以评价其准确性； • 评价涉及主观判断的输入参数，包括从外部寻求支持证据，比对历史损失经验及担保方式等内部记录。作为上述程序的一部分，我们还询问了管理层对关键假设和输入参数所做调整的理由，并考虑管理层所运用的判断是否一致。我们对比模型中使用的经济因素与市场信息，评价其是否与市场以及经济发展情况相符，并评价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898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续)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7 金融工具和附注三、27 主要会计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五、6 发放贷款和垫款和附注五、7.2 债权投资。</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企业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在运用判断确定可回收现金流时，管理层会考虑多种因素，这些因素包括客户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可行的清收措施、借款人的财务状况、担保物的估值、索赔受偿顺序、是否存在其他债权人及其配合程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针对需由系统运算生成的关键内部数据，我们选取样本将系统运算使用的输入数据核对至业务原始档案以评价系统输入数据的准确性。此外，利用毕马威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选取样本，测试了发放贷款和垫款逾期信息的统计逻辑； • 选取样本，评价管理层对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的合理性。我们按照行业分类对贷款进行分析，选取样本时考虑选取受目前行业周期及调控政策影响较大的行业。关注高风险领域的贷款并选取已发生信用减值企业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已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企业贷款和垫款、存在负面预警信号或负面媒体消息的借款人等作为信贷审阅的样本。我们在选取样本的基础上查看业务文档、检查逾期信息、向客户经理询问借款人的经营状况、检查借款人的财务信息以及搜寻有关借款人业务和经营的市场信息等；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898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续)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7 金融工具和附注三、27 主要会计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五、6 发放贷款和垫款和附注五、7.2 债权投资。</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由于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存在固有不确定性以及涉及到管理层判断，同时其对成都银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产生重要影响，我们将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对选取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企业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执行信贷审阅时，通过询问、运用职业判断和独立查询等方法，评价其预计可收回的现金流。我们还评价担保物的变现时间和方式并考虑管理层提供的其他还款来源。评价管理层对关键假设使用的一致性，并将其与我们的数据来源进行比较； • 选取样本，复核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以评价成都银行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应用； • 评价与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减值准备相关的财务报表信息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披露要求。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898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4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和附注三、27 主要会计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五、42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结构化主体通常是为实现具体而明确的目的而设计并成立的，并在确定的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p> <p>成都银行可能通过发起设立、持有投资或保留权益份额等方式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及理财产品等。</p> <p>当判断是否应该将结构化主体纳入成都银行合并范围时，成都银行应考虑拥有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及运用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的能力等。这些因素并非完全可量化，需要综合考虑整体交易的实质内容。</p>	<p>与评价结构化主体的合并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过询问管理层和检查与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合并作出的判断过程相关的文件，以评价成都银行就此设立流程是否完备。 • 选取样本，对结构化主体执行下列审计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检查相关合同、内部设立文件以及向投资者披露的信息，以理解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以及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的参与程度，并评价管理层关于审计单位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权力的判断； - 检查结构化主体对风险与报酬的结构设计，包括在结构化主体中拥有的任何资本或对其收益作出的担保、提供流动性支持的安排、佣金的支付和收益的分配等，以评价管理层就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拥有的对结构化主体的风险敞口、权力及对可变回报的影响所作的判断；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898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续)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4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和附注三、27 主要会计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五、42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由于涉及部分结构化主体的交易较为复杂，并且成都银行在对每个结构化主体的条款及交易实质进行定性评估时需要作出判断，我们将结构化主体的合并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检查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的分析，以评价管理层关于成都银行是否有能力影响其从结构化主体中获得可变回报的判断； - 评价管理层就是否合并结构化主体所作的判断。 • 评价与结构化主体合并相关的财务报表信息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要求。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898 号

四、其他信息

成都银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成都银行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成都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成都银行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成都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898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成都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成都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成都银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898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石海云 (项目合伙人)

薛晨俊

2026 年 4 月 22 日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五、1	60,075,721	67,819,073	60,075,721	67,698,82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五、2	2,587,690	4,135,772	2,587,690	4,128,474
拆出资金	五、3	77,385,650	89,945,153	77,385,650	89,945,153
衍生金融资产	五、4	954,779	324,633	954,779	324,6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5	8,810,965	389,777	8,810,965	389,777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6	834,753,169	719,144,831	834,753,169	718,497,957
金融投资：	五、7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226,896	94,455,368	71,442,459	92,990,474
- 债权投资		228,317,415	190,220,869	228,317,415	190,220,869
- 其他债权投资		107,452,640	70,648,134	94,610,509	70,648,134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1,606,634	1,282,086	1,606,634	1,397,596
固定资产	五、9	1,057,520	1,151,567	1,057,520	1,143,614
使用权资产	五、10	921,841	1,066,942	921,841	1,066,942
无形资产	五、11	14,297	17,216	14,297	17,2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6,034,438	5,269,103	6,040,751	5,254,704
其他资产	五、13	4,273,033	4,245,630	4,273,033	4,242,990
资产总计		1,398,472,688	1,250,116,154	1,392,852,433	1,247,967,362

黄建军	罗结	吴聪敏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财务部门负责人	(公章)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五、15	52,655,315	20,818,661	52,655,315	20,818,66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五、16	6,069,457	6,728,484	6,069,457	7,038,795
拆入资金	五、17	11,123,736	3,812,786	11,123,736	3,812,786
交易性金融负债		5,601,314	1,464,894	-	-
衍生金融负债	五、4	353,240	245,003	353,240	245,0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18	27,093,786	31,997,615	27,093,786	31,997,615
吸收存款	五、19	988,556,678	885,859,340	988,556,678	884,952,454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3,536,077	3,512,013	3,536,077	3,509,770
应交税费	五、21	613,258	702,847	613,258	702,391
应付债券	五、22	199,031,125	204,933,888	199,031,125	204,933,888
租赁负债	五、10	951,951	1,078,906	951,951	1,078,106
预计负债	五、23	161,809	221,082	161,809	221,074
其他负债	五、24	3,381,767	2,836,188	3,381,767	2,835,610
负债合计		1,299,129,513	1,164,211,707	1,293,528,199	1,162,146,153

黄建军
董事长

罗结
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吴聪敏
财务部门负责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5	4,238,435	4,169,968	4,238,435	4,169,968
其他权益工具	五、26	11,000,000	6,071,770	11,000,000	6,071,770
资本公积	五、27	14,014,404	13,172,237	14,014,404	13,168,006
其他综合收益	五、28	(261,565)	1,308,622	(280,506)	1,308,622
盈余公积	五、29	9,443,398	8,113,118	9,443,398	8,113,118
一般风险准备	五、30	19,470,453	17,383,516	19,470,453	17,365,244
未分配利润	五、31	41,438,050	35,636,221	41,438,050	35,624,4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9,343,175	85,855,452	99,324,234	85,821,209
少数股东权益		-	48,995	-	-
股东权益合计		99,343,175	85,904,447	99,324,234	85,821,20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98,472,688	1,250,116,154	1,392,852,433	1,247,967,362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6年4月22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黄建军	罗结	吴聪敏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财务部门负责人	(公章)

刊载于第15页至第13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2025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23,602,625	22,981,527	23,619,281	22,963,359
利息收入		43,649,970	42,697,378	43,544,525	42,663,799
利息支出		(23,644,162)	(24,236,654)	(23,641,783)	(24,221,101)
利息净收入	五、32	20,005,808	18,460,724	19,902,742	18,442,69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55,636	761,743	555,633	761,71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5,874)	(51,968)	(55,874)	(51,96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33	499,762	709,775	499,759	709,749
投资收益	五、34	3,481,774	3,623,558	3,499,713	3,623,558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85,242	102,532	85,242	102,5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终止确					
认产生的收益		1,317,660	1,378,567	1,317,660	1,378,567
其他收益		81,073	113,604	81,073	113,48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35	19,446	691,826	121,232	691,826
汇兑损益		(513,614)	(648,315)	(513,614)	(648,315)
其他业务收入		21,962	18,101	21,962	18,101
资产处置损益		6,414	12,254	6,414	12,254
二、营业支出		(7,918,696)	(7,754,968)	(7,916,038)	(7,716,217)
税金及附加		(287,874)	(284,032)	(287,817)	(283,810)
业务及管理费	五、36	(5,600,014)	(5,499,852)	(5,597,722)	(5,482,903)
信用减值损失	五、37	(2,030,808)	(1,958,302)	(2,030,499)	(1,941,20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12,782)	-	(8,304)
三、营业利润		15,683,929	15,226,559	15,703,243	15,247,142

黄建军
董事长

罗结
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吴聪敏
财务部门负责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续)
2025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三、营业利润		15,683,929	15,226,559	15,703,243	15,247,142
加：营业外收入		21,002	5,512	21,000	5,474
减：营业外支出		(37,024)	(66,292)	(37,024)	(66,270)
四、利润总额		15,667,907	15,165,779	15,687,219	15,186,346
减：所得税费用	五、38	(2,384,415)	(2,315,546)	(2,384,415)	(2,314,689)
五、净利润		13,283,492	12,850,233	13,302,804	12,871,657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3,283,492	12,850,233	13,302,804	12,871,657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13,283,492	12,858,380		
少数股东损益		-	(8,147)		

黄建军
董事长

罗结
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吴聪敏
财务部门负责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续)

2025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28	(1,570,187)	1,111,676	(1,589,128)	1,111,676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70,187)	1,111,676	(1,589,128)	1,111,67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2,111)	(107,410)	(62,111)	(107,410)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0,495	-	10,495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14,215)	1,162,092	(1,633,156)	1,162,092
(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06,139	46,499	106,139	46,49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713,305	13,961,909	11,713,676	13,983,333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13,305	13,970,05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8,147)		
八、每股收益	五、39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3.07	3.28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3.07	2.99		

黄建军
董事长

罗结
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吴聪敏
财务部门负责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2025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及同业存放净增加额	98,824,782	100,741,397	98,482,764	100,659,881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	1,275,396	-	1,278,90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1,595,923	-	31,595,923	-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8,603,074	37,688,551	38,598,615	37,654,84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7,306,905	-	7,306,905	-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26,809,334	-	26,809,334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21,238,442	-	21,238,442	-
买入返售业务净减少额	-	181,613	-	181,6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9,962,400	-	9,962,4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1,364	1,413,630	2,467,360	1,411,1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849,824	151,262,987	226,499,343	151,148,847

黄建军	罗结	吴聪敏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财务部门负责人	(公章)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续)
2025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118,095,823)	(117,928,898)	(118,117,559)	(117,940,36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34,224,353)	-	(34,224,353)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699,286)	-	(1,743,492)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2,247,500)	-	(2,247,5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26,866,910)	-	(26,866,91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37,704,380)	-	(37,704,3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867,740)	-	(867,74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4,902,400)	-	(4,902,400)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795,453)	(15,749,184)	(15,779,375)	(15,740,0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43,891)	(3,144,878)	(3,340,329)	(3,133,9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62,472)	(5,253,538)	(5,162,055)	(5,249,6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2,958)	(2,369,355)	(1,907,980)	(2,363,6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51,990,023)</u>	<u>(245,488,996)</u>	<u>(151,820,930)</u>	<u>(245,470,899)</u>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	五、40 <u>74,859,801</u>	<u>(94,226,009)</u>	<u>74,678,413</u>	<u>(94,322,052)</u>

黄建军
董事长

罗结
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吴聪敏
财务部门负责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续)
2025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4,852,149	100,575,946	124,852,149	100,575,94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38,707	11,063,543	6,438,707	11,063,5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2,220	19,572	2,220	19,572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	-	68,2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31,293,076</u>	<u>111,659,061</u>	<u>131,361,276</u>	<u>111,659,061</u>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5,897,866)	(93,029,574)	(185,897,866)	(93,029,5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7,987)	(1,279,872)	(477,987)	(1,279,864)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及联营企 业增资支付的现金	-	(277,727)	-	(277,72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 现金	(196,557)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86,572,410)</u>	<u>(94,587,173)</u>	<u>(186,375,853)</u>	<u>(94,587,165)</u>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	<u>(55,279,334)</u>	<u>17,071,888</u>	<u>(55,014,577)</u>	<u>17,071,896</u>

黄建军
董事长

罗结
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吴聪敏
财务部门负责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续)

2025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998,720	-	10,998,72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20,690,995	263,370,161	320,690,995	263,370,1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31,689,715</u>	<u>263,370,161</u>	<u>331,689,715</u>	<u>263,370,161</u>
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	(328,664,941)	(197,450,000)	(328,664,941)	(197,450,000)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4,060,117)	(3,702,570)	(4,060,117)	(3,702,570)
偿付债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900,176)	(1,002,871)	(900,176)	(1,002,871)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289,962)	(325,792)	(289,962)	(324,9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 现金	<u>(5,998,698)</u>	<u>-</u>	<u>(5,998,698)</u>	<u>-</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39,913,894)</u>	<u>(202,481,233)</u>	<u>(339,913,894)</u>	<u>(202,480,433)</u>
筹资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	<u>(8,224,179)</u>	<u>60,888,928</u>	<u>(8,224,179)</u>	<u>60,889,728</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的影响				
	<u>(249,257)</u>	<u>309,645</u>	<u>(249,257)</u>	<u>309,645</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五、40	11,107,031	(15,955,548)	11,190,400	(16,050,78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余额	<u>24,564,391</u>	<u>40,519,939</u>	<u>24,481,022</u>	<u>40,531,805</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0	<u>35,671,422</u>	<u>24,564,391</u>	<u>35,671,422</u>	<u>24,481,022</u>

<u>黄建军</u> 董事长	<u>罗结</u> 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u>吴聪敏</u> 财务部门负责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	------------------------	-----------------------	--------------------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4,169,968	6,071,770	13,172,237	1,308,622	8,113,118	17,383,516	35,636,221	85,855,452	48,995	85,904,44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五、28	-	-	-	(1,570,187)	-	-	13,283,492	11,713,305	-	11,713,305
(二) 股东投入资本											
-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五、26	-	(5,998,698)	-	-	-	-	-	(5,998,698)	-	(5,998,698)
-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五、26	-	11,000,000	(1,280)	-	-	-	-	10,998,720	-	10,998,720
-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五、26/27	68,467	(73,072)	843,447	-	-	-	-	838,842	-	838,842
- 处置子公司		-	-	-	-	-	(13,063)	13,063	-	(48,995)	(48,995)
(三)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五、29	-	-	-	-	1,330,280	-	(1,330,280)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五、30	-	-	-	-	-	2,100,000	(2,100,000)	-	-	-
- 对股东的现金股利分配	五、31	-	-	-	-	-	-	(3,776,446)	(3,776,446)	-	(3,776,446)
-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五、31	-	-	-	-	-	-	(288,000)	(288,000)	-	(288,000)
三、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238,435	11,000,000	14,014,404	(261,565)	9,443,398	19,470,453	41,438,050	99,343,175	-	99,343,175

黄建军 罗结 吴聪敏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财务部门负责人 (公章)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4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3,813,933	6,449,535	8,791,988	196,946	6,825,952	14,781,484	30,375,389	71,235,227	84,383	71,319,61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五、28	-	-	-	1,111,676	-	-	12,858,380	13,970,056	(8,147)	13,961,909
(二) 股东投入资本											
-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五、26/27	356,035	(377,765)	4,376,018	-	-	-	-	4,354,288	-	4,354,288
-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		-	-	4,231	-	-	2,032	(2,032)	4,231	(27,241)	(23,010)
(三)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五、29	-	-	-	-	1,287,166	-	(1,287,166)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五、30	-	-	-	-	-	2,600,000	(2,600,000)	-	-	-
- 对股东的现金股利分配	五、31	-	-	-	-	-	-	(3,420,350)	(3,420,350)	-	(3,420,350)
-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五、31	-	-	-	-	-	-	(288,000)	(288,000)	-	(288,000)
三、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169,968	6,071,770	13,172,237	1,308,622	8,113,118	17,383,516	35,636,221	85,855,452	48,995	85,904,447

黄建军 罗结 吴聪敏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财务部门负责人 (公章)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4,169,968	6,071,770	13,168,006	1,308,622	8,113,118	17,365,244	35,624,481	85,821,20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589,128)	-	-	13,302,804	11,713,676
(二) 股东投入资本								
-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	(5,998,698)	-	-	-	-	-	(5,998,698)
-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11,000,000	(1,280)	-	-	-	-	10,998,720
-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68,467	(73,072)	843,447	-	-	-	-	838,842
- 吸收合并子公司	-	-	4,231	-	-	5,209	5,491	14,931
(三)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330,280	-	(1,330,280)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100,000	(2,100,000)	-
- 对股东的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3,776,446)	(3,776,446)
-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288,000)	(288,000)
三、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238,435	11,000,000	14,014,404	(280,506)	9,443,398	19,470,453	41,438,050	99,324,234

黄建军	罗结	吴聪敏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财务部门负责人	(公章)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4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3,813,933	6,449,535	8,791,988	196,946	6,825,952	14,765,244	30,348,340	71,191,93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111,676	-	-	12,871,657	13,983,333
(二) 股东投入资本								
-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356,035	(377,765)	4,376,018	-	-	-	-	4,354,288
(三)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287,166	-	(1,287,166)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600,000	(2,600,000)	-
- 对股东的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3,420,350)	(3,420,350)
-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288,000)	(288,000)
三、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169,968	6,071,770	13,168,006	1,308,622	8,113,118	17,365,244	35,624,481	85,821,209

黄建军	罗结	吴聪敏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财务部门负责人	(公章)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一、 基本情况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经中国人民银行于1996年12月批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注册成立。

本行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持有B0207H251010001号金融许可证,并经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领取91510100633142770A号营业执照,注册办公地点为成都市西御街16号。

本行及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范围为经中国银行业监管机构批准的商业银行业务。本行的主要监管者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本行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601838。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自身所处的具体环境,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本集团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本集团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营业成本总额、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明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5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行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23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表示。

4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行及本行控制的子公司（含本行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通常是合同安排或其他安排形式。

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行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行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行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行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外币计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货币性项目，其外币折算差额分解为由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和该等项目的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情形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该金融负债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且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但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参见附注三、7(4)) 除外。

(4)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集团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在担保提供日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初始确认后，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依据附注三、17 所述会计政策的规定分摊计入当期损益。财务担保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参见附注三、7(7)）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其初始确认金额扣除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贷款承诺

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承诺。

本集团提供的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减值。本集团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

本集团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且本集团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区分开，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损失准备中，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余额，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5)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并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确认相应的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7)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

(a)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下列各项要素：(i)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ii) 货币时间价值；(iii)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工具三个风险阶段的主要定义如下：

第一阶段：对于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第二阶段：对于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第三阶段：对于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集团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集团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集团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 (如果持有) 等追索行动；或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b)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对于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预计负债中确认损失准备 (参见附注五、23)。

(c)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8) 金融资产合同的修改

在某些情况 (如重组贷款) 下, 本集团会修改或重新议定金融资产合同。本集团会评估修改或重新议定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 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 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如果修改后的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 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 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应当根据将修改或重新议定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 (或者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 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 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并在修改后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摊销。在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时, 本集团将基于变更后的合同条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基于原合同条款在初始确认时发生违约的风险进行比较。

(9) 权益工具

本行发行权益工具, 按实际发行价格计入股东权益, 相关交易费用从股东权益 (资本公积) 中扣除, 如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回购本行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 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行股份时, 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 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 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 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 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 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 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 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 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 增加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 依次冲减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10) 可转换工具

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为权益工具且转换时所发行的权益工具数量和对价的金额固定的可转换工具, 本集团将其作为包含负债和权益成分的复合金融工具。

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将相关负债和权益成分进行分拆，先确定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成分的价值，计入权益。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初始确认后，对于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成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权益成分在初始计量后不再重新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以及发生的交易费用被分配至权益和负债成分。分配价款和交易费用的方法与该工具发行时采用的分配方法一致。价款和交易费用分配后，其与权益和负债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中，与权益成分相关的计入权益，与负债成分相关的计入损益。

不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可转换工具的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剩余部分作为主债务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主债务工具，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与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计入损益。

(11) 永续债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的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集团对于所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永续债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记录；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8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如果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是一项金融工具准则范围内的资产，嵌入式衍生工具不再从金融资产的主合同中分拆出来，而是将混合金融工具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果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是金融工具准则范围内的资产，当某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与其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存在紧密关系，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金融工具的定义，并且该混合工具并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时，则该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应从混合合同中予以分拆，作为独立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这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来源于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损益，如果不符合套期会计的要求，应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9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行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行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行个别财务报表中，本行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行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参见附注三、9(3)）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参见附注三、9(3)）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u>类别</u>	<u>使用寿命</u>	<u>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20 - 40 年	5%	2.38% - 4.75%
自有营业用房改良支出	3 - 5 年	-	20.00% - 33.33%
运输设备	3 - 5 年	5%	19.00% - 31.67%
办公及电子设备	3 - 10 年	5%	9.50% - 31.67%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11 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各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确定依据、摊销方法为：

<u>项目</u>	<u>使用寿命 (年)</u>
软件	3 - 10 年
土地使用权	30 - 50 年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2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

13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是指本集团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

对于受让的金融资产类抵债资产，本集团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依据附注三、7(2)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分类和后续计量。

对于受让的非金融资产类抵债资产，本集团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抵债资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进行后续计量。

14 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待摊费用
- 非金融资产类抵债资产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 (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 的公允价值 (参见附注三、15) 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如可确定的) 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5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6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影响金额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对该等义务不作确认，仅在财务报表附注六、或有事项及承诺中披露或有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7 收入

(1) 利息收入

对于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利息收入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金融负债摊余成本的利率。实际利率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 (例如提前还款权) 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 (即，账面余额扣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之后的净额) 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则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本集团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的控制权时点或时段内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进行的服务；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3) 股利收入

权益工具的股利收入于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在当期损益中确认。

18 支出

(1) 利息支出

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占用资金的时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在相应期间予以确认。

(2)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19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和工伤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设立企业年金计划为员工提供补充退休福利。本集团会就这些福利按雇员薪金若干百分比向企业年金基金注入资金。年金计划对部分员工退休后最低保障领取金额作出担保，该部分被视为设定受益计划，于资产负债表日就该等设定受益计划确认的负债，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设定受益计划的现值减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并就未确认精算收益或损失以及前期服务成本作出调整。设定受益计划的现值以到期日按估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确定。其提供成本采用预计单位基数法评估确定。

上述设定受益计划引起的重新计量，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和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均在资产负债表中立即确认，并在其发生期间通过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股东权益，后续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4)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为相关岗位的员工计提延期支付薪酬，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

21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2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 受托业务

本集团在受托业务中作为客户的管理人、受托人或代理人。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集团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该等资产的风险及收益由客户承担。

本集团与客户签订委托贷款协议，由客户向本集团提供资金（以下简称“委托贷款资金”），并由本集团按客户的指示向第三方发放贷款（以下简称“委托贷款”）。由于本集团并不承担委托贷款及相关委托贷款资金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按其本金记录为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而且并未对这些委托贷款计提任何减值准备。

24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5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同时，本行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行的关联方。

26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服务的性质、提供产品或服务过程的性质、产品或服务的客户类型、提供产品或服务的方式、提供产品或服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27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在执行本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会对未来不确定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作出判断及假设。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就主要未来不确定事项作出下列的判断及主要假设，可能导致下个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及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客户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附注九、1.信用风险中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技术。

所得税

本集团需要对某些交易未来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本集团根据有关税收法规，谨慎判断交易对应的所得税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有可能有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并可用作抵扣有关暂时性差异时才可确认。对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运用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方法包括参照在市场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买卖意愿的经济主体之间进行公平交易时确定的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上另一类似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运用现金流量折现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进行估算。估值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然而，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

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具有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及理财产品。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时，本集团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评估其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当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有关本集团享有权益或者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及理财产品，参见附注五、42。

四、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3% - 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增值税的 5% -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的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的 2%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855,772	944,722	855,772	939,97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法定存款准备金	(1)	55,056,143	53,087,124	55,056,143	53,042,950
- 超额存款准备金	(2)	3,815,768	13,171,116	3,815,768	13,099,796
- 财政性存款		319,640	588,659	319,640	588,659
应计利息		28,398	27,452	28,398	27,452
合计		60,075,721	67,819,073	60,075,721	67,698,829

(1) 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法定存款准备金，包括人民币、外币存款准备金，以及远期售汇业务外汇风险准备金，此部分资金不能用于企业的日常经营。

(2) 超额存款准备金包括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于资金清算的款项。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	1,109,955	1,342,125	1,109,955	1,334,794
境外银行	501,624	369,610	501,624	369,610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974,404	2,422,375	974,404	2,422,375
应计利息	2,472	2,190	2,472	2,189
减：减值准备	(765)	(528)	(765)	(494)
合计	2,587,690	4,135,772	2,587,690	4,128,474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中包括存出保证金等款项，该等款项的使用存在限制。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	2,495,224	8,108,515
境外银行	9,105,409	3,737,968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65,133,182	77,126,666
应计利息	691,530	1,020,832
减：减值准备	(39,695)	(48,828)
合计	77,385,650	89,945,153

4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42,818,386	323,252	(347,320)
利率衍生工具	26,003,650	227	(1,396)
贵金属衍生工具	4,026,235	631,298	-
信用衍生工具	741,000	2	(4,524)
合计		954,779	(353,240)

本集团及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46,086,529	211,357	(230,801)
利率衍生工具	20,710,305	2,641	(7,426)
贵金属衍生工具	1,133,490	107,965	-
信用衍生工具	654,000	2,670	(6,776)
合计		324,633	(245,003)

资产负债表日各种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仅提供了一个与表内所确认的公允价值资产或负债的对比基础，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产品合约条款相关的外汇汇率、市场利率的波动，衍生金融产品的估值可能产生对本集团有利（确认为资产）或不利（确认为负债）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债券	8,784,656	388,174
应计利息	27,554	1,615
减：减值准备	(1,245)	(12)
合计	8,810,965	389,777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 按企业和个人分布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贷款和垫款	673,191,907	588,531,639	673,191,907	588,079,259
贸易融资	13,140,026	12,632,717	13,140,026	12,632,717
小计	686,331,933	601,164,356	686,331,933	600,711,976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购房贷款	104,994,004	99,906,553	104,994,004	99,796,396
个人消费贷款及其他	28,703,964	22,094,648	28,703,964	22,044,716
个人经营贷款	16,729,774	16,701,047	16,729,774	16,628,060
小计	150,427,742	138,702,248	150,427,742	138,469,1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贴现	21,635,470	1,452,480	21,635,470	1,452,480
小计	858,395,145	741,319,084	858,395,145	740,633,628
应计利息	1,329,740	1,249,141	1,329,740	1,248,043
合计	859,724,885	742,568,225	859,724,885	741,881,671
减：减值准备	(24,971,716)	(23,423,394)	(24,971,716)	(23,383,714)
账面价值	834,753,169	719,144,831	834,753,169	718,497,957

6.2 按行业分布情况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30,018,681	48.08	281,903,377	46.8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0,451,638	14.64	87,705,936	14.59
批发和零售业	63,492,016	9.25	50,054,061	8.33
制造业	49,039,396	7.15	44,668,755	7.43
建筑业	30,568,530	4.45	30,160,244	5.02
房地产业	27,746,845	4.04	32,591,706	5.42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7,061,939	2.49	13,981,112	2.3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655,856	2.14	13,128,917	2.18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2,788,835	1.86	10,932,149	1.82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220,538	1.78	10,385,856	1.73
教育	6,922,134	1.01	7,406,868	1.23
金融业	5,897,090	0.86	4,212,786	0.70
采矿业	5,590,712	0.81	4,547,090	0.76
卫生和社会工作	3,991,965	0.58	3,729,235	0.62
农、林、牧、渔业	2,597,514	0.38	2,086,191	0.35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795,879	0.26	1,851,665	0.31
住宿和餐饮业	976,073	0.14	1,649,072	0.27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516,292	0.08	169,336	0.03
企业贷款和垫款	686,331,933	100.00	601,164,356	100.00
个人贷款和垫款	150,427,742		138,702,248	
贴现	21,635,470		1,452,480	
小计	858,395,145		741,319,084	
应计利息	1,329,740		1,249,141	
合计	859,724,885		742,568,225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30,018,681	48.08	281,868,377	46.9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0,451,638	14.64	87,701,036	14.60
批发和零售业	63,492,016	9.25	49,934,761	8.31
制造业	49,039,396	7.15	44,520,245	7.41
建筑业	30,568,530	4.45	30,094,934	5.01
房地产业	27,746,845	4.04	32,572,906	5.42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7,061,939	2.49	13,978,112	2.3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655,856	2.14	13,123,917	2.18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2,788,835	1.86	10,915,589	1.82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220,538	1.78	10,385,856	1.73
教育	6,922,134	1.01	7,406,868	1.23
金融业	5,897,090	0.86	4,212,786	0.70
采矿业	5,590,712	0.81	4,547,090	0.76
卫生和社会工作	3,991,965	0.58	3,729,235	0.62
农、林、牧、渔业	2,597,514	0.38	2,070,691	0.34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795,879	0.26	1,846,665	0.31
住宿和餐饮业	976,073	0.14	1,637,072	0.27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516,292	0.08	165,836	0.03
企业贷款和垫款	686,331,933	100.00	600,711,976	100.00
个人贷款和垫款	150,427,742		138,469,172	
贴现	21,635,470		1,452,480	
小计	858,395,145		740,633,628	
应计利息	1,329,740		1,248,043	
合计	859,724,885		741,881,671	

6.3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379,060,267	348,619,953	379,060,267	348,573,160
保证贷款	266,954,364	200,851,077	266,954,364	200,454,380
抵押贷款	166,530,746	164,637,672	166,530,746	164,433,896
质押贷款	45,849,768	27,210,382	45,849,768	27,172,192
小计	858,395,145	741,319,084	858,395,145	740,633,628
应计利息	1,329,740	1,249,141	1,329,740	1,248,043
合计	859,724,885	742,568,225	859,724,885	741,881,671

6.4 逾期贷款 (不含应计利息)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15,566	165,345	347,100	34,951	662,962
保证贷款	650,950	657,907	767,218	151,558	2,227,633
抵押贷款	1,397,251	823,166	1,365,677	705,742	4,291,836
质押贷款	-	-	800	14,526	15,326
合计	2,163,767	1,646,418	2,480,795	906,777	7,197,75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36,999	316,916	91,345	22,196	467,456
保证贷款	45,221	236,645	579,412	199,694	1,060,972
抵押贷款	1,304,477	701,433	802,813	863,026	3,671,749
质押贷款	-	800	13,614	1,690	16,104
合计	1,386,697	1,255,794	1,487,184	1,086,606	5,216,281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15,566	165,345	347,100	34,951	662,962
保证贷款	650,950	657,907	767,218	151,558	2,227,633
抵押贷款	1,397,251	823,166	1,365,677	705,742	4,291,836
质押贷款	-	-	800	14,526	15,326
合计	<u>2,163,767</u>	<u>1,646,418</u>	<u>2,480,795</u>	<u>906,777</u>	<u>7,197,757</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36,790	316,759	90,903	21,981	466,433
保证贷款	37,221	233,707	576,760	199,694	1,047,382
抵押贷款	1,297,088	698,088	797,976	862,741	3,655,893
质押贷款	-	800	13,614	1,690	16,104
合计	<u>1,371,099</u>	<u>1,249,354</u>	<u>1,479,253</u>	<u>1,086,106</u>	<u>5,185,812</u>

6.5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

	2025 年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12 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2025 年 1 月 1 日	18,884,820	965,593	3,572,981	23,423,394
因处置合并子公司减少	(23,877)	(1,974)	(7,881)	(33,732)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67,126	(27,795)	(39,331)	-
- 至第二阶段	(508,649)	525,250	(16,601)	-
- 至第三阶段	(6,295)	(182,730)	189,025	-
本年净增加	50,694	739,727	1,207,987	1,998,408
转销及其他	-	-	(469,137)	(469,137)
收回以前核销	-	-	52,783	52,78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18,463,819</u>	<u>2,018,071</u>	<u>4,489,826</u>	<u>24,971,716</u>
	2024 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12 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2024 年 1 月 1 日	17,485,149	663,299	3,223,149	21,371,597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52,061	(25,866)	(26,195)	-
- 至第二阶段	(66,588)	75,322	(8,734)	-
- 至第三阶段	(20,054)	(230,169)	250,223	-
本年净增加	1,434,252	483,007	1,064,776	2,982,035
转销及其他	-	-	(1,050,064)	(1,050,064)
收回以前核销	-	-	119,826	119,82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18,884,820</u>	<u>965,593</u>	<u>3,572,981</u>	<u>23,423,394</u>

本行

	2025 年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2025 年 1 月 1 日	18,858,380	963,398	3,561,936	23,383,714
因吸收合并子公司增加	2,648	194	3,990	6,832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67,201	(27,870)	(39,331)	-
- 至第二阶段	(508,655)	525,356	(16,701)	-
- 至第三阶段	(6,211)	(182,729)	188,940	-
本年净增加	50,456	739,722	1,207,925	1,998,103
转销及其他	-	-	(469,137)	(469,137)
收回以前核销	-	-	52,204	52,20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18,463,819</u>	<u>2,018,071</u>	<u>4,489,826</u>	<u>24,971,716</u>
	2024 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12 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2024 年 1 月 1 日	17,471,560	660,519	3,216,297	21,348,376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50,954	(24,759)	(26,195)	-
- 至第二阶段	(66,548)	75,282	(8,734)	-
- 至第三阶段	(19,963)	(229,538)	249,501	-
本年净增加	1,422,377	481,894	1,061,124	2,965,395
转销及其他	-	-	(1,048,324)	(1,048,324)
收回以前核销	-	-	118,267	118,26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18,858,380</u>	<u>963,398</u>	<u>3,561,936</u>	<u>23,383,714</u>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2025 年 1 月 1 日	4,145	-	-	4,145
本年净增加	14,787	-	-	14,787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8,932	-	-	18,932
	2024 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2024 年 1 月 1 日	455	-	-	455
本年净增加	3,690	-	-	3,69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145	-	-	4,145

7 金融投资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	64,226,896	94,455,368	71,442,459	92,990,474
债权投资	7.2	228,317,415	190,220,869	228,317,415	190,220,869
其他债权投资	7.3	107,452,640	70,648,134	94,610,509	70,648,134
合计		399,996,951	355,324,371	394,370,383	353,859,477

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基金投资	45,524,955	75,363,725	50,078,001	80,501,894
同业存单	9,359,222	2,023,606	9,359,222	2,023,606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投资	7,971,205	11,898,294	-	-
债券				
- 政府债券	-	10,546	-	10,546
- 政策性银行	-	3,140,360	-	3,140,360
- 金融债券	994,896	1,436,820	994,896	1,436,820
- 企业债券	-	80,072	-	80,072
资产支持证券	366,218	365,626	366,218	365,626
股权投资	10,400	10,400	10,400	10,400
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	-	125,919	10,633,722	5,421,150
合计	64,226,896	94,455,368	71,442,459	92,990,474

7.2 债权投资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 政府债券	163,367,205	119,134,443
- 政策性银行债券	22,678,841	23,630,922
- 金融债券	5,983,390	5,706,805
- 企业债券	26,998,078	26,529,873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	8,203,350	14,082,610
资产支持证券	181,857	192,057
	227,412,721	189,276,710
小计		
应计利息	2,230,287	2,320,412
减：减值准备	(1,325,593)	(1,376,253)
	228,317,415	190,220,869
合计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列示如下：

	2025 年			合计
	第一阶段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2025 年 1 月 1 日	1,345,569	30,684	-	1,376,253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净减少	(19,976)	(30,684)	-	(50,660)
	1,325,593	-	-	1,325,59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2024 年 1 月 1 日	2,348,040	-	-	2,348,040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6,128)	6,128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净(减少)/增加	(996,343)	24,556	-	(971,78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345,569	30,684	-	1,376,253

7.3 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 政府债券	50,990,716	35,884,557	50,990,716	35,884,557
- 政策性银行债券	29,945,688	24,291,062	29,945,688	24,291,062
- 金融债券	502,298	657,123	502,298	657,123
- 企业债券	12,192,976	8,941,187	12,192,976	8,941,187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				
主体投资	12,842,131	-	-	-
资产支持证券	161,188	74,016	161,188	74,016
小计	106,634,997	69,847,945	93,792,866	69,847,945
应计利息	817,643	800,189	817,643	800,189
合计	107,452,640	70,648,134	94,610,509	70,648,134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列示如下：

	2025 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12 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2025 年 1 月 1 日	182,679	-	-	
本年净增加	126,733	-	-	126,73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09,412	-	-	309,412
	2024 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12 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2024 年 1 月 1 日	124,371	-	-	
本年净增加	58,308	-	-	58,30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82,679	-	-	182,679

8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注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1)	-	-	-	115,510
联营企业	(2)	1,606,634	1,282,086	1,606,634	1,282,086
合计		1,606,634	1,282,086	1,606,634	1,397,596

(1) 对子公司的投资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 (i) 本行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收到《四川金融监管局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分支机构的批复》(川金监复 [2024] 410 号)，根据该批复，成都银行将收购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设立成都银行雅安分行，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完成法人机构终止相关事宜。截至 2024 年 12 月 25 日，本行以作价人民币 2,301 万元收购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合计 39% 的股份。2025 年 5 月 19 日，本行已获取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雅安分行开业的批复》(川金监复 [2025] 118 号)，并于 2025 年 7 月 8 日正式挂牌营业。
- (ii) 2024 年 7 月 22 日，经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本行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协议，转让所持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2% 股权。该交易已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获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批复 (苏金复 [2025] 13 号)，并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完成股权变更，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不再纳入本行并表范围。

(2) 对联营企业投资变动分析如下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增加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i)	749,059	254,717	5,045	62,975	(16,320)	1,055,476
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3,027	-	-	22,267	(4,136)	551,158
合计	1,282,086	254,717	5,045	85,242	(20,456)	1,606,634

- (i) 本行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我行参与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出资比例自 38.86% 提升至 39.99%，持有的注册资本金额由人民币 1.632 亿元提升至人民币 3.999 亿元。

9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自有营业用房 改良支出	运输设备	办公及 电子设备	合计
原值					
2024 年 1 月 1 日	1,714,910	193,500	41,701	1,029,295	2,979,406
本年增加	465	7,141	1,273	142,812	151,691
本年减少	-	(2,683)	(3,871)	(107,305)	(113,85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715,375	197,958	39,103	1,064,802	3,017,238
因处置子公司而减少	-	-	(691)	(1,524)	(2,215)
本年增加	-	3,028	990	93,297	97,315
本年减少	(3,688)	(1,568)	(2,179)	(42,712)	(50,147)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1,711,687</u>	<u>199,418</u>	<u>37,223</u>	<u>1,113,863</u>	<u>3,062,191</u>
累计折旧					
2024 年 1 月 1 日	(806,092)	(136,765)	(33,832)	(786,856)	(1,763,545)
本年增加	(60,073)	(22,309)	(2,752)	(121,393)	(206,527)
本年减少	-	1,678	3,678	102,034	107,39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866,165)	(157,396)	(32,906)	(806,215)	(1,862,682)
因处置子公司而减少	-	-	670	1,298	1,968
本年增加	(60,058)	(21,353)	(1,851)	(105,179)	(188,441)
本年减少	3,364	1,563	2,070	40,476	47,47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922,859)</u>	<u>(177,186)</u>	<u>(32,017)</u>	<u>(869,620)</u>	<u>(2,001,682)</u>
减值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2,989)</u>	<u>-</u>	<u>-</u>	<u>-</u>	<u>(2,989)</u>
净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785,839</u>	<u>22,232</u>	<u>5,206</u>	<u>244,243</u>	<u>1,057,520</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846,221</u>	<u>40,562</u>	<u>6,197</u>	<u>258,587</u>	<u>1,151,567</u>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原值为人民币 0.42 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46 亿元) 的房屋及建筑物已在使用但尚未取得产权登记证明。管理层认为上述情况并不影响本集团对这些固定资产的占有和使用，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运作造成重大影响。

10 租赁

(1)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u>房屋及建筑物</u>
原值	
2024 年 1 月 1 日	1,782,139
本年增加	223,888
本年减少	(76,42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929,604
本年增加	158,667
本年减少	(48,595)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39,676
累计折旧	
2024 年 1 月 1 日	(631,272)
本年增加	(253,190)
本年减少	21,8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862,662)
本年增加	(283,270)
本年减少	28,097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117,835)
净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21,84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66,942

(2) 租赁负债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359,238	389,551
一年至五年	583,210	667,010
五年以上	82,711	115,407
未折现租赁负债小计	1,025,159	1,171,968
未确认融资费用	(73,208)	(93,062)
合计	951,951	1,078,906

11 无形资产

本集团

	<u>软件</u>	<u>土地使用权</u>	<u>合计</u>
原值			
2024 年 1 月 1 日	56,663	33,073	89,73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6,663	33,073	89,736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6,663	33,073	89,736
累计摊销			
2024 年 1 月 1 日	(48,863)	(20,733)	(69,596)
本年增加	(1,616)	(1,308)	(2,92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0,479)	(22,041)	(72,520)
本年增加	(1,611)	(1,308)	(2,919)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2,090)	(23,349)	(75,439)
净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573	9,724	14,29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184	11,032	17,216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互抵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和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资产减值准备	22,092,092	5,523,023	21,330,252	5,332,561
职工薪酬	2,730,075	682,519	2,485,454	621,364
租赁负债	951,951	237,988	1,078,106	269,527
预计负债	161,809	40,452	221,074	55,269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349,124	87,281	230,003	57,5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645	2,661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05,384	76,346	-	-
其他	247,098	61,775	182,747	45,688
小计	26,848,178	6,712,045	25,527,636	6,381,910
互抵金额		(677,607)		(1,112,807)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		6,034,438		5,269,10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使用权资产	(921,841)	(230,460)	(1,066,942)	(266,7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34,754)	(58,689)	(2,081,518)	(520,3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37,395)	(134,349)	(921,887)	(230,472)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50,003)	(237,501)	(318,875)	(79,719)
其他	(66,434)	(16,608)	(62,005)	(15,501)
小计	(2,710,427)	(677,607)	(4,451,227)	(1,112,807)
互抵金额		677,607		1,112,807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		-		-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 / (应纳税)	递延所得税
	暂时性差异	资产 / (负债)	暂时性差异	资产 / (负债)
资产减值准备	22,092,092	5,523,023	21,272,658	5,318,161
职工薪酬	2,730,075	682,519	2,485,454	621,364
租赁负债	951,951	237,988	1,078,106	269,527
预计负债	161,809	40,452	221,074	55,269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349,124	87,281	230,003	57,5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645	2,661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30,779	82,695	-	-
其他	246,954	61,739	182,747	45,687
小计	<u>26,873,429</u>	<u>6,718,358</u>	<u>25,470,042</u>	<u>6,367,509</u>
互抵金额		(677,607)		(1,112,805)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		<u>6,040,751</u>		<u>5,254,704</u>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 / (应纳税)	递延所得税
	暂时性差异	资产 / (负债)	暂时性差异	资产 / (负债)
使用权资产	(921,841)	(230,460)	(1,066,946)	(266,7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34,754)	(58,689)	(2,081,514)	(520,3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37,395)	(134,349)	(921,887)	(230,472)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50,003)	(237,501)	(318,875)	(79,719)
其他	(66,426)	(16,608)	(61,997)	(15,499)
小计	<u>(2,710,419)</u>	<u>(677,607)</u>	<u>(4,451,219)</u>	<u>(1,112,805)</u>
互抵金额		677,607		1,112,805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		<u>-</u>		<u>-</u>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年初余额		5,269,103	5,379,442	5,254,704	5,365,258
因处置 / 吸收合并 子公司而变动		(10,849)	-	3,585	-
计入当期损益	五、38	273,492	292,525	273,456	292,31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五、28	502,692	(402,864)	509,006	(402,864)
年末余额		<u>6,034,438</u>	<u>5,269,103</u>	<u>6,040,751</u>	<u>5,254,704</u>

13 其他资产

	注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	1,977,841	2,014,369
预付房产购置款项		1,453,000	1,094,000
继续涉入资产		360,449	370,702
抵债资产	(2)	333,087	326,428
其他预付款项		98,073	117,928
长期待摊费用		41,798	60,817
应收利息		8,785	6,669
预付锦程消金增资款		-	254,717
合计		<u>4,273,033</u>	<u>4,245,630</u>

(1)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减值准备	净值
待清算款项	1,943,936	95%	-	1,943,936
代垫款项	59,005	3%	(57,700)	1,305
其他	32,600	2%	-	32,600
合计	2,035,541	100.00%	(57,700)	1,977,84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减值准备	净值
待清算款项	1,964,696	94%	-	1,964,696
代垫款项	90,293	4%	(80,770)	9,523
其他	40,150	2%	-	40,150
合计	2,095,139	100%	(80,770)	2,014,369

(2) 抵债资产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512,676	506,017
土地使用权	4,031	4,031
小计	516,707	510,048
减：减值准备	(183,620)	(183,620)
合计	333,087	326,428

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期借贷便利	39,470,000	19,150,000
支小再贷款	12,771,570	1,403,000
再贴现	-	92,647
其他	6,000	6,000
应计利息	407,745	167,014
合计	52,655,315	20,818,661

1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	4,877,018	709,314	4,877,018	1,019,444
境外银行	34,920	34,398	34,920	34,398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1,030,964	5,881,481	1,030,964	5,881,481
应计利息	126,555	103,291	126,555	103,472
合计	6,069,457	6,728,484	6,069,457	7,038,795

17 拆入资金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	11,114,977	3,808,072
应计利息	8,759	4,714
合计	11,123,736	3,812,786

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27,090,000	31,992,400
应计利息	3,786	5,215
合计	27,093,786	31,997,615

19 吸收存款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 公司	200,157,120	202,174,175	200,157,120	202,101,436
- 个人	56,736,307	53,486,037	56,736,307	53,458,596
定期存款				
- 公司	217,576,643	203,280,735	217,576,643	203,118,761
- 个人	466,745,439	384,929,475	466,745,439	384,358,007
保证金	23,250,290	21,627,146	23,250,290	21,579,531
财政性存款	144	130,259	144	130,259
汇出汇款、应解汇款	110,759	79,310	110,759	79,088
小计	964,576,702	865,707,137	964,576,702	864,825,678
应计利息	23,979,976	20,152,203	23,979,976	20,126,776
合计	988,556,678	885,859,340	988,556,678	884,952,454

20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薪酬	(1)	3,051,734	3,019,641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53	57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3)	368,160	364,192
补充福利及内部退养福利	(4)	116,130	128,123
合计		3,536,077	3,512,013

(1) 薪酬

	2025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82,038	2,449,375	(2,400,001)	2,931,412
职工福利费	-	97,056	(97,056)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7)	134,006	(134,001)	(2)
- 生育保险费	16	13	-	29
- 工伤保险费	61	3,347	(3,346)	62
住房公积金	(209)	219,974	(219,947)	(18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7,742	48,939	(66,266)	120,415
合计	3,019,641	2,952,710	(2,920,617)	3,051,734
	2024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31,989	2,478,219	(2,228,170)	2,882,038
职工福利费	-	83,356	(83,356)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88	126,179	(126,274)	(7)
- 生育保险费	16	-	-	16
- 工伤保险费	63	2,563	(2,565)	61
住房公积金	1,349	212,281	(213,839)	(20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9,642	49,503	(61,403)	137,742
合计	2,783,147	2,952,101	(2,715,607)	3,019,641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025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养老保险费	(150)	259,723	(259,733)	(160)
失业保险费	207	9,738	(9,732)	213
年金计划	-	70,382	(70,382)	-
合计	57	339,843	(339,847)	53

	2024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养老保险费	(15)	239,318	(239,453)	(150)
失业保险费	220	9,202	(9,215)	207
年金计划	-	70,082	(70,082)	-
合计	205	318,602	(318,750)	57

(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a)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	2.00%	2.00% - 2.25%
医疗费用年增长率	6%	6%
死亡率	《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 (2010 - 2013) 养老类业务表》	《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 (2010 - 2013) 养老类业务表》

未来死亡率的假设是基于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确定的，该表为中国地区的公开统计信息。

(b) 于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补充退休福利负债列示如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年初余额	364,192	481,026
利息费用与服务成本	(2,862)	(142,587)
精算损失	62,111	107,410
已支付的福利	(55,281)	(81,657)
年末余额	368,160	364,192

(4) 补充福利及内部退养福利

补充福利包括为在岗员工购买的补充医疗福利，内部退养福利包括内退生活费和按月 / 年发放的补贴、社会保险缴费和住房公积金、年金、在国家规定的基本医疗制度所支付的医疗费用外为内退人员提供的补充医疗福利，直至其达到正式退休年龄为止。由于该等内退人员不再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将为该等内退人员正式退休日期之前提供的内部退养福利比照辞退福利处理。

	2025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补充福利及内部退养福利	128,123	16,153	(28,146)	116,130
	2024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补充福利及内部退养福利	129,936	27,051	(28,864)	128,123

21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506,297	481,810	506,297	481,572
企业所得税	35,005	149,246	35,005	149,3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229	34,253	34,229	34,242
教育费附加	24,448	24,470	24,448	24,459
其他	13,279	13,068	13,279	12,754
合计	613,258	702,847	613,258	702,391

22 应付债券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同业存单	169,602,830	171,591,223
二级资本债券	26,200,000	26,200,000
金融债券	3,000,000	6,000,000
可转换债券	-	838,272
小计	198,802,830	204,629,495
应计利息	228,295	304,393
合计	199,031,125	204,933,888

本集团及本行应付债券的变动情况如下 (未含应计利息):

	注	2025 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本年偿还	本年转股	折溢价摊销	
同业存单	(1)	171,591,223	320,690,995	(325,660,000)	-	2,980,612	169,602,830
二级资本债券	(2)	26,200,000	-	-	-	-	26,200,000
金融债券	(3)	6,000,000	-	(3,000,000)	-	-	3,000,000
可转换债券	(4)	838,272	-	(4,941)	(838,842)	5,511	-
合计		204,629,495	320,690,995	(328,664,941)	(838,842)	2,986,123	198,802,830

		2024 年度					
注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本年偿还	本年转股	折溢价摊销	年末余额
同业存单	(1)	110,071,123	245,470,161	(186,950,000)	-	2,999,939	171,591,223
二级资本债券	(2)	21,800,000	14,900,000	(10,500,000)	-	-	26,200,000
金融债券	(3)	3,000,000	3,000,000	-	-	-	6,000,000
可转换债券	(4)	5,053,340	-	-	(4,354,288)	139,220	838,272
合计		<u>139,924,463</u>	<u>263,370,161</u>	<u>(197,450,000)</u>	<u>(4,354,288)</u>	<u>3,139,159</u>	<u>204,629,495</u>

(1) 同业存单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78笔，最长期限为365天，利率区间为1.59%至2.00%（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124笔，最长期限为366天，利率区间为1.67%至2.54%）。

(2) 二级资本债券

2022年12月8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65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债券代码：232280003），该债券期限为10年，本行具有在第5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3.90%。

2023年8月22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48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债券代码：232380033），该债券期限为10年，本行具有在第5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3.35%。

2024年6月13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43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债券代码：232400022），该债券期限为10年，本行具有在第5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2.39%。

2024年8月1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106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债券代码：232400032），该债券期限为10年，本行具有在第5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2.19%。

(3) 金融债券

2022 年 3 月 10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绿色金融债券”（债券代码：2220021）。该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固定为 2.95%。该债券已于 2025 年 3 月到期兑付。

2024 年 11 月 25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金融债券（第一期）”（债券代码：212400015）。该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固定为 2.06%。

(4) 可转换债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22 年 3 月发行的 6 年期可转换公司债券	-	838,272

a) 本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80 亿元，于 2022 年 3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存续的起止日期为 2022 年 3 月 3 日至 2028 年 3 月 2 日，存续期共六年。债券票面利率第一年为 0.20%，第二年为 0.40%，第三年为 0.70%，第四年为 1.20%，第五年为 1.70%，第六年为 2.00%。本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b) 自 2024 年 11 月 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7 日期间，本行股票连续 29 个交易日内有 15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成银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12.23 元 / 股的 130% (含 130%)，已满足“成银转债”的赎回条件。本行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 (临时)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成银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本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成银转债”全部赎回。截至 2025 年 2 月 5 日 (赎回登记日) 收市后，累计共有人民币 7,995,091,000 元“成银转债”转换为本公司股份，累计转股数量为 626,184,022 股。2025 年 2 月 6 日本行对 2025 年 2 月 5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成银转债” (面值金额为人民币 4,909,000 元) 进行全部赎回。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应付债券均未违约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均未违约)。

23 预计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u>12 月 31 日</u>	<u>12 月 31 日</u>	<u>12 月 31 日</u>
信用承诺减值准备	161,809	221,082	161,809	221,074

24 其他负债

	本集团	
	2025 年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u>12 月 31 日</u>
待清算款项	2,315,547	1,675,280
继续涉入负债	360,449	370,702
应付股利	111,643	107,314
其他	594,128	682,892
合计	<u>3,381,767</u>	<u>2,836,188</u>

25 股本

	本集团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年初余额	4,169,968	3,813,933
本年可转债转股	68,467	356,035
年末余额	<u>4,238,435</u>	<u>4,169,968</u>

26 其他权益工具

2025 年度本集团的其他权益工具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注 / 附注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数量 (千张)	账面价值	数量 (千张)	账面价值	数量 (千张)	账面价值	数量 (千张)	账面价值	
无固定期限 资本债券	(1)/(2)	60,000	5,998,698	110,000	11,000,000	(60,000)	(5,998,698)	110,000	11,000,000
可转债权益 部分	五、22	8,423	73,072	-	-	(8,423)	(73,072)	-	-
合计		68,423	6,071,770	110,000	11,000,000	(68,423)	(6,071,770)	110,000	11,000,000

- (1)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批准，本行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人民币 110 亿元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并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发行完毕。本期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前 5 年票面利率为 2.28%，每 5 年调整一次，在第 5 年及之后的每个付息日附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权。

本次债券的存续期与本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含发行之日后第 5 年付息日），在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或其派出机构认可并满足赎回先决条件的前提下，本行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本行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本期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本期债券本金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期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本行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期债券与本行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本期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即未向债券持有人足额派息的差额部分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本行有权取消或部分本期债券的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派息的本期债券利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如本行全部或部分取消本期债券的派息，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次日起，直至决定重新开始向本期债券持有人全额派息前，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收益分配。

本行上述债券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依据适用法律和主管部门的批准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 (2)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银保监会四川监管局批准，本行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人民币 60 亿元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并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前 5 年票面利率为 4.80%，每 5 年调整一次，在第 5 年及之后的每个付息日附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权。

本次债券的存续期与本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得到银行业监管机构批准的前提下，本行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次债券。当满足减记触发条件时，本行有权在报银行业监管机构并获同意、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上述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部分或全部减记。本次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次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本行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次债券与本行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本次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即未向债券持有人足额派息的差额部分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本行有权取消部分或全部取消该债券的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派息的本次债券利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但直至恢复派发全额利息前，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收益分配。本行上述债券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依据适用法律和主管部门的批准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经相关监管机构认可，本行于 2025 年赎回了 20 成都银行永续债，行权兑付日为 2025 年 11 月 26 日。

27 资本公积

		本集团	
	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股本溢价	(1)	12,950,537	12,107,090
其他资本公积		1,063,867	1,065,147
合计		14,014,404	13,172,237

- (1) 如附注五、22(4) 所述，本行于 2022 年 3 月 3 日公开发行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80 亿元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5 年度，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911,914 千元的成都银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 A 股普通股，转股股数为 68,467 千股，形成股本溢价人民币 843,447 千元 (于 2024 年度，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4,732,053 千元的成都银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 A 股普通股，转股股数为 356,035 千股，形成股本溢价人民币 4,376,018 千元)。

28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其他综合收益	2025 年度				其他综合收益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债务工具						
- 本年已确认公允价值变动	1,561,138	(1,205,855)	(946,432)	538,072	(1,614,215)	(53,077)
- 本年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	140,119	141,519	-	(35,380)	106,139	246,258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426	-	-	-	-	12,426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05,061)	(62,111)	-	-	(62,111)	(467,172)
	<u>1,308,622</u>	<u>(1,126,447)</u>	<u>(946,432)</u>	<u>502,692</u>	<u>(1,570,187)</u>	<u>(261,565)</u>

本集团

	2024 年度					其他综合收益 年末余额
	其他综合收益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年已确认公允价值变动	399,046	2,119,460	(570,003)	(387,365)	1,162,092	1,561,138
- 本年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	93,620	61,998	-	(15,499)	46,499	140,119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31	10,495	-	-	10,495	12,426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97,651)	(107,410)	-	-	(107,410)	(405,061)
	<u>196,946</u>	<u>2,084,543</u>	<u>(570,003)</u>	<u>(402,864)</u>	<u>1,111,676</u>	<u>1,308,622</u>

本行

	2025 年度					其他综合收益 年末余额
	其他综合收益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债务工具						
- 本年已确认公允价值变动	1,561,138	(1,231,110)	(946,432)	544,386	(1,633,156)	(72,018)
- 本年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	140,119	141,519	-	(35,380)	106,139	246,258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426	-	-	-	-	12,426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05,061)	(62,111)	-	-	(62,111)	(467,172)
	<u>1,308,622</u>	<u>(1,151,702)</u>	<u>(946,432)</u>	<u>509,006</u>	<u>(1,589,128)</u>	<u>(280,506)</u>

本行

	2024 年度					其他综合收益 年末余额
	其他综合收益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年已确认公允价值变动	399,046	2,119,460	(570,003)	(387,365)	1,162,092	1,561,138
- 本年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	93,620	61,998	-	(15,499)	46,499	140,119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31	10,495	-	-	10,495	12,426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97,651)	(107,410)	-	-	(107,410)	(405,061)
	<u>196,946</u>	<u>2,084,543</u>	<u>(570,003)</u>	<u>(402,864)</u>	<u>1,111,676</u>	<u>1,308,622</u>

29 盈余公积

本集团

	2025 年 <u>1月1日</u>	<u>本年变动</u>	2025 年 <u>12月31日</u>
法定盈余公积	<u>8,113,118</u>	<u>1,330,280</u>	<u>9,443,398</u>
	2024 年 <u>1月1日</u>	<u>本年变动</u>	2024 年 <u>12月31日</u>
法定盈余公积	<u>6,825,952</u>	<u>1,287,166</u>	<u>8,113,118</u>

根据公司法，本行按照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本行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行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行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本行亏损或者转增本行资本。在运用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时，所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少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 25%。

30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2025 年 <u>1月1日</u>	<u>本年变动</u>	2025 年 <u>12月31日</u>
一般风险准备	<u>17,383,516</u>	<u>2,086,937</u>	<u>19,470,453</u>
	2024 年 <u>1月1日</u>	<u>本年变动</u>	2024 年 <u>12月31日</u>
一般风险准备	<u>14,781,484</u>	<u>2,602,032</u>	<u>17,383,516</u>

本行按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 [2012] 20 号) 的规定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1 利润分配

(1) 2024 年度利润分配

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本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i)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12.87 亿元；
-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 26 亿元；
- (iii) 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人民币 37.76 亿元。

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本行派发 2020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股息人民币 2.88 亿元。

(2) 2023 年度利润分配

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本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i)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11.67 亿元；
-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 23.50 亿元；
- (iii) 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人民币 34.203 亿元。

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本行派发 2020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股息人民币 2.88 亿元。

32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企业贷款和垫款	27,826,244	25,586,480	27,824,289	25,565,961
- 个人贷款和垫款	4,377,362	4,656,388	4,375,667	4,644,528
- 票据贴现	181,575	31,866	181,575	31,866
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	7,943,094	8,218,359	7,841,309	8,218,359
拆出资金	2,000,026	2,478,061	2,000,026	2,478,06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10,292	899,467	910,162	898,6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1,938	733,406	301,938	733,40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9,439	93,351	109,559	92,961
小计	<u>43,649,970</u>	<u>42,697,378</u>	<u>43,544,525</u>	<u>42,663,799</u>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18,012,299)	(17,883,231)	(18,008,637)	(17,861,730)
应付债券	(3,810,201)	(4,119,808)	(3,810,201)	(4,119,808)
向中央银行借款	(715,023)	(1,284,079)	(715,023)	(1,284,07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95,925)	(482,673)	(595,925)	(482,673)
拆入资金	(339,044)	(361,577)	(339,044)	(361,57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1,670)	(105,286)	(172,953)	(111,234)
小计	<u>(23,644,162)</u>	<u>(24,236,654)</u>	<u>(23,641,783)</u>	<u>(24,221,101)</u>
利息净收入	<u>20,005,808</u>	<u>18,460,724</u>	<u>19,902,742</u>	<u>18,442,698</u>

3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理财及资产管理业务	203,830	410,976	203,830	410,976
担保及承诺业务	126,346	126,878	126,346	126,871
代理及委托业务	78,103	56,151	78,103	56,138
投资银行业务	50,276	55,947	50,276	55,947
清算与结算业务	29,250	27,961	29,249	27,959
银行卡业务	16,911	18,727	16,911	18,727
其他	50,920	65,103	50,918	65,09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55,636	761,743	555,633	761,71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5,874)	(51,968)	(55,874)	(51,96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99,762	709,775	499,759	709,749

34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77,365	1,713,065	1,677,365	1,713,065
- 债权投资	1,317,660	1,378,567	1,317,660	1,378,567
- 其他债权投资	945,734	572,435	945,734	572,435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85,242	102,532	85,242	102,532
贴现	698	(2,432)	698	(2,432)
黄金掉期交易	(514,233)	(128,550)	(514,233)	(128,550)
其他	(30,692)	(12,059)	(12,753)	(12,059)
合计	3,481,774	3,623,558	3,499,713	3,623,558

3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黄金掉期交易	523,333	98,248	523,333	98,2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6,923)	579,062	(395,137)	579,062
衍生金融工具	(6,964)	14,516	(6,964)	14,516
合计	19,446	691,826	121,232	691,826

36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2025 年	2024 年
职工薪酬		
- 薪酬	2,952,710	2,952,101
-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339,843	318,602
-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2,862)	(142,587)
- 补充福利及内部退养福利	16,153	27,051
折旧及摊销	515,531	541,792
租赁费	5,606	5,896
其他业务费用	1,773,033	1,796,997
合计	5,600,014	5,499,852

37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63	(1,237)	259	(1,385)
拆出资金	(9,133)	13,836	(9,133)	13,8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33	(46)	1,233	(4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998,408	2,982,035	1,998,103	2,965,3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4,787	3,690	14,787	3,690
债权投资	(50,660)	(971,787)	(50,660)	(971,787)
其他债权投资	126,733	58,308	126,733	58,308
其他资产	8,442	5,088	8,442	4,756
信用承诺	(59,265)	(131,585)	(59,265)	(131,567)
合计	<u>2,030,808</u>	<u>1,958,302</u>	<u>2,030,499</u>	<u>1,941,200</u>

38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44,618	2,566,815	2,644,582	2,565,7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3,492)	(292,525)	(273,456)	(292,310)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13,289	41,256	13,289	41,256
合计	<u>2,384,415</u>	<u>2,315,546</u>	<u>2,384,415</u>	<u>2,314,689</u>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利润总额		15,667,907	15,165,779	15,687,219	15,186,346
按税率 25%计算的预期					
所得税		3,916,977	3,791,445	3,921,805	3,796,58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	(1,702,324)	(1,575,267)	(1,702,324)	(1,581,169)
不可抵扣费用的影响		171,656	99,946	171,656	99,850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及其他		(1,894)	(578)	(6,722)	(578)
所得税费用		<u>2,384,415</u>	<u>2,315,546</u>	<u>2,384,415</u>	<u>2,314,689</u>

(1) 主要包括税法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基金分红收入等。

39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稀释每股收益以全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均已转换为假设，以调整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u>2025 年</u>	<u>2024 年</u>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13,283,492	12,858,380
减：本行永续债当年宣告利息	(288,000)	(288,000)
	12,995,492	12,570,380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12,995,492	12,570,380
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千股)	4,232,730	3,833,135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3.07	3.28

稀释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u>2025 年</u>	<u>2024 年</u>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12,995,492	12,570,380
加：本年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利息费用 (税后)	537	114,912
	12,996,029	12,685,292
用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净利润 (人民币千元)	12,996,029	12,685,292
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千股)	4,232,730	3,833,135
加：假定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转换为普通股的 加权平均数 (千股)	5,706	405,703
	4,238,436	4,238,838
用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当年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 权平均数 (千股)	4,238,436	4,238,838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3.07	2.99

4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净利润	13,283,492	12,850,233	13,302,804	12,871,657
加：信用减值损失	2,030,808	1,958,302	2,030,499	1,941,20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12,782	-	8,304
折旧及摊销	515,531	541,792	515,249	540,392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30,870	40,121	30,870	40,0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6,414)	(12,254)	(6,414)	(12,25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446)	(691,826)	(121,232)	(691,826)
汇兑损益	(831,637)	752,174	(831,637)	752,174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3,810,201	4,119,808	3,810,201	4,119,808
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7,943,094)	(8,218,359)	(7,841,309)	(8,218,359)
投资收益	(1,804,408)	(1,910,493)	(1,822,347)	(1,910,4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273,492)	(292,525)	(273,456)	(292,3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75,537,272)	(182,218,427)	(71,561,750)	(181,409,1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41,604,662	78,842,663	137,446,935	77,938,749
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	74,859,801	(94,226,009)	74,678,413	(94,322,052)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35,671,422	24,564,391	35,671,422	24,481,022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24,564,391)	(40,519,939)	(24,481,022)	(40,531,80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11,107,031	(15,955,548)	11,190,400	(16,050,783)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855,772	944,722	855,772	939,97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3,815,768	13,171,116	3,815,768	13,099,796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585,488	4,132,901	2,585,488	4,125,602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拆出资金	20,670,000	6,100,000	20,670,000	6,100,000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744,394	215,652	7,744,394	215,652
合计	35,671,422	24,564,391	35,671,422	24,481,022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中央银行限制性款项	55,375,783	53,675,783	55,375,783	53,631,60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限制性款项	495	1,209	495	1,177
原始到期日超过三个月的拆出资金	56,063,815	82,873,149	56,063,815	82,873,149
原始到期日超过三个月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40,262	172,522	1,040,262	172,522
总计	112,480,355	136,722,663	112,480,355	136,678,457

(5) 筹资活动产生的主要负债情况

本集团筹资活动中发行债务证券的情况详见附注五、22。

41 金融资产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本集团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上述资产。

信贷资产证券化

在信贷资产证券化交易中，本集团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作为该特殊目的信托的贷款服务机构，对转让予特殊目的信托的信贷资产进行管理，并作为贷款资产管理人收取相应手续费收入。本集团在该等业务中亦持有部分资产支持证券，从而对所转让信贷资产保留了部分风险和报酬。本集团会按照风险和报酬的保留程度，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累计将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24.90 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4.90 亿元) 的信贷资产转让给证券化实体，本集团在上述交易中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所转让信贷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信贷资产的控制。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上会按照本集团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资产，其余部分终止确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继续确认的资产价值为人民币 3.60 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71 亿元)。

信贷资产转让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本集团未发生向第三方转让而终止确认的信贷资产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无)。

证券借出交易

完全未终止确认的已转让金融资产主要为证券借出交易中借出的证券，此种交易下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对于上述交易，本集团认为已保留了相关证券的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发生因证券借出交易而转让的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42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委托第三方机构发行管理的基金投资、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由于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相关活动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因此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中合计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 290.17 亿元。

(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金融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包括基金投资及资产支持证券。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金融机构发起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列示如下：

账面价值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基金投资	45,524,955	75,363,725
资产支持证券	366,218	365,626
债权投资		
资产支持证券	181,857	192,057
其他债权投资		
资产支持证券	161,188	74,016

(3)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发起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为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理财产品净资产规模余额为人民币 531.00 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03.40 亿元)。2025 年，本集团在理财业务相关的管理费收入为人民币 2.04 亿元 (2024 年：人民币 4.11 亿元)。

理财产品出于资产负债管理目的，向银行同业提出短期融资需求。本集团无合同义务为其提供融资。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本集团未向未合并理财产品提供过融资支持。

43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并以此进行管理。具体经营分部如下：

公司银行业务

公司银行业务分部涵盖向公司类客户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类贷款、存款业务、贸易融资、对公理财业务及各类公司中间业务等。

个人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分部涵盖向个人客户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贷款、存款业务、银行卡、个人理财业务、代销基金业务、代销理财业务及各类个人中间业务。

资金营运业务

资金营运业务分部涵盖本集团的同业、货币市场、债券市场业务、理财业务以及其他投融资业务，该分部主要是管理本集团的流动性以及满足其它经营分部的资金需求。

其他

此分部是指不能直接归属某个分部和未能合理分配的收入、支出、资产及负债。

管理层对上述分部的经营成果进行监控，并据此作出向分部分配资源的决策和评价分部的业绩。分部资产及负债和分部收入及利润，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计量。所得税在公司层面进行管理，不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由于分部收入主要来自于利息收入，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管理层主要依赖利息净收入，而非利息收入总额和利息支出总额的数据。

分部间交易主要为分部间的资金转让。这些交易的条款是参照资金平均成本确定的，并且已于每个分部的业绩中反映。“内部收入 / (支出)”指经营分部间通过资金转移定价所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净额，该内部收入及支出于合并经营业绩时抵销。另外，“外部收入 / (支出)”指从第三方取得的利息收入或支付给第三方的利息支出，各经营分部确认的外部收入及支出合计数与利润表中的利息净收入金额一致。

分部收入、支出、资产及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的项目，以及可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

	2025 年度				合计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资金营运业务	其他	
对外利息净收入 / (支出)	21,796,792	(6,570,701)	4,779,717	-	20,005,808
分部间利息净 (支出) / 收入	(8,034,963)	12,093,302	(4,058,339)	-	-
利息净收入	<u>13,761,829</u>	<u>5,522,601</u>	<u>721,378</u>	-	<u>20,005,808</u>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1,953	86,572	267,111	-	555,63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8,259)	(32,367)	(5,248)	-	(55,87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183,694</u>	<u>54,205</u>	<u>261,863</u>	-	<u>499,762</u>
投资损益	<u>698</u>	-	<u>3,426,528</u>	<u>54,548</u>	<u>3,481,774</u>
其他收入 / (支出) (1)	<u>88,460</u>	<u>14,575</u>	<u>(494,167)</u>	<u>(9,609)</u>	<u>(400,741)</u>
营业支出 (2)	<u>(2,452,885)</u>	<u>(2,382,752)</u>	<u>(1,052,251)</u>	-	<u>(5,887,888)</u>
分部利润	11,581,796	3,208,629	2,863,351	44,939	17,698,715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006,088)	(956,282)	(68,438)	-	(2,030,808)
计提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 损失后利润	10,575,708	2,252,347	2,794,913	44,939	15,667,907
所得税费用					(2,384,415)
净利润					<u>13,283,492</u>
总资产	<u>716,567,099</u>	<u>183,118,376</u>	<u>490,813,056</u>	<u>7,974,157</u>	<u>1,398,472,688</u>
总负债	<u>(502,562,312)</u>	<u>(545,343,634)</u>	<u>(245,475,469)</u>	<u>(5,748,098)</u>	<u>(1,299,129,513)</u>
其他分部信息:					
折旧及摊销	<u>(201,673)</u>	<u>(214,231)</u>	<u>(99,627)</u>	-	<u>(515,531)</u>
资本性支出	<u>186,986</u>	<u>198,629</u>	<u>92,372</u>	-	<u>477,987</u>

	2024 年度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资金营运业务	其他	合计
对外利息净收入 / (支出)	18,729,035	(5,474,658)	5,206,347	-	18,460,724
分部间利息净 (支出) / 收入	(6,002,751)	10,409,725	(4,406,974)	-	-
利息净收入	<u>12,726,284</u>	<u>4,935,067</u>	<u>799,373</u>	-	<u>18,460,724</u>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7,975	106,826	446,942	-	761,74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9,425)	(27,331)	(5,212)	-	(51,96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188,550</u>	<u>79,495</u>	<u>441,730</u>	-	<u>709,775</u>
投资损益	<u>(2,432)</u>	-	<u>3,517,678</u>	<u>108,312</u>	<u>3,623,558</u>
其他收入 / (支出) (1)	<u>110,407</u>	<u>21,297</u>	<u>43,511</u>	<u>(48,525)</u>	<u>126,690</u>
营业支出 (2)	<u>(2,485,786)</u>	<u>(2,249,020)</u>	<u>(1,049,078)</u>	-	<u>(5,783,884)</u>
分部利润	10,537,023	2,786,839	3,753,214	59,787	17,136,863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 / 转回	<u>(2,737,354)</u>	<u>(134,656)</u>	<u>900,926</u>	-	<u>(1,971,084)</u>
计提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 损失后利润	7,799,669	2,652,183	4,654,140	59,787	15,165,779
所得税费用					<u>(2,315,546)</u>
净利润					<u>12,850,233</u>
总资产	<u>617,918,910</u>	<u>173,893,833</u>	<u>451,381,520</u>	<u>6,921,891</u>	<u>1,250,116,154</u>
总负债	<u>(455,977,207)</u>	<u>(456,841,677)</u>	<u>(249,671,369)</u>	<u>(1,721,454)</u>	<u>(1,164,211,707)</u>
其他分部信息:					
折旧及摊销	<u>(213,824)</u>	<u>(209,641)</u>	<u>(118,327)</u>	-	<u>(541,792)</u>
资本性支出	<u>505,115</u>	<u>495,234</u>	<u>279,523</u>	-	<u>1,279,872</u>

(1) 包括其他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其他业务收入、资产处置损益、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

(2) 包括税金及附加和业务及管理费。

六、或有事项及承诺

1 未决诉讼和纠纷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以本集团为被告和第三人的未决诉讼案件有 28 笔，涉及金额约人民币 0.58 亿元，预计赔付可能性均不重大，该等诉讼案件的最终裁决结果预计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本集团为被告和第三人的未决诉讼案件有 12 笔，涉及金额约人民币 0.22 亿元，预计赔付可能性均不重大，该等诉讼案件的最终裁决结果预计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国债兑付承诺

本集团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发行部分国债。该等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国债，而本集团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该等国债不会即时兑付，但会定期或在其到期时一次性兑付本金和利息。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国债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41.92 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6.21 亿元)。管理层认为在该等国债到期日前，本集团所需提前兑付的金额并不重大。

3 担保物信息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物	相关负债	担保物	相关负债
债券	92,207,724	79,330,000	64,220,166	53,339,40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作为担保物的资产外，本集团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的账面余额不重大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不重大)。

(2)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在与同业进行的买入返售业务中接受了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的债券作为抵质押物。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持有上述作为担保物的债券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亦无将上述债券在卖出回购协议下再次作为担保物的情况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本集团负有将债券返还至交易对手的义务。如果持有的担保物价值下跌，本集团在特定情况下可以要求增加担保物。

4 资本性支出承诺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但未拨付	494,984	673,887

5 信用承诺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9,521,200	34,754,661	39,521,200	34,752,938
开出保函	7,675,299	9,597,152	7,675,299	9,586,224
信用卡承诺	2,992,640	2,900,603	2,992,640	2,900,603
开出信用证	69,663	1,799,264	69,663	1,799,264
合计	50,258,802	49,051,680	50,258,802	49,039,029

七、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本行控股股东

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行的 持股比例 (%)	对本行的 表决权比例 (%)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0 亿元	19.999%	19.999%

2 持有本行 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行 5% 及以上普通股份的主要股东包括：

	直接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马来西亚丰隆银行 (HONG LEONG BANK BERHAD)	17.779%	商业银行
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62%	资本运营

3 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主要股东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主要股东包括：

	<u>直接持股比例</u>	<u>主营业务</u>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887%	图书出版

4 子公司

本行子公司的情况参见附注五、8。

5 联营企业

本行联营企业的情况参见附注五、8。

6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主要包括持有本行 5%及以上普通股股份主要股东所属集团，其他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主要股东所属集团，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该等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能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不合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

7 关联方交易及余额

本集团与关联方进行的主要交易的金额及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主要往来款项余额如下：

	主要股东	联营企业	其他主要关联方- 主要股东 所属集团 (不含股东)	其他主要关联方- 关键管理人员及 其近亲属有重大 影响的企业 (不含股东)	其他 主要关联方 - 关联自然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 余额的比例
2025 年进行的主要交易金额如下：							
利息收入	51,148	28,853	505,313	1,210	833	587,357	1.35%
利息支出	(40,705)	(4,697)	(226,066)	(5,161)	(1,771)	(278,400)	1.1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0	480	1,088	-	1	1,649	0.30%
投资损益	-	85,242	3,045	-	-	88,287	2.5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766)	-	-	(766)	-3.94%
业务及管理费	(49)	-	(156,156)	-	-	(156,205)	2.79%
其他综合收益	(328)	-	131	-	-	(197)	0.08%

	主要股东	联营企业	其他主要关联方 -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 (不含股东)	其他主要关联方 -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不含股东)	其他主要关联方 - 关联自然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 / 余额的比例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45,957	-	16,817,956	2,353	5,459	17,871,725	2.08%
拆出资金	-	2,624,149	200,026	-	-	2,824,175	3.65%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09,435	-	-	109,435	0.17%
- 债权投资	20,128	-	947,155	-	-	967,283	0.42%
- 其他债权投资	-	-	377,502	-	-	377,502	0.35%
长期股权投资	-	1,606,634	-	-	-	1,606,634	100.00%
其他资产	-	-	1,453,031	-	-	1,453,031	34.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4,936	790,879	102,318	4,069	-	932,202	15.36%
吸收存款	4,149,013	-	14,550,656	85,845	65,472	18,850,986	1.91%
其他负债	-	-	908	17,210	-	18,118	0.54%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重大表外项目如下:							
保函	-	-	6,486	-	-	6,486	0.07%
信用卡承诺	-	-	-	-	3,431	3,431	0.12%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贷款	950,000	-	24,597,282	-	-	25,547,282	2.97%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保函、信用证及其他	-	-	50,411	-	-	50,411	0.12%
关联方作为委托人的委托贷款	79,200	-	1,861,643	-	-	1,940,843	17.23%
理财投资产品资金投向	-	900,000	730,000	-	-	1,630,000	2.87%

	主要股东	联营企业	其他主要关联方- 主要股东 所属集团 (不含股东)	其他主要关联方- 关键管理人员及 其近亲属有重大 影响的企业 (不含股东)	其他 主要关联方 - 关联自然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 余额的比例
2024 年进行的主要交易金额如下:							
利息收入	87,606	23,409	511,856	3,585	149	626,605	1.47%
利息支出	(96,500)	(4,225)	(242,728)	(23,474)	(817)	(367,744)	1.5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69	15	758	-	1	1,943	0.26%
投资损益	-	102,532	1,859	-	-	104,391	2.8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763	-	-	763	0.11%
业务及管理费	(100)	-	(156,885)	(2,015)	-	(159,000)	2.89%
其他综合收益	328	-	(35)	-	-	293	0.02%

	主要股东	联营企业	其他主要关联方 -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 (不含股东)	其他主要关联方 -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不含股东)	其他主要关联方 - 关联自然人	合计	占有关类交易金额 / 余额的比例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51,555	-	14,086,072	38,281	5,905	15,681,813	2.11%
拆出资金	-	707,558	-	-	-	707,558	0.79%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50,763	-	-	250,763	0.27%
- 债权投资	20,128	-	315,118	-	-	335,246	0.17%
- 其他债权投资	50,411	-	153,595	-	-	204,006	0.29%
长期股权投资	-	1,282,086	-	-	-	1,282,086	100.00%
其他资产	-	254,717	1,094,026	-	-	1,348,743	31.7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4,412	1,562,409	6	149,046	-	1,745,873	25.95%
吸收存款	4,256,237	-	14,118,659	118,253	70,016	18,563,165	2.10%
应付债券	179,902	-	-	-	-	179,902	0.09%
其他负债	-	-	1,153	-	-	1,153	0.04%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重大表外项目如下:							
银行承兑汇票	-	-	7	-	-	7	0.00%
保函	-	-	530	-	-	530	0.01%
信用卡承诺	-	-	-	-	3,910	3,910	0.13%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贷款	889,040	-	23,301,339	-	-	24,190,379	3.26%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保函、信用证及其他	-	-	149,964	-	-	149,964	0.31%
关联方作为委托人的委托贷款	79,200	-	1,419,243	-	-	1,498,443	11.70%
理财投资产品资金投向	-	800,000	870,000	-	-	1,670,000	2.77%

8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与本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本行的控股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重大往来余额及交易均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抵销，主要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控股子公司。

	<u>2025 年</u>	<u>2024 年</u>
年末余额：	<u>12 月 31 日</u>	<u>12 月 31 日</u>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310,311
报告期间交易：	<u>2025 年</u>	<u>2024 年</u>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	-	8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利息支出	1,044	6,248

9 与关键管理人员的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与关键管理人员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合并于本附注披露。本集团在日常业务过程中与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订立的交易包括贷款及存款，仍按银行收取第三方客户的利率进行。

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列示如下：

	<u>2025 年</u>	<u>2024 年</u>
薪酬及其他员工福利	<u>10,664</u>	<u>11,020</u>

除上述薪酬及员工福利外，本集团于 2025 年度清算 2024 年度关键管理人员绩效薪酬金额为人民币 4,642 千元，兑现关键管理人员任期激励收入 8,032 千元。

10 企业年金基金

本集团与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除正常的供款和普通银行业务外，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11 重大关联授信情况

重大关联交易是指本行与单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达到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 1%以上，或累计达到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 5%以上的交易。本行与单个关联方的交易金额累计达到前述标准后，其后发生的关联交易，每累计达到上季末资本净额 1%以上，则重新被认定为重大关联交易。

与本行授信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行公开披露的相关董事会决议。

八、 委托贷款业务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	13,274,576	12,805,619	13,274,576	12,784,838

委托贷款是指委托人存于本集团的款项，仅用于向委托人指定的第三方发放贷款之用。贷款相关的信贷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集团主要的风险管理描述与分析如下：

本集团董事会及其下设的战略发展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授信审批特别授权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与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监事会及其下设的监督委员会、提名委员会，高级管理层以及本集团风险管理部、合规管理部、稽核审计部等内部控制执行、监督部门，共同构成了多层次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体系。

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高级管理层关于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风险的控制情况，对本集团风险及管理状况、风险承受能力及水平进行定期评估，提出完善本集团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

本集团风险管理部负责全行风险防范监测体系的建立，不断完善授权授信管理机制，对全行风险控制指标和资产质量进行监测，提出改善资产质量的措施并组织实施，并及时向管理层报告监测结果。本集团稽核审计部通过开展全面审计、专项审计、后续审计、经济责任审计等审计项目，对各项规章制度的建设情况和执行情况进行审计，并及时将审计发现的问题向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进行汇报，以促进本集团建立、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无法履约而带来损失的风险。操作失误导致本集团作出未获授权或不恰当的垫款、资金承诺或投资，也会产生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本集团的贷款，资金业务和表外业务等也可能带来信用风险。

本集团主要从以下方面防范和控制信用风险：

在控制流程及管理体系方面，本集团通过优化部门职能分工、不断完善客户授信管理相关制度及业务操作流程，规范审批组织框架和审批规则，明确全行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管理等前、中、后台的分离，从而确保了授信决策的客观性、公正性、科学性以及全行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采取的主要措施为：

- 完善现有信贷管理系统；
- 建立了日常监测与重点行业监测相结合的动态监测和预警机制；
- 重点行业限额控制机制；
- 实施不良资产责任认定及追究制度；
- 完善信贷从业人员考核与培训机制等。

风险集中度

如交易对手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性，其信用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

信用风险的计量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本集团金融工具的减值根据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以发生违约的概率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区分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一，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二，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 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纳入阶段三，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对于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减值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式反映了：

-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金额；
- 货币时间价值；
- 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并不需要识别每一可能发生的情形。然而，本集团考虑信用损失发生的风险或概率已反映信用损失发生的可能性及不会发生信用损失的可能性（即使发生信用损失的可能性极低）。

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状况（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本集团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判断、假设和估计，例如：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 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使用了多个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债务人的信用状况（例如，债务人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本集团对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充分考虑了当前经济环境的变化对于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影响并结合经济发展趋势的影响，对关键宏观经济指标进行前瞻性预测。

综上，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结果综合反映了本集团的信用风险情况及管理层对宏观经济发展的预期情况。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贷款合同条款、资产价格、市场利率、还款行为等。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 风险分类为关注级别；
- 其他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通常情况下，如果信贷业务逾期 30 天以上，则应视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一般来讲，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则被认定为违约。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本集团违约定义已被一致地应用于本集团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过程中对违约概率、违约风险敞口及违约损失率的模型建立。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预期信用损失是各种经济情景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三者的乘积加权平均值折现后的结果。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考虑前瞻性信息后，客户及其项下资产在未来一定时期内发生违约的可能性，其中违约的定义参见本附注前段；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授信产品的不同，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预期违约时的表内和表外风险暴露总额，违约风险敞口根据还款计划安排进行确定，不同类型的产品将有所不同。

前瞻性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并进行了前瞻性调整，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CPI)，M2，生产价格指数 (PPI) 等。

本集团结合宏观数据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确定乐观、基准、悲观的情景及其权重，从而计算本集团加权平均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多情景权重采取基准情景为主，其余场景为辅的原则，结合专家判断设置，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基准情景权重高于其他情景权重之和。2025 年，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结合经济发展趋势，对宏观经济指标进行了前瞻性预测。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集团在此过程中应用了统计模型和专家判断相结合的方式，在统计模型测算结果的基础上，根据专家判断的结果，每季度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并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除了提供基准经济情景外，本集团结合统计模型及专家判断结果来确定其他可能的情景及其权重。本集团以加权的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或加权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及阶段三) 计量相关的减值准备。

担保物

本集团需要取得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基于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对于不同类型担保物的评估，本集团制订并实施了相关管理制度。

担保物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

- 对于买入返售交易，担保物主要为票据或有价证券；
- 对于商业贷款，担保物主要为房地产和借款人的其他资产；
- 对于个人贷款，担保物主要为居民住宅。

管理层会定期监察担保物的市场价值，并在必要时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

(2) 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分析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减值范围的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9,219,949	-	-	59,219,949	-	-	-	-
存放同业款项	2,588,455	-	-	2,588,455	(765)	-	-	(765)
拆出资金	77,423,238	-	2,107	77,425,345	(37,588)	-	(2,107)	(39,6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812,210	-	-	8,812,210	(1,245)	-	-	(1,245)
发放贷款和垫款	822,589,384	9,634,746	5,865,285	838,089,415	(18,463,819)	(2,018,071)	(4,489,826)	(24,971,716)
债权投资	229,643,008	-	-	229,643,008	(1,325,593)	-	-	(1,325,593)
其他金融资产	2,347,075	-	57,700	2,404,775	-	-	(57,700)	(57,700)
小计	<u>1,202,623,319</u>	<u>9,634,746</u>	<u>5,925,092</u>	<u>1,218,183,157</u>	<u>(19,829,010)</u>	<u>(2,018,071)</u>	<u>(4,549,633)</u>	<u>(26,396,714)</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635,470	-	-	21,635,470	(18,932)	-	-	(18,932)
其他债权投资	107,452,640	-	-	107,452,640	(309,412)	-	-	(309,412)
小计	<u>129,088,110</u>	<u>-</u>	<u>-</u>	<u>129,088,110</u>	<u>(328,344)</u>	<u>-</u>	<u>-</u>	<u>(328,344)</u>
信贷承诺	<u>50,257,299</u>	<u>373</u>	<u>1,130</u>	<u>50,258,802</u>	<u>(161,552)</u>	<u>(38)</u>	<u>(219)</u>	<u>(161,809)</u>
合计	<u>1,381,968,728</u>	<u>9,635,119</u>	<u>5,926,222</u>	<u>1,397,530,069</u>	<u>(20,318,906)</u>	<u>(2,018,109)</u>	<u>(4,549,852)</u>	<u>(26,886,867)</u>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减值范围的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6,874,351	-	-	66,874,351	-	-	-	-
存放同业款项	4,136,300	-	-	4,136,300	(528)	-	-	(528)
拆出资金	89,991,651	-	2,330	89,993,981	(46,498)	-	(2,330)	(48,8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9,789	-	-	389,789	(12)	-	-	(12)
发放贷款和垫款	732,149,337	4,076,995	4,889,413	741,115,745	(18,884,820)	(965,593)	(3,572,981)	(23,423,394)
债权投资	191,523,476	73,646	-	191,597,122	(1,345,569)	(30,684)	-	(1,376,253)
其他金融资产	2,391,740	-	80,770	2,472,510	-	-	(80,770)	(80,770)
小计	<u>1,087,456,644</u>	<u>4,150,641</u>	<u>4,972,513</u>	<u>1,096,579,798</u>	<u>(20,277,427)</u>	<u>(996,277)</u>	<u>(3,656,081)</u>	<u>(24,929,785)</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52,480	-	-	1,452,480	(4,145)	-	-	(4,145)
其他债权投资	70,648,134	-	-	70,648,134	(182,679)	-	-	(182,679)
小计	<u>72,100,614</u>	<u>-</u>	<u>-</u>	<u>72,100,614</u>	<u>(186,824)</u>	<u>-</u>	<u>-</u>	<u>(186,824)</u>
信贷承诺	<u>49,049,436</u>	<u>647</u>	<u>1,597</u>	<u>49,051,680</u>	<u>(220,695)</u>	<u>(72)</u>	<u>(315)</u>	<u>(221,082)</u>
合计	<u>1,208,606,694</u>	<u>4,151,288</u>	<u>4,974,110</u>	<u>1,217,732,092</u>	<u>(20,684,946)</u>	<u>(996,349)</u>	<u>(3,656,396)</u>	<u>(25,337,691)</u>

(3) 债券投资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部评级机构对本集团持有的债券投资的评级分布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政府债券	-	163,367,205	50,990,716	214,357,921
政策性银行债券	-	22,678,841	29,945,688	52,624,529
其他债券				
- AAA	10,720,336	12,136,961	3,452,592	26,309,889
- AA-至 AA+	-	21,026,364	9,403,870	30,430,234
合计	10,720,336	219,209,371	93,792,866	323,722,57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政府债券	10,546	119,134,443	35,884,557	155,029,546
政策性银行债券	3,140,360	23,630,922	24,291,062	51,062,344
其他债券				
- AAA	3,602,550	7,661,252	1,196,167	12,459,969
- AA-至 AA+	303,574	24,767,483	8,476,159	33,547,216
合计	7,057,030	175,194,100	69,847,945	252,099,075

(4)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密切监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对应的担保品，因为相较于其他担保品，本集团为降低潜在信用损失而没收这些担保品的可能性更大。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58.65 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8.89 亿元)，其中，有担保物覆盖的部分为人民币 31.91 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7.98 亿元)。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 (利率、汇率等) 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将业务分为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交易账簿是指银行为交易目的或规避交易账簿其他项目的风险而持有的可以自由交易的金融工具和商品头寸, 除此以外的其他各类头寸划入银行账簿。

银行账簿市场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是指利率的不利变动给本集团财务状况带来的风险。资产负债重定价期限的错配是利率风险主要来源。

本集团的外汇风险主要包括外汇资产与外汇负债之间币种结构不平衡产生的外汇敞口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蒙受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目前主要通过敏感性分析来评估所承受的利率和汇率风险, 为调整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的重新定价和期限结构提供参考。本集团对敏感性分析建立了上报制度, 定期汇总敏感性分析结果上报高级管理层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阅。

交易账簿市场风险管理

本集团不断加强和完善交易账簿风险计量和业务的风险控制工作, 目前采用敏感性分析、持仓分析、损益分析、久期分析等多种方法对交易账簿的产品进行计量管理。本集团将进一步优化基于交易组合的市场风险限额管理体系, 完善限额管理指标, 依托资金业务风险管理系统实现风险限额的动态监控和管理。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 部分交易涉及美元、港币、欧元、日元、澳元及英镑。外汇交易主要为本集团的自营资金营运和代客平盘交易。对于自营外汇交易汇率风险管理, 本集团采取确定敞口限额、交易期限限额、基点价值限额、风险价值限额、损失限额以及估值损失预警值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管理。代客交易本集团实现全行统一报价、动态管理, 通过业务系统向辖内营业网点发送牌价, 并根据当日全国外汇交易中心银行间外汇市场的价格变化进行实时更新, 实现与外汇市场、分支行、客户之间外汇价格的有效衔接, 及时在银行间市场平仓, 并对外汇平盘交易的损益进行测算以规避汇率风险。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折合人民币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9,682,364	371,934	21,423	60,075,72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670,500	736,939	180,251	2,587,690
拆出资金	62,416,806	14,930,603	38,241	77,385,650
衍生金融资产	954,779	-	-	954,7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654,346	2,156,619	-	8,810,965
发放贷款和垫款	834,453,190	299,979	-	834,753,1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226,896	-	-	64,226,896
债权投资	215,741,194	11,458,685	1,117,536	228,317,415
其他债权投资	107,452,640	-	-	107,452,640
其他金融资产	2,347,075	-	-	2,347,075
金融资产合计	1,355,599,790	29,954,759	1,357,451	1,386,912,000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2,655,315)	-	-	(52,655,3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80,748)	(3,988,709)	-	(6,069,457)
拆入资金	(11,123,736)	-	-	(11,123,7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5,601,314)	-	-	(5,601,314)
衍生金融负债	(353,240)	-	-	(353,2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7,093,786)	-	-	(27,093,786)
吸收存款	(983,200,367)	(5,294,955)	(61,356)	(988,556,678)
应付债券	(199,031,125)	-	-	(199,031,125)
租赁负债	(951,951)	-	-	(951,951)
其他金融负债	(3,381,652)	(102)	(13)	(3,381,767)
金融负债合计	(1,285,473,234)	(9,283,766)	(61,369)	(1,294,818,369)
净头寸	70,126,556	20,670,993	1,296,082	92,093,631
货币衍生合约	21,983,676	(6,782,501)	(14,739,024)	462,151
信用承诺	45,879,663	4,377,953	1,186	50,258,80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折合人民币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7,422,361	377,422	19,290	67,819,07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906,466	1,044,600	184,706	4,135,772
拆出资金	70,099,377	19,845,776	-	89,945,153
衍生金融资产	324,633	-	-	324,6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89,777	-	389,777
发放贷款和垫款	718,697,817	447,014	-	719,144,8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735,875	719,493	-	94,455,368
债权投资	181,180,398	9,040,471	-	190,220,869
其他债权投资	70,648,134	-	-	70,648,134
其他金融资产	2,391,740	-	-	2,391,740
金融资产合计	1,207,406,801	31,864,553	203,996	1,239,475,350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818,661)	-	-	(20,818,66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728,484)	-	-	(6,728,484)
拆入资金	(3,237,597)	(575,189)	-	(3,812,786)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64,894)	-	-	(1,464,894)
衍生金融负债	(245,003)	-	-	(245,0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1,997,615)	-	-	(31,997,615)
吸收存款	(882,199,761)	(3,543,950)	(115,629)	(885,859,340)
应付债券	(204,933,888)	-	-	(204,933,888)
租赁负债	(1,078,906)	-	-	(1,078,906)
其他金融负债	(2,836,030)	(135)	(23)	(2,836,188)
金融负债合计	(1,155,540,839)	(4,119,274)	(115,652)	(1,159,775,765)
净头寸	51,865,962	27,745,279	88,344	79,699,585
货币衍生合约	27,001,810	(27,024,759)	(17,074)	(40,023)
信用承诺	44,308,418	4,612,976	130,286	49,051,680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集团净利润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净利润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汇率变动		汇率变动	
(减少) / 增加	-1%	1%	-1%	1%
美元对人民币	(104,164)	104,164	(5,404)	5,404
其他外币对人民币	100,822	(100,822)	(535)	535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其计算了当其他因素不变时，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净利润的影响。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1) 各种汇率敏感度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 1%造成的汇兑损益；(2) 其他外币汇率变动是指其他外币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3) 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和远期外汇敞口。由于基于上述假设，汇率变化导致本集团净利润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到期日（固定利率）或合同重定价日（浮动利率）的不匹配。本集团定期通过利率敏感性分析来管理该风险。目前本集团已正式运用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系统并在不断优化，逐步将全行利率风险集中至总行进行统一经营管理，提高管理和调控利率风险头寸的效率。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合同重定价日或到期日 (两者较早者) 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8,540,823	-	-	-	1,534,898	60,075,72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585,218	-	-	-	2,472	2,587,690
拆出资金	48,885,903	27,808,217	-	-	691,530	77,385,65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954,779	954,7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656,911	126,500	-	-	27,554	8,810,965
发放贷款和垫款	372,855,918	376,953,162	80,020,586	3,593,763	1,329,740	834,753,1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89,555	4,369,667	396,544	598,352	53,872,778	64,226,896
债权投资	15,521,897	26,545,635	83,004,917	101,024,842	2,220,124	228,317,415
其他债权投资	174,584	10,818,430	38,954,900	43,844,952	13,659,774	107,452,640
其他金融资产	-	-	-	-	2,347,075	2,347,075
金融资产合计	512,210,809	446,621,611	202,376,947	149,061,909	76,640,724	1,386,912,000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300,000)	(29,941,570)	-	-	(413,745)	(52,655,3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77,062)	(4,365,840)	-	-	(126,555)	(6,069,457)
拆入资金	(45,000)	(11,069,977)	-	-	(8,759)	(11,123,7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5,601,314)	(5,601,314)
衍生金融负债	-	-	-	-	(353,240)	(353,2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7,090,000)	-	-	-	(3,786)	(27,093,786)
吸收存款	(387,727,329)	(184,838,170)	(391,975,211)	(35,992)	(23,979,976)	(988,556,678)
应付债券	(79,062,881)	(90,539,949)	(29,200,000)	-	(228,295)	(199,031,125)
租赁负债	-	-	-	-	(951,951)	(951,951)
其他金融负债	-	-	-	-	(3,381,767)	(3,381,767)
金融负债合计	(517,802,272)	(320,755,506)	(421,175,211)	(35,992)	(35,049,388)	(1,294,818,369)
净额	(5,591,463)	125,866,105	(218,798,264)	149,025,917	41,591,336	92,093,63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5,945,991	-	-	-	1,873,082	67,819,07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133,582	-	-	-	2,190	4,135,772
拆出资金	42,722,959	46,201,362	-	-	1,020,832	89,945,15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324,633	324,6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5,646	172,517	-	-	1,614	389,777
发放贷款和垫款	582,257,030	70,685,385	59,154,964	5,798,311	1,249,141	719,144,8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919	2,103,678	3,086,451	1,501,274	87,638,046	94,455,368
债权投资	5,066,887	32,551,274	94,274,525	56,018,737	2,309,446	190,220,869
其他债权投资	5,276,409	4,831,986	32,550,650	27,188,900	800,189	70,648,134
其他金融资产	-	-	-	-	2,391,740	2,391,740
金融资产合计	705,744,423	156,546,202	189,066,590	90,507,222	97,610,913	1,239,475,350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091,646)	(15,554,000)	-	-	(173,015)	(20,818,66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497,193)	(2,128,000)	-	-	(103,291)	(6,728,484)
拆入资金	(575,072)	(3,233,000)	-	-	(4,714)	(3,812,78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1,464,894)	(1,464,894)
衍生金融负债	-	-	-	-	(245,003)	(245,0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1,992,400)	-	-	-	(5,215)	(31,997,615)
吸收存款	(387,350,377)	(204,357,089)	(273,959,895)	(39,775)	(20,152,204)	(885,859,340)
应付债券	(65,618,345)	(109,811,150)	(18,600,000)	(10,600,000)	(304,393)	(204,933,888)
租赁负债	-	-	-	-	(1,078,906)	(1,078,906)
其他金融负债	-	-	-	-	(2,836,188)	(2,836,188)
金融负债合计	(495,125,033)	(335,083,239)	(292,559,895)	(10,639,775)	(26,367,823)	(1,159,775,765)
净额	210,619,390	(178,537,037)	(103,493,305)	79,867,447	71,243,090	79,699,585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和权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利息净收入	权益	利息净收入	权益
上升 100 个基点	1,426,949	(40,840)	2,225,761	(12,632)
下降 100 个基点	(1,426,949)	40,843	(2,225,761)	12,680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按年化计算利息收入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1) 除活期存款外，所有在三个月内及三个月后但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或到期；(2) 活期存款和央行存款准备金利率保持不变；(3) 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4) 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净利润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权益变动的敏感性分析是基于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动而平移的假设，通过设定利率变动一定百分比对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进行重新估算得出的。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流动性风险是因资产与负债的金额和到期日错配而产生。本集团按照监管要求和审慎原则管理流动性风险，根据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对现金流进行日常监控，确保适量的流动性资产。

本集团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的全面管理职能，确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与措施。计划财务部牵头流动性风险的具体管理，负责拟定各项管理政策和限额，计量与评估流动性风险，对各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监测和分析，并定期向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报告。

本集团主要通过流动性指标限额和缺口分析管理流动性，亦采用不同的情景分析，评估流动性风险影响以及应急措施的有效性。在加强日常现金流管理，运用货币市场、公开市场等管理工具动态调节短期流动性缺口的同时，以建立合理资产负债结构为前提，促进业务结构的持续改善，保持相对分散和稳定的资金来源，建立多层次的流动性资产储备。

(1) 剩余到期日分析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根据相关剩余到期日的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4,992,567	-	-	-	-	-	55,083,154	60,075,72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2,585,218	-	2,472	-	-	-	-	2,587,690
拆出资金	-	-	15,000,510	34,275,800	28,109,340	-	-	-	77,385,650
衍生金融资产	-	-	43,139	12,946	748,172	150,522	-	-	954,7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8,102,041	578,111	130,813	-	-	-	8,810,965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10,985	-	15,436,983	54,075,304	194,618,210	405,301,979	162,609,708	-	834,753,1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0,228,134	699,409	4,290,146	4,369,667	146,154	4,086,442	406,944	64,226,896
债权投资	-	-	828,657	1,724,358	26,932,534	96,388,602	102,443,264	-	228,317,415
其他债权投资	-	12,842,131	-	165,622	10,886,123	39,399,601	44,159,163	-	107,452,640
其他金融资产	8,785	1,977,841	-	-	-	-	360,449	-	2,347,075
金融资产合计	2,719,770	72,625,891	40,110,739	95,124,759	265,794,859	541,386,858	313,659,026	55,490,098	1,386,912,000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6,000)	(240,128)	(22,392,551)	(30,016,636)	-	-	-	(52,655,3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077,428)	(500,550)	-	(4,491,479)	-	-	-	(6,069,457)
拆入资金	-	-	-	(45,788)	(11,077,948)	-	-	-	(11,123,7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5,601,314)	-	-	-	-	-	-	(5,601,314)
衍生金融负债	-	-	(5,590)	(9,786)	(135,714)	(202,150)	-	-	(353,2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7,093,786)	-	-	-	-	-	(27,093,786)
吸收存款	-	(264,848,606)	(43,436,988)	(83,772,826)	(191,133,685)	(405,327,355)	(37,218)	-	(988,556,678)
应付债券	-	-	(22,991,839)	(56,071,042)	(90,768,244)	(29,200,000)	-	-	(199,031,125)
租赁负债	-	(122,727)	(22,957)	(49,058)	(168,031)	(521,990)	(67,188)	-	(951,951)
其他金融负债	-	(3,021,318)	-	-	-	-	(360,449)	-	(3,381,767)
金融负债合计	-	(274,677,393)	(94,291,838)	(162,341,051)	(327,791,737)	(435,251,495)	(464,855)	-	(1,294,818,369)
净额	2,719,770	(202,051,502)	(54,181,099)	(67,216,292)	(61,996,878)	106,135,363	313,194,171	55,490,098	92,093,631
信用承诺	673,044	-	6,402,530	19,234,505	19,824,211	4,104,101	20,411	-	50,258,80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4,705,850	-	-	-	-	-	53,113,223	67,819,07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4,133,582	-	2,190	-	-	-	-	4,135,772
拆出资金	-	-	12,395,502	30,750,517	46,799,134	-	-	-	89,945,153
衍生金融资产	-	-	132,843	25,939	132,349	33,502	-	-	324,6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17,119	-	172,658	-	-	-	389,777
发放贷款和垫款	662,661	-	11,252,864	27,587,078	136,561,307	374,821,224	168,259,697	-	719,144,8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81,966,788	-	125,919	2,103,678	3,086,451	6,911,368	261,164	94,455,368
债权投资	-	-	774,759	2,767,729	20,628,247	102,294,016	63,756,118	-	190,220,869
其他债权投资	-	-	227,458	5,018,522	4,371,329	33,611,530	27,419,295	-	70,648,134
其他金融资产	6,669	2,014,369	-	-	-	-	370,702	-	2,391,740
金融资产合计	669,330	102,820,589	25,000,545	66,277,894	210,768,702	513,846,723	266,717,180	53,374,387	1,239,475,350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6,000)	(2,451,051)	(2,741,436)	(15,620,174)	-	-	-	(20,818,66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497,994)	-	-	(2,230,490)	-	-	-	(6,728,484)
拆入资金	-	-	(575,189)	-	(3,237,597)	-	-	-	(3,812,78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464,894)	-	-	-	-	-	-	(1,464,894)
衍生金融负债	-	-	(30,627)	(9,898)	(140,608)	(63,870)	-	-	(245,0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31,997,615)	-	-	-	-	-	(31,997,615)
吸收存款	-	(263,387,427)	(44,451,753)	(83,779,368)	(211,140,762)	(283,058,934)	(41,096)	-	(885,859,340)
应付债券	-	-	(19,040,023)	(45,816,150)	(110,039,445)	(30,038,270)	-	-	(204,933,888)
租赁负债	-	(123,030)	(21,480)	(49,022)	(195,306)	(598,838)	(91,230)	-	(1,078,906)
其他金融负债	-	(2,465,486)	-	-	-	-	(370,702)	-	(2,836,188)
金融负债合计	-	(271,944,831)	(98,567,738)	(132,395,874)	(342,604,382)	(313,759,912)	(503,028)	-	(1,159,775,765)
净额	669,330	(169,124,242)	(73,567,193)	(66,117,980)	(131,835,680)	200,086,811	266,214,152	53,374,387	79,699,585
信用承诺	2,245	-	7,362,184	15,031,180	21,242,981	5,393,038	20,052	-	49,051,680

(2) 未折现现金流分析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工具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分析如下。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包括本金和利息，下表中的某些科目的金额不能直接与账面值相等。本集团对这些金融工具预期的现金流量与下表中的分析可能有显著的差异，例如：活期客户存款在下表中被划分为即时偿还，但活期客户存款中相当一部分将续存本集团，活期存款沉淀部分余额预期将保持一个稳定且增长的趋势。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4,992,567	-	-	-	-	-	55,083,154	60,075,72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2,585,218	-	2,472	-	-	-	-	2,587,690
拆出资金	2,107	-	15,011,035	34,391,889	28,551,031	-	-	-	77,956,06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8,105,416	580,948	132,547	-	-	-	8,818,9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9,432,981	-	16,079,053	65,079,869	240,165,002	456,297,996	255,836,989	-	1,042,891,8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0,228,134	700,000	4,302,027	4,419,239	220,764	4,168,341	406,944	64,445,449
债权投资	-	-	1,150,779	2,545,014	31,489,453	110,244,528	109,978,258	-	255,408,032
其他债权投资	-	12,842,131	146,236	477,656	12,151,085	43,900,042	47,783,910	-	117,301,060
其他金融资产	8,785	1,977,841	-	-	-	-	360,449	-	2,347,075
金融资产合计	9,443,873	72,625,891	41,192,519	107,379,875	316,908,357	610,663,330	418,127,947	55,490,098	1,631,831,890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6,000)	(244,247)	(22,489,437)	(30,421,597)	-	-	-	(53,161,28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077,428)	(500,665)	-	(4,541,452)	-	-	-	(6,119,545)
拆入资金	-	-	-	(52,491)	(11,122,278)	-	-	-	(11,174,76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5,601,314)	-	-	-	-	-	-	(5,601,3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7,098,350)	-	-	-	-	-	(27,098,350)
吸收存款	-	(264,879,819)	(44,201,494)	(85,246,772)	(194,497,051)	(412,461,304)	(37,873)	-	(1,001,324,313)
应付债券	-	-	(23,010,000)	(56,230,000)	(91,961,010)	(30,841,630)	-	-	(202,042,640)
租赁负债	-	(124,198)	(23,018)	(49,468)	(169,040)	(583,210)	(76,225)	-	(1,025,159)
其他金融负债	-	(3,021,318)	-	-	-	-	(360,449)	-	(3,381,767)
金融负债合计	-	(274,710,077)	(95,077,774)	(164,068,168)	(332,712,428)	(443,886,144)	(474,547)	-	(1,310,929,138)
净额	9,443,873	(202,084,186)	(53,885,255)	(56,688,293)	(15,804,071)	166,777,186	417,653,400	55,490,098	320,902,75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衍生金融工具									
以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现金流出	-	-	(6,449,388)	(2,098,753)	(25,882,853)	(12,419,517)	-	-	(46,850,511)
- 现金流入	-	-	6,482,416	2,099,028	26,425,750	12,547,712	-	-	47,554,906
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	(1,767)	(946)	(310)	(2,632)	-	-	(5,655)
衍生金融工具合计	-	-	31,261	(671)	542,587	125,563	-	-	698,740
信用承诺	673,044	-	6,402,530	19,234,505	19,824,211	4,104,101	20,411	-	50,258,80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4,705,850	-	-	-	-	-	53,113,223	67,819,07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4,133,582	-	2,190	-	-	-	-	4,135,772
拆出资金	2,330	-	12,404,783	30,894,051	47,540,905	-	-	-	90,842,0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17,509	-	181,093	-	-	-	398,602
发放贷款和垫款	3,265,169	-	12,031,342	32,433,495	151,730,419	433,247,631	270,181,857	-	902,889,9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81,966,788	-	128,686	2,214,132	3,389,148	9,414,318	261,164	97,374,236
债权投资	-	-	1,170,349	3,674,629	25,540,907	116,512,199	71,257,514	-	218,155,598
其他债权投资	-	-	396,657	5,209,516	5,590,326	36,697,218	28,190,849	-	76,084,566
其他金融资产	6,669	2,014,369	-	-	-	-	370,702	-	2,391,740
金融资产合计	3,274,168	102,820,589	26,220,640	72,342,567	232,797,782	589,846,196	379,415,240	53,374,387	1,460,091,569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6,000)	(2,459,879)	(2,754,943)	(15,874,720)	-	-	-	(21,095,54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497,994)	-	-	(2,256,906)	-	-	-	(6,754,900)
拆入资金	-	-	(577,259)	-	(3,283,103)	-	-	-	(3,860,36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464,894)	-	-	-	-	-	-	(1,464,8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31,999,884)	-	-	-	-	-	(31,999,884)
吸收存款	-	(263,412,641)	(45,411,004)	(85,587,388)	(215,696,652)	(289,168,240)	(41,983)	-	(899,317,908)
应付债券	-	-	(19,060,000)	(46,024,877)	(111,691,010)	(37,103,921)	-	-	(213,879,808)
租赁负债	-	(123,030)	(21,540)	(49,437)	(197,115)	(667,010)	(113,836)	-	(1,171,968)
其他金融负债	-	(2,465,486)	-	-	-	-	(370,702)	-	(2,836,188)
金融负债合计	-	(271,970,045)	(99,529,566)	(134,416,645)	(348,999,506)	(326,939,171)	(526,521)	-	(1,182,381,454)
净额	3,274,168	(169,149,456)	(73,308,926)	(62,074,078)	(116,201,724)	262,907,025	378,888,719	53,374,387	277,710,11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衍生金融工具									
以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现金流出	-	-	(25,836,718)	(3,221,886)	(7,915,102)	(10,260,803)	-	-	(47,234,509)
- 现金流入	-	-	26,034,194	3,224,261	7,881,227	10,373,630	-	-	47,513,312
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	(6,538)	1,843	(89)	(4,105)	-	-	(8,889)
衍生金融工具合计	-	-	190,938	4,218	(33,964)	108,722	-	-	269,914
信用承诺	2,245	-	7,362,184	15,031,180	21,242,981	5,393,038	20,052	-	49,051,680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本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已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构建了涵盖董事会及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风险管理部、条线主管部门、分支机构等在内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形成了有效的组织保障和管理决策机制。本公司建立了操作风险管理体系，明确了操作风险识别与评估、控制与缓释、监测与报告的工作机制。

报告期内，本公司修订优化操作风险管理办法、流程，进一步提升操作风险管理水平。通过做好与业务连续性、外包风险管理、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突发事件应对、恢复与处置计划等体系机制的有机衔接，持续提升运营韧性。本公司严格执行操作风险管理制度，通过定期召开条线会议，明确条线操作风险管理要求，提高全行操作风险防范意识；通过开展专项排查工作，查找问题并落实整改，强化业务运营过程中的风险管控；通过搭建操作风险问题反馈和解决平台，形成良好沟通机制，提升操作风险管理质效；通过定期开展操作风险识别、评估、控制、监测，将操作风险控制于风险偏好内。本公司持续收集、分析外部重点领域操作风险事件，强化操作风险事件分析和应用，防范本公司类似操作风险事件发生。报告期内操作风险总体可控，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1) 公允价值层次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 第一层次：采用本集团在报告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计量（未经调整），包括在交易所交易的证券和部分政府债券。
- 第二层次：使用模型估值技术计量—直接或间接地全部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从价格提供商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债”）网站上取得价格（包括中债估值和中债结算价）的债券。
- 第三层次：使用估值技术—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有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的股权和债权投资工具。

除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在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法确定其公允价值，由于这些金融工具期限较短，或其利率随市场利率浮动，其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无重大差异。

(3)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u>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	21,635,470	21,635,470
<u>交易性金融资产</u>				
基金投资	45,524,955	-	-	45,524,955
同业存单	-	9,359,222	-	9,359,222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投资	4,703,179	3,268,026	-	7,971,205
债券投资	-	994,896	-	994,896
资产支持证券	-	-	366,218	366,218
股权投资	-	-	10,400	10,400
小计	50,228,134	13,622,144	376,618	64,226,896
<u>其他债权投资</u>				
债券投资	-	94,448,707	-	94,448,707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投资	-	12,842,131	-	12,842,131
资产支持证券	-	161,802	-	161,802
小计	-	107,452,640	-	107,452,640
<u>衍生金融资产</u>				
	-	954,779	-	954,779
<u>金融资产合计</u>				
	50,228,134	122,029,563	22,012,088	194,269,785
<u>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u>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5,934)	(5,455,380)	-	(5,601,314)
衍生金融负债				
	-	(353,240)	-	(353,240)
<u>金融负债合计</u>				
	(145,934)	(5,808,620)	-	(5,954,55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u>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	1,452,480	1,452,4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基金投资	75,363,725	-	-	75,363,725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投资	6,603,063	5,295,231	-	11,898,294
债券投资	-	4,667,798	-	4,667,798
同业存单	-	2,023,606	-	2,023,606
资产支持证券	-	-	365,626	365,626
债权融资计划	-	-	125,919	125,919
股权投资	-	-	10,400	10,400
小计	81,966,788	11,986,635	501,945	94,455,368
其他债权投资				
债券投资	-	70,574,053	-	70,574,053
资产支持证券	-	74,081	-	74,081
小计	-	70,648,134	-	70,648,134
衍生金融资产				
	-	324,633	-	324,633
金融资产合计	81,966,788	82,959,402	1,954,425	166,880,615
<u>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u>				
衍生金融负债				
	-	(245,003)	-	(245,00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64,894)	-	-	(1,464,894)
金融负债合计	(1,464,894)	(245,003)	-	(1,709,897)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报告期间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i) 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

没有在活跃市场买卖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利用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技术尽量利用可观察市场数据 (如有), 尽量少依赖主体的特定估计。如计算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输入为可观察数据, 则该金融工具列入第二层次。如一项或多项重大输入并非根据可观察市场数据, 则该金融工具列入第三层次。

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外汇远期及掉期、外汇期权、信用缓释凭证及利率互换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主要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和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等的估值结果确定。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互换、外汇期权等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和布莱尔-斯科尔斯模型等方法对其进行估值。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

(ii) 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u>发放贷款与垫款</u>	<u>交易性金融资产</u>	<u>衍生金融资产</u>	<u>合计</u>
2025 年 1 月 1 日	1,452,480	501,945	-	1,954,425
购入	86,675,655	-	-	86,675,655
出售或结算	(66,673,916)	(141,443)	-	(66,815,359)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82,272	16,116	-	198,388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1,021)	-	-	(1,02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21,635,470</u>	<u>376,618</u>	<u>-</u>	<u>22,012,088</u>
年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				
当年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u>(14,787)</u>	<u>10,846</u>	<u>-</u>	<u>(3,941)</u>
	<u>发放贷款与垫款</u>	<u>交易性金融资产</u>	<u>衍生金融资产</u>	<u>合计</u>
2024 年 1 月 1 日	337,393	987,812	1,424	1,326,629
购入	1,455,353	365,626	-	1,820,979
出售或结算	(342,988)	(824,120)	(1,424)	(1,168,532)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946	(27,373)	-	(25,427)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776	-	-	77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1,452,480</u>	<u>501,945</u>	<u>-</u>	<u>1,954,425</u>
年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				
当年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u>1,231</u>	<u>(349)</u>	<u>-</u>	<u>882</u>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公允价值</u>	<u>估值技术</u>	<u>不可观察输入值</u>
发放贷款与垫款			
- 票据贴现	21,635,470	现金流量折现法	贴现率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资产支持证券	366,218	现金流量折现法	折现率
- 股权投资	10,400	资产净值法	净资产
合计	<u>22,012,088</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公允价值</u>	<u>估值技术</u>	<u>不可观察输入值</u>
发放贷款与垫款			
- 票据贴现	1,452,480	现金流量折现法	贴现率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资产支持证券	365,626	现金流量折现法	折现率
- 债权融资计划	125,919	现金流量折现法	折现率
- 股权投资	10,400	资产净值法	净资产
合计	<u>1,954,425</u>		

十一、 资本充足率管理

关于资本管理的信息，参见本行网站 (www.bocd.com.cn) “投资者关系——监管资本” 栏目。

十二、 期后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

本行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董事会，批准了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并上报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三、 比较数据

为与本年财务报表列报方式保持一致，个别比较数据已经过重述。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千元)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依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修订)的规定确定。

	<u>2025年</u>	<u>2024年</u>
政府补助	81,073	113,604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414	12,254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164)	(5,345)
久悬未取款	11,734	2,820
其他营业外净支出	(25,592)	(58,255)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6,305)	(31,306)
合计	<u>45,160</u>	<u>33,772</u>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5,160	33,728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	<u>-</u>	<u>44</u>

本集团因正常经营产生的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和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未作为非经常性损益披露。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千元)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每股收益

	<u>2025 年</u>	<u>2024 年</u>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4,232,730	3,833,1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每股收益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95,492	12,570,380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3.07	3.28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3.07	2.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50,332	12,536,652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3.06	3.27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3.06	2.98

净资产收益率

	<u>2025 年</u>	<u>2024 年</u>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净资产	84,448,037	70,587,1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95,492	12,570,38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9%	17.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50,332	12,536,65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4%	17.76%

本集团对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证监会公告 [2010] 2 号) 的规定执行。